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981)

THE FOUNDRY FOR YOUR VIS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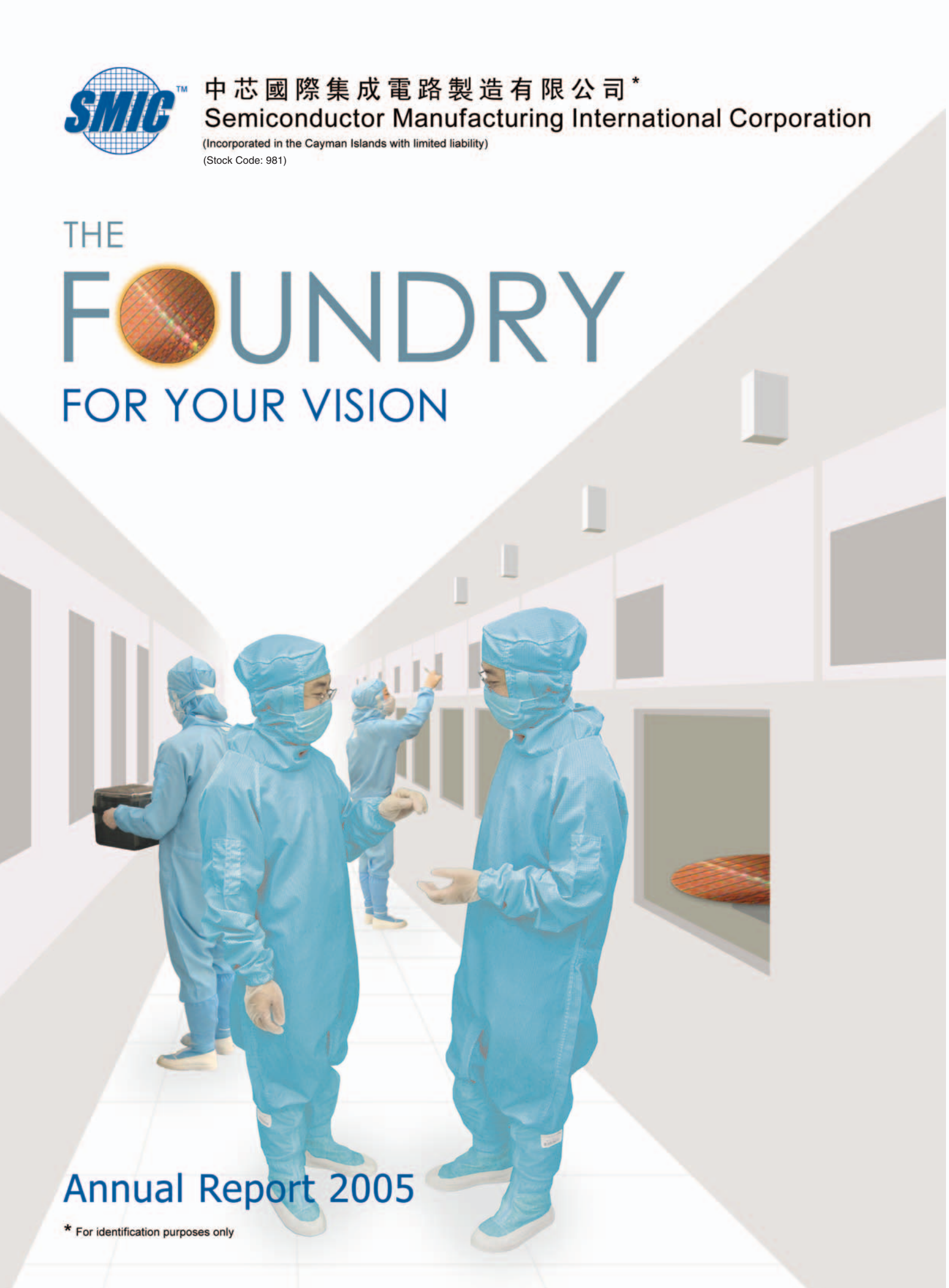

Annual Report 2005

* For identification purposes only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1)

THE FOUNDRY

助您實現芯片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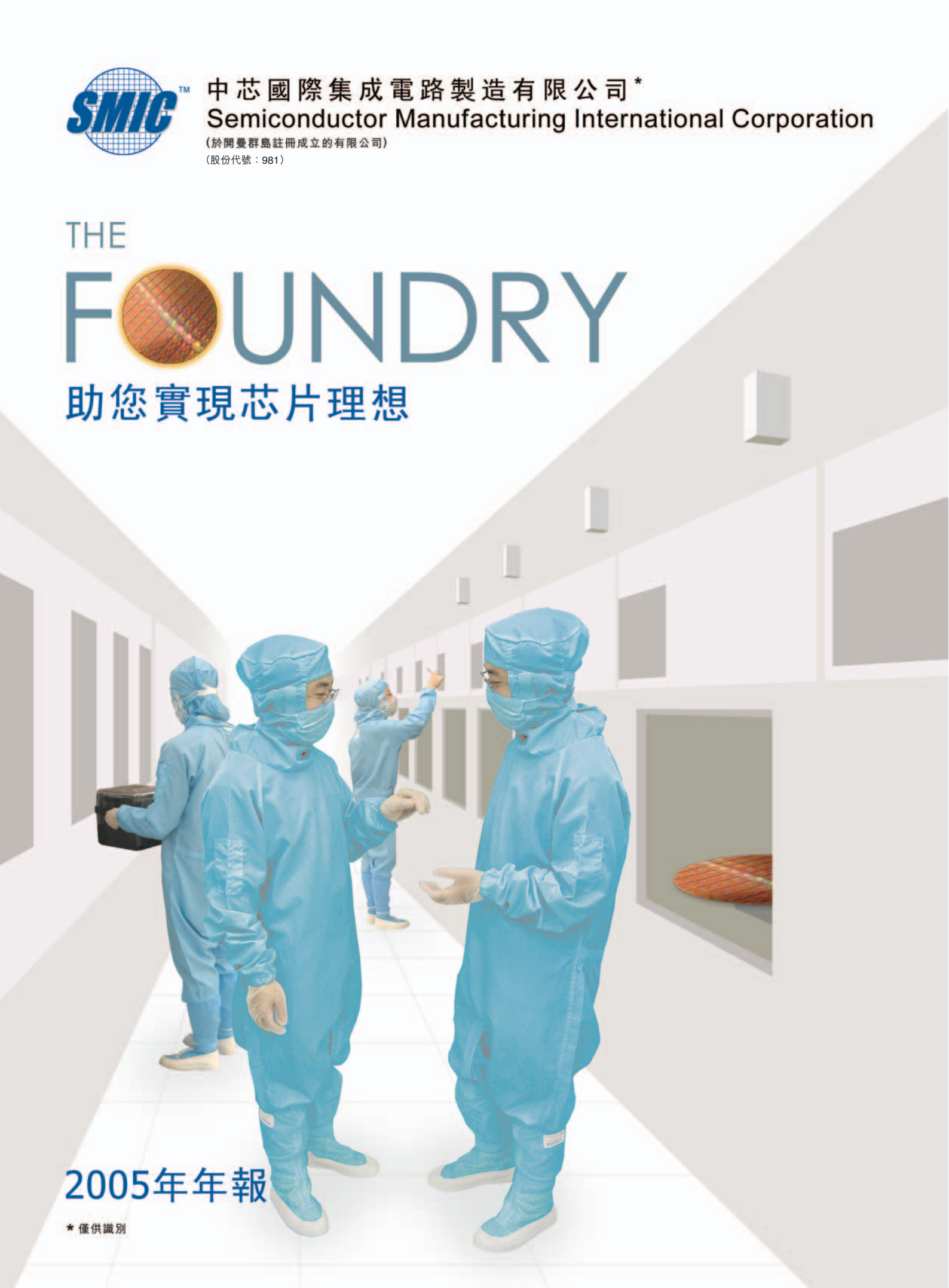

2005年年報

* 僅供識別

中芯國際 - 上海
上海市浦東新區
張江路18號
郵政編碼：201203
中華人民共和國
電話: +86（21）5080 2000
傳真: +86（21）5080 2868

中芯國際 - 北京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亦莊）
文昌大道18號
郵政編碼：100176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芯國際 - 天津
天津西青經濟開發區
興華道15號
郵政編碼：300381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芯國際 - 成都
四川成都高新區西部園區
科新路8號
郵政編碼：610731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芯國際 - 香港
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
15樓1505室
中國香港

中芯國際 - 日本
5F, Arukai Building 1-23-13
Ebisu, Shibuya-ku
Tokyo 150-0013
Japan

中芯國際 - 美國
45757 Northport Loop West
Fremont, CA 94538
USA

中芯國際 - 歐洲
Via Archimede 31
20041 Agrate Brianza
Italy

http://www.smics.com

設計服務

掩膜板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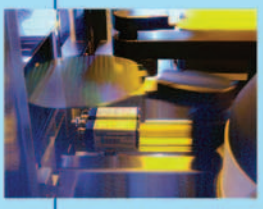

芯片製造

芯片凸塊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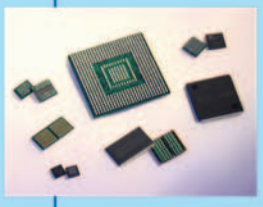

封裝測試

中芯國際－中國現今最大最先進的芯片代工廠

每月總產能：152,000片*

2005年底的資料
*8 英寸等值

上海

- 8英吋廠房提供從0.35微米到90奈米製程工藝
- Fab 1獲得 2003 年“全球最佳芯片廠” 獎項
- 中國第一家和唯一的8英吋銅製程廠

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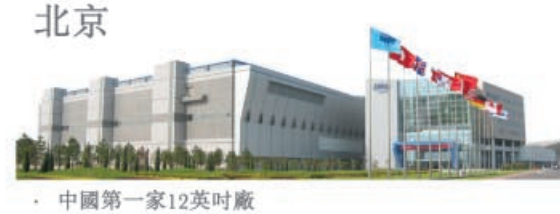

- 中國第一家12英吋廠
- 提供0.15微米到90奈米製程
- 中國第一家和唯一的12英吋銅製程廠

天津

- 8英吋廠房提供從0.35微米到0.15微米製程工廠

成都

- 在中國提供封裝測試一站式整體服務
- 現已投產

“中芯國際於2005年成為世界第三大代工廠。中芯國際已佔中國五成的代工業務。”

資料來源：市場調查報告

月產能
(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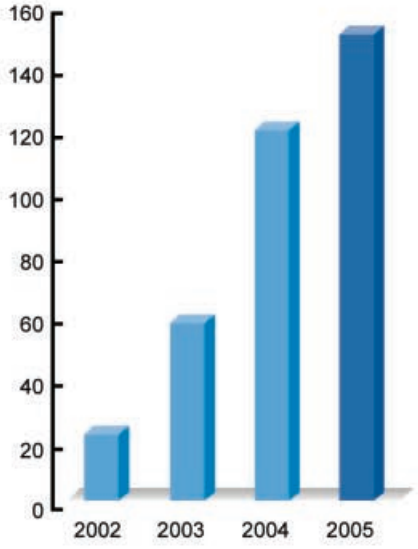

* 8英寸等值

銷售額
(美金百萬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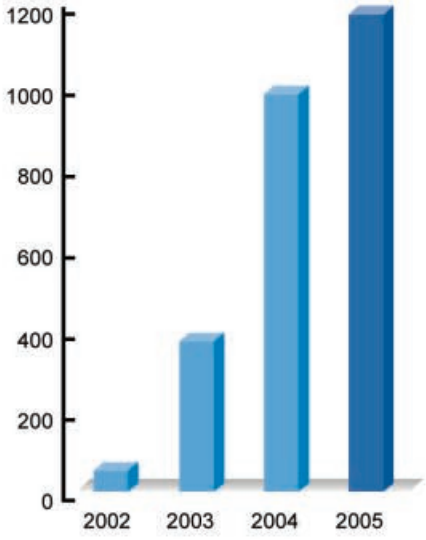

** 已審計

EBITDA
(美金百萬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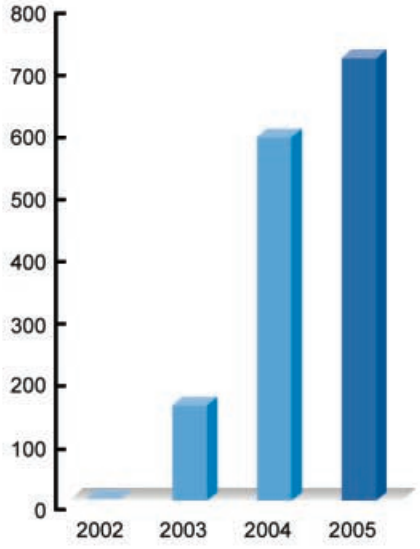

*** EBITDA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我們已提高芯片產能以增加高端製程的收入"

2004年初 (1Q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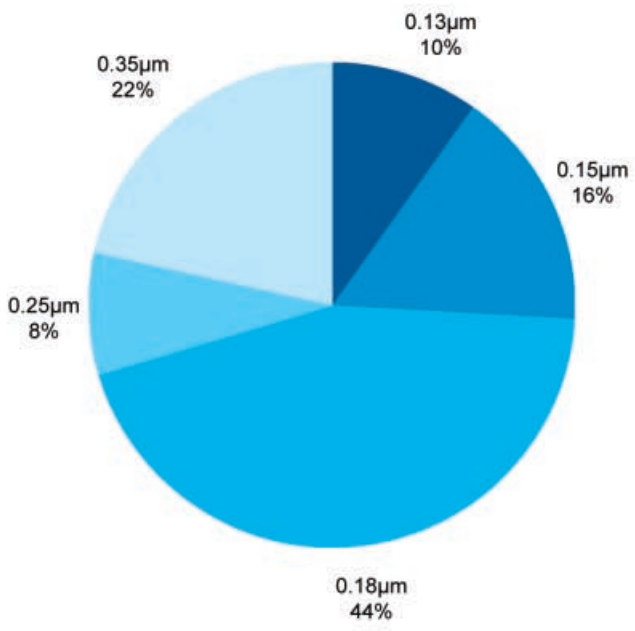

2005年底 (4Q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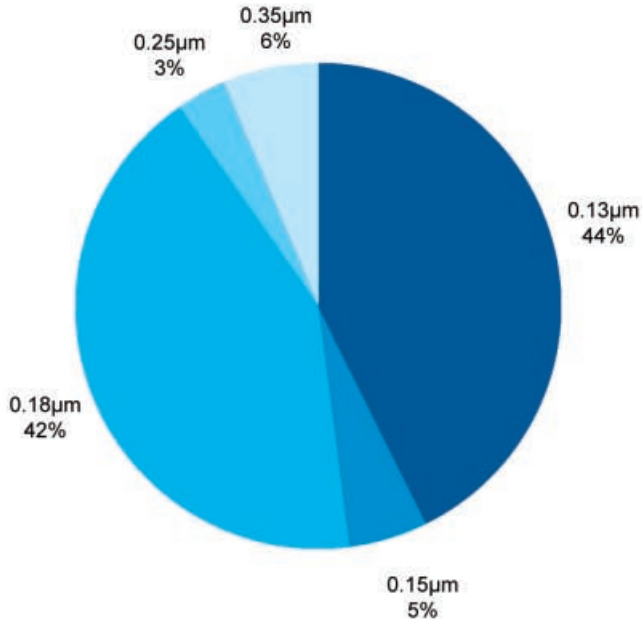

目錄

10 公司資料

11 主席報告

12 首席執行官報告

14 業務回顧

17 管理層就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1 董事報告

59 企業管治報告

70 社會責任

73 獨立註冊執業會計師行報告

74 合併資產負債表

76 合併營運報表

78 合併股東權益及綜合盈餘(虧損)表

79 合併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就1995年私人有價證券訴訟改革法案作出的「安全港」提示聲明

本年報可能載有(除歷史資料外)依據1995年私人有價證券訴訟改革法案「安全港」條文所界定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根據中芯對未來事件的現行假設、期望及預測而作出。中芯使用「相信」、「預期」、「計劃」、「估計」、「預計」、「預測」及類似表述為該等前瞻性陳述之標識,但並非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包含上述字眼。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反映中芯高級管理層根據最佳判斷作出的估計,存在重大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他可能導致中芯實際業績、財政狀況或經營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存在重大差異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半導體行業周期及市場狀況有關風險、激烈競爭、中芯客戶能否及時接收晶圓產品、能否及時引進新技術、中芯量產新產品的能力、半導體代工服務供求情況、行業產能過剩、設備、零件及原材料短缺、製造產能供給及最終市場的金融情況是否穩定。

除法律有所規定以外,中芯概不就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引起的任何情況承擔任何責任,亦不擬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

中國最先進的晶圓代工廠

中芯國際是一個純晶圓代工廠，提供從0.35微米至高端的90奈米製造技術。中芯在上海的總部擁有四座8寸晶圓廠包括銅連接制程線，在北京擁有中國第一座12寸晶圓廠。此外，中芯在成都與UTAC合資的測試封裝廠以及在上海與凸板公司合資製造的芯載濾光片和微鏡也都開始生產

本土優勢

隨著在2005年近10%的經濟成長率，中國提供了廣大的市場機會。中國繁榮的經濟及其生產市場成為強大半導體需求的主要驅動力，進而促使中國成為2005年對積體電路晶片需求最大的地區。國內僅能滿足不到一成的需求

從2000年以來中芯國際已開展中國區的業務並充分利用中國快速成長市場所提供的廣大機會

為民眾帶來科技

中芯國際致力協助中國成為高科技國度

我們幫助客戶製造世界最小的TD-SCDMA（中國第一個3G工業標準）的3G基帶晶片

我們是第一個將高端晶片製造引進中國

完整的「一站式」方案

為了協助我們在中國的客戶，中芯國際在中國提供了一套完整積體電路製造方案。除了晶圓製造、中芯自己或藉由其合作夥伴提供了一整套服務、包括電子設計支援、光罩、以及晶元探測及測試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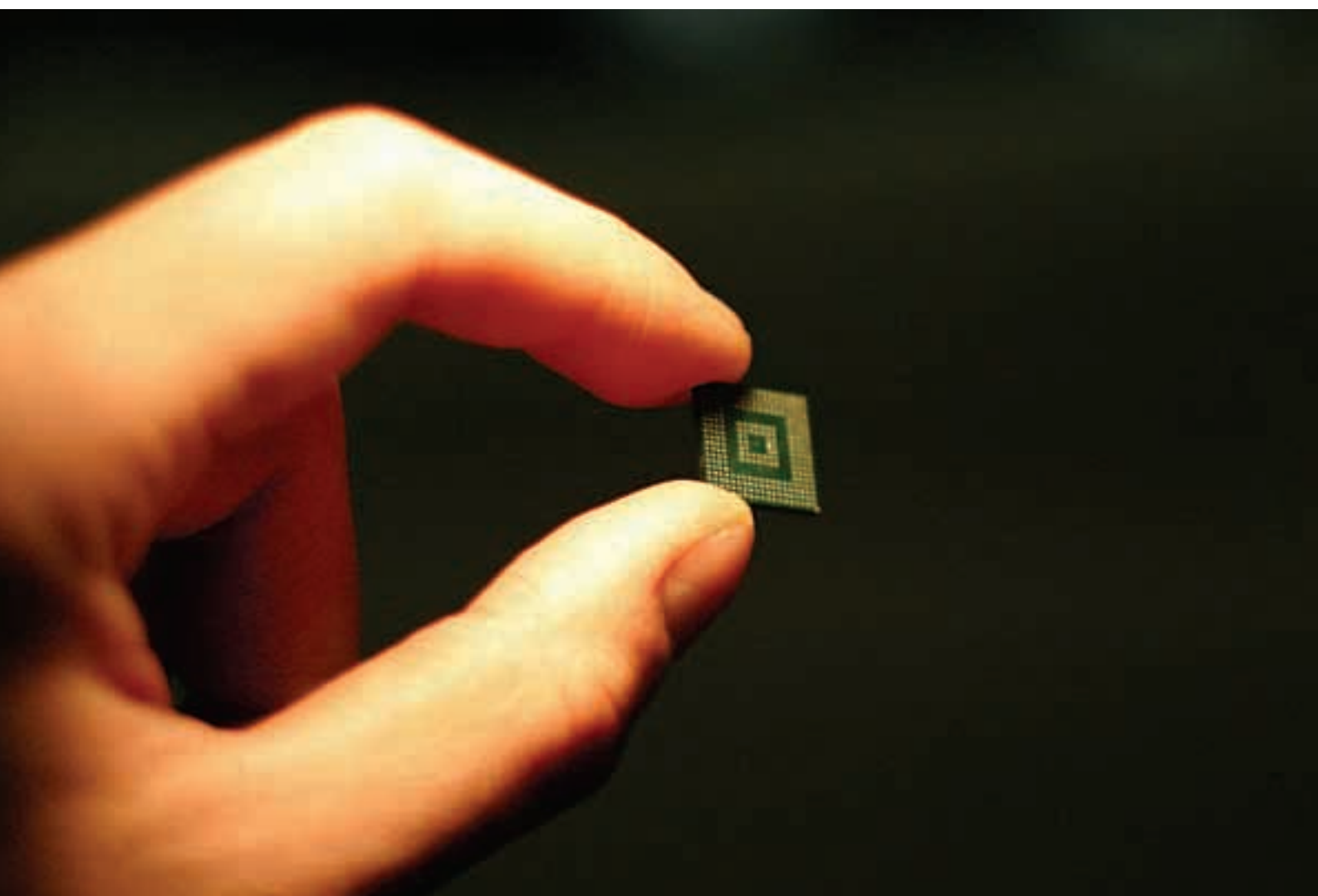

廣泛的應用項目

中芯國際目前為以下科技領域提供半導體製造服務：

- 邏輯科技，包括標準邏輯、混合訊號、射頻、以及高壓電路
- 記憶體科技，包括DRAM, SRAM,快閃記憶體、EEPROM 、以及掩膜ROM
- 特珠科技， 包括LCOS, CMOS 圖像傳感器, 以及系統級晶片

這些半導體被廣泛應用在電腦業、通訊業、消費性產品以及工業應用，如個人電腦、手機、及數碼相機等

關心環境

中芯國際是力行先進環保的先驅者，包括在上海和北京有先進的廢水回收設備，以及在北京的空氣冷卻系統

中芯在上海已經開始著手於廢棄晶圓的回收以及生產太陽能面板模組。中芯的太陽能產業説明瞭了中芯致力於關心環保，充分運用其在中國市場的地位以把握廣大的市場機遇

實力強勁的研發團隊

中芯國際的快速發展及優越廠區管理主要是靠來自於北美、歐州及亞州經驗豐富的工程師所組成強勁的研發團隊。這個團隊擁有超過2500名半導體業的專家及技術人員

重視並培育人才

中芯國際非常重視人才的培育。中芯國際採用師徒制，以便員工分享知識。每年提供了500多門不同領域的課程，包括技術、營運、管理和個人發展等。中芯並與復旦大學、交通大學和同濟大學建教合作

中芯國際於上海及北京為其僱員提供優質之住房。住宿設施鄰近中芯國際學校及其他社區設施，更為便利

公司資料

註冊名稱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本公司」或「中芯」)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GT Ugland House George Town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於中國的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張江路18號 郵政編號201203
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註冊的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號 15樓 1505室
公司網址	http://www.smics.com
公司秘書	陳慧蕊
法定代表	張汝京 陳慧蕊
上市地點	香港聯交所 紐約證券交易所
股份代號	0981 (HKSE) SMI (NYSE)

財務年歷

公佈二零零五年業績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
暫停股份登記期間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 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
財政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芯亦於二零零五年獲領先之技術市場調查公司確認為世界第三代工廠，並且達到19%之增長，為頂級代工廠最高者"

親愛的股東：

根據若干市場調查公司於本年度較早前公佈之最近期調查數字，中國已超過美國成為世界最大之集成電路市場。中芯亦於二零零五年獲領先之技術市場調查公司確認為世界第三代工廠。其於北京的12吋晶圓代工廠為中國首家，於二零零五年開始生產。中芯於去年達到約20%之增長，為頂級代工廠最高者。中芯之生產亦佔中國代工廠半導體二零零五年產量之一半。

中芯為其中國客戶製造了多種新款及意想不到之產品，部份已獲獎，並得到工業專家之認可。於年內，我們根據中國自身之TD-SCDMA 3G標準生產首批先進基帶晶片。中芯為另一名中國客戶製造世界級衛星廣播接收晶片，並獲中國信息產業部頒發創新科技獎。最近，中芯亦就我們對環境保護之強烈使命感獲認成為新力綠色伙伴(Sony's Green Partners)。

作為於紐約證交所之上市公司，本公司須遵守二零零二年薩班斯法案(「薩班斯法案」)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以改善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由於本公司致力成為負責任之企業公民，並維持高透明度和公司治理之國際水平，本公司把將遵守沙賓法案放在首位。

將技術持續結合於我們的生活已成為我們日常生活的一部份。中芯乃正努力為一個充斥著科技之世界而準備。中芯現已在世界頂級之半導體代工廠中建立了地位，並正為半導體產業帶來最先進之技術以令半導體工業更為卓越。當中芯正不斷拓展其技術專業以為其客戶服務並為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的同時，我期盼能與閣下一同分享中芯每項令人驚喜之發展。

王陽元
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我們首個12吋晶圓廠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才開展生產，我們的北京團隊已能於投產短短九個月後就我們的客戶的領先產品DDR2 DRAM的良率達到產業領先水平。"

親愛的股東：

我非常高興地向各位滙報，儘管二零零五年初期半導體產業環境困難，中芯銷售額仍能持續大幅上升。應客戶之要求，我們不斷增加產能，導致年內銷售額上升至1,171,000,000元。由於我們為一家只有四年商業營運的新代工廠，並應客戶增加產能之要求不斷拓展我們的產能，我們的折舊開支(佔銷售額的百分比)於代工產業仍為最高者。雖然折舊開支居高，我們相信透過改善產品組合，令平均售價增加，可使公司達致盈利。尤其值得指出的是，即使我們首個12吋晶圓廠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才開展生產，我們的北京團隊已能於投產短短九個月後就我們的客戶的領先產品DDR2 DRAM的良率達到產業領先水平。

我們採用多元化的途徑以改善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首項以先進的90納米技術製造之邏輯產品快將取得客戶認同。我們期望我們在二零零六年第二季於北京開始生產該產品。該先進之邏輯產品將為我們北京晶圓廠產項90納米產品，其後我們為代工DRAM客戶製造之DDR2 DRAM產品亦將於短期內推出。該等產品的推出將為中國半導體產業樹立重要的里程碑，並證明了中芯世界級研發及營運團隊所有的技術及知識。

對生產90納米產品，我們與Saifun Technologies Limited共同研製NAND快閃產品。對於中芯的產品能發展至具有如此增長潛力的範疇，我實在感到非常興奮。我們將採用一項完全符合我們邏輯晶圓生產線之90納米生產過程。該生產技術將能豐富我們晶圓廠的先進技術。我們期望於年中加入2千兆之產能使我們首個NAND快閃晶片之設計更為完善，以及於年末開始我們8吋生產線之限量生產。該設計非常先進，而該等晶片體積極為細小，且能與行業領導者所生產的晶片競爭。晶片細小的面積最適合用於無線電話聽筒之可卸除儲存器，我們相信其於未來數年具有相當高增長潛能之市場。

"我們首項以先進的90納米技術製造之邏輯產品為中國半導體產業樹立重要的里程碑，並證明了中芯世界級研發及營運團隊所有的技術及知識。"

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我們有見於半導體產業強勁恢復，我們因此決定於二零零六年擴展我們的晶圓廠以受惠於該循環。為能更全面地向我們的客戶提供主流及高端之邏輯產品，我們將繼續拓展上海的前端晶圓廠至其最高設計產能，並按客戶之要求繼續建立我們的8吋晶圓銅連接件產能。客戶對我們的先進8吋晶圓銅連接件服務需求非常大。我們期望此趨勢將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持續，並致力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自0.13微米及以下取得我們邏輯產品35%銷售額。上海繼續成為我們主要代工廠營運之基石，就使我們的百萬級工廠成為世界級晶圓廠，我在此向各位同事表達萬分感謝。

誠如我以往所述，我們的北京營運已成功以0.11微米技術生產DDR2 DRAM將近一年，而於本年中我們所有以12吋晶圓生產的DRAM產品將可轉以更細小並更先進的90納米技術生產。我們計劃於北京成立晶圓廠，並於上海添置新設施以為中芯未來於12吋晶圓製造的拓展做好準備。面對於中國的IC設計機構迅速的發展，以其技術設計能力亦以相當快的速度增長，我們預料於二零零六年將與中國的崛起新星合作更為緊密。

二零零六年對中芯來說將為非常刺激的一年。我們已作出最大的努力以確保中芯處於最有利的位置以取得未來的所有機會。根據客戶於本年乃至日後對我們服務需求的預測，我們二零零六年的資本開支預算為1,100,000,000美元。本公司已經簽訂了關於在成都及武漢運營晶圓廠的管理合約，並正在上海建立第一座12吋晶圓廠， 為了從來自中國和世界其他國家客戶的預期需求中獲利。我們於成都的測試及封裝設施已於本年三月投產，讓中芯能於中國就客戶的產品提供完整一站式解決方案。與凸版印刷公司合組合資公司製造CMOS圖像傳感的濾色鏡和微型鏡頭已開展生產，因我們期望能把握中國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為最大流動電話聽筒市場所帶的商機。我們在太陽能方面的發展非常理想。我們已就此項目建造廠房，並已就另一製造原材料以支援太陽能蓄電池項目進行磋商。加上傳統的代工業務，本人盼望中芯能克服其於代工產業仍屬最高的折舊開支(作為銷售額一部份)。

本人為中芯能吸引眾多海外及國內之有志專業人士感到非常驕傲。去年，我們分別晉升兩名經驗豐富的僱員為邏輯技術發展副總裁以帶領我們65納米及以下之研發及上海晶圓營運的資深副總裁。上海的晶圓營運已成為包含我們於該地點所有晶圓廠的百萬級工廠。中芯的管理層及僱員對公司的投入乃本公司能夠面對於中國的挑戰及機會的重要因素。我們藉此機會向他們表達謝意。

“本人為中芯能吸引眾多海外及國內之有志專業人士感到非常驕傲。”

謹祝各位與中芯國際共同成長

張汝京
首席執行官

中國上海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業務回顧

二零零五年，儘管半導體行業於年初放緩，中芯的業務持續增長，令中芯的業務策略更加鞏固。

業務發展概覽

我們的經營業務持續表現強勁。二零零五年底，本公司的8吋等值晶圓月產能增至每月152,219片。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晶圓的付運及銷售量從二零零四年的943,463片晶圓及974,700,000美元升至二零零五年的1,347,302片8吋晶圓及11億美元，升幅分別為42.8%及20.2%。根據主要集成電路之市場研究公司之資料，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佔有代工市場6%，增長率達約19%，為晶圓代工製造商當中增長最快的公司。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的經營業務所得現金達648,100,000美元，較二零零四年增長24.9%。然而，本公司的折舊開支仍處於晶圓代工行業的最高水平。此外，由於本公司是一家新的晶圓代工製造商，投入商業經營僅四年，並繼續擴大產能以迎合我們客戶與日俱增的產能需求，因此，本公司折舊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仍處於晶圓代工行業的最高水平。

儘管折舊開支龐大，本公司相信，透過改善本公司的產品組合從而提高平均售價，本公司將達致盈利。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整體銷售額的40.6%來自利用0.13微米或以下先進技術的產品，而0.13微米或以下技術帶來的收入佔本公司邏輯晶圓收入的百分比則由二零零四年的14.0%升至二零零五年的23.4%。由於我們部分無自設廠房半導體公司及主要集成裝置製造商正將其大部分產品轉移至0.13微米或以下技術，故本公司預期，此上升趨勢於二零零六年剩餘時間將持續，到二零零六年第四季預期將升至約35%。

我們亦於二零零五年與Saifun Semiconductor訂立多項協議，領取Saifun的NROM技術授權以製造NAND快閃產品。本公司將把本身的90nm技術邏輯製程結合此技術。本公司預期，首個利用此特許技術的產品(2GB NAND快閃產品)可望於年底投產。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與全球其中一間頂級無自設廠房半導體公司訂立協議，聯手發展本公司的65nm製程。本公司早已在這方面投入力量，期望可於二零零六年年底製成工程樣本。

客戶及市場

本公司的客戶對象來自各行各業及世界各地，包括主要集成裝置製造商、無自設廠房的半導體公司及系統及其他公司，本公司欲維持於中國的領導地位。

二零零五年底，本公司為全球十間無自設廠房半導體公司及主要集成裝置製造商中的五間投入商業生產。二零零五年總體而言，本公司共有93個新客戶，令總客戶數目增至254個。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按地區收入計算的最大市場為北美(佔40.8%)，次之為佔27.0%的歐洲，然後是亞太區(不包括日本)(佔26.8%)及日本(佔5.3%)。這些客戶來自消費品、通訊或電腦市場部分。本公司擬按最終市場應用、製造工序及地區集中性方面維持多元化的客戶組合，以達到在各市場領域發展的目標。

本公司擬透過利用其先驅優勢抓緊中國集成電路行業的增長機遇，維持本公司在中國半導體行業的領導地位。根據市場調查報告，中國的集成電路消耗量自二零零零年錄得複合年增長率33%，二零零五年的集成電路消耗量達408億美元，首度成為世界最大的地區集成電路市場。此報告預期，到二零一零年，中國集成電路市場預期增長三倍，整體消耗量估計可達1,240億美元。驅動此需求的主要產品類別乃有關通訊集成電路(即3G)及智能電話、數碼電視、MP3、無線區域網絡、中央處理器及DSP。

與此同時，中國集成電路本地需求與國內供應兩者的差距持續擴大。根據市場調查，中國本地製造商現時滿足少於5%的集成電路需求，本地供求差距接近380億美元。市場調查報告預期，到二零一零年，這差距將擴大至接近1,120億美元。

我們相信，透過把本公司建立成為處於發展初階段的本地半導體公司的主要晶圓代工合作伙伴，本公司將能在中國半導體業的潛在增長中盡佔優勢。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新增加了55個來自中國大陸的客戶。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本公司收入逾8%來自中國內地公司。本公司為這些公司製造的新產品包括第一批符合TD-SCDMA、WCDMA及CDMA2000標準的0.13微米製程3G基頻晶片、用於機頂盒的數碼衛星接收晶片以及HDTV視像處理器。本公司亦開始為杭州國芯科技有限公司製造衛星廣播接收晶片，並獲中國信息產業部頒發二零零五年創新科技獎。本公司預期，隨著更多本公司新客戶投入商業生產，來自本公司中國內地客戶的收入百分比於二零零六年將增加。本公司亦與客戶緊密合作，將他們的產品轉用更先進科技，使客戶從使用這些技術的經濟規模中獲益。

本公司的銷售主要來自製造半導體業務。而本公司相對比重較少的收入則源自為獨立於代工服務的第三方提供掩膜製作及晶圓探測服務。

擴產計劃

本公司計劃貫徹擴產策略，不斷改良技術制程，以應付產能需求和客戶的技術要求。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的資本開支約903,400,000美元，並錄得折舊及攤銷成本745,900,000美元。本公司目前預期，二零零六年的資本開支將約為1,100,000,000美元。

本公司計劃主要動用該筆資本開支以擴充於北京、上海及天津的晶圓廠。我們預計截至二零零六年底前，我們的月產能為超過185,000片8吋等值晶圓。此外，本公司已經簽訂了關於在成都及武漢運營晶圓廠的管理合約，並正在上海建立第一座12吋晶圓廠，為了從來自中國和世界其他國家客戶的預期需求中獲利。

研究和開發

半導體行業的另一特色是技術發展瞬息萬變，每每令處理技術及產品容易過時。因此，研究和開發為本公司達致整體成功所必需者。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用於研發的開支約為78,900,000美元，佔本公司銷售額的6.7%。本公司聘用逾600名研發人員，包括具備國際著名大學高級學位的資深半導體工程師和中國著名大學的優秀畢業生。本公司認為，聘用上述兩種專才，令本公司可迅速提升技術水平，緊貼半導體行業的發展趨勢，並確保本公司具備勝任的人才，帶領本公司日後的技術發展。本公司同時與全球其中一家頂尖的無廠房半導體公司合作發展65奈米技術，本公司希望於二零零六年底前製成工程樣本。

業務回顧

合營公司

本公司已成立多間合營公司以擴大向客戶提供服務範圍。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本公司與凸版印刷公司訂立協議，以成立Toppan SMIC Electronics (Shanghai) Co., Ltd.，一家位於上海，製造CMOS 圖像感應器的芯載濾色鏡及微型鏡頭的合營公司。該合營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開始試產，現時在檢定資質過程中。

本公司與聯合科技合作於中國成都的裝配及測試設施於二零零六年第一季投入商業生產。這設施能在中國提供內部一站式製造服務。

本公司亦已宣佈在上海將報廢的晶片回收生產成太陽能模板的工程。此報廢晶片回收工程的要點之一是多晶硅的供給。我們相信此項目能盈利但其規模不足，因此我們正與合作伙伴考慮設立廠房以作傳導性物料製造設施的可能性，希望滿足本公司太陽能工程以及其他太陽能公司的需求。

重大訴訟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積電」)就專利權和商業機密的未判訴訟達成和解。根據和解條款，我們將於未來六年分期向台積電支付175,000,000美元(首五年各年30,000,000美元及第六年25,000,000美元)。此外，雙方允許對方使用專利組合，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為止。該協議亦構成在無損兩間公司的情況下撤銷所有彼等於美國聯邦法院、加州州立高等法院、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及台灣地區法院的所有未判訴訟。根據和解協議，儘管台積電並不授予中芯國際使用台積電任何商業機密的許可，但台積電訂約不再對有關申訴所指控的不當挪用商業機密的各項案件提起訴訟。倘中芯國際毀約，專利權互相特許使用及和解協議將會終止，並可能會導致再提起法律程序及加快和解協議未付款項的支付。

展望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本公司的焦點是要達致及保持長期獲利能力。本公司相信，透過改善本公司的產品組合從而提高每片晶圓平均售價，將有助本公司達至這一目標。本公司將可透過以下方式改善產品組合：

- 移植客戶產品至90奈米生產工序；
- 以0.13微米及以下的製程技術生產大部份客戶邏輯晶圓產品；
- 按客戶的需要增大先進晶圓產能；及
- 增加邏輯晶圓產品的收入百分比，並減低DRAM產品的收入百分比。

本公司亦將繼續增加所提供的技術，以吸引更多來自世界各地的客戶。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本公司目前預期，90納米邏輯及DRAM產品將於北京的12吋晶圓廠房投入商業生產。與此同時，本公司亦會協助客戶轉用更先進技術，尤其會協助國內客戶轉用0.35微米至0.18微米及以下的製程技術。

本公司亦將繼續考慮其他策略性聯盟及夥伴關係，使我們能憑藉於國內獨有的地位為股東締造最大回報。

合併財務數據

下文呈列的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乃摘錄自且在整體上乃參照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年報其他部份載列的相關附註),並應與該報表一併閱讀。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選錄乃摘錄自本年報並無載入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下文呈列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已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附註: 本公司已追溯地將若干開支重新分類,以符合其他高科技公司的慣例披露財務表現(「重新分類」)。本文呈列的所有數字採用(倘適用)重新分類。已收購無形資產開支攤銷,大部分與台積電就和解訴訟而訂立的專利權互相特許使用協議及其他特許協議有關,過往獲分類為銷售成本以及研究及開發,現已重新分類為經營費用項下的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的單一項目。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新分類導致銷售成本減少5,200,000美元及3,500,000美元、研究及開發減少9,200,000美元及零美元,以及無形資產開支攤銷增加14,400,000美元及3,500,000美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以千美元計值,每股股份及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的資料除外)				
收益表數據:					
銷售額	$–	$50,315	$365,824	$974,664	**$1,171,319**
銷售成本[1]	–	105,238	359,779	716,225	**1,081,588**
毛利(耗損)	–	(54,923)	6,045	258,439	**89,731**
經營費用:					
研究和開發	9,572	38,254	34,913	74,113	**78,865**
一般和管理	17,316	18,351	29,705	54,038	**35,701**
銷售和市場推廣	771	4,776	10,711	10,384	**17,713**
訴訟和解	–	–	–	23,153	**–**
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	–	–	3,462	14,368	**41,251**
經營費用總額	27,659	61,381	78,791	176,056	**173,530**
經營收入(虧損)	(27,659)	(116,304)	(72,746)	82,383	**(83,79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以千美元計值，每股股份及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的資料除外)				
其他收入(支出)：					
利息收入	$18,681	$10,980	$5,616	$10,587	**$11,356**
利息支出	–	(176)	(1,425)	(13,698)	**(38,785)**
外滙收益(虧損)	197	247	1,523	8,218	**(3,355)**
其他淨額	187	2,650	888	2,441	**4,462**
補貼收入	5,942	–	–	–	**–**
其他收入總淨額	25,007	13,701	6,602	7,548	**(26,322)**
除所得稅前(虧損)收入	(2,652)	(102,603)	(66,144)	89,931	**(110,121)**
所得稅－即期	–	–	–	186	**285**
少數股東權益	–	–	–	–	**251**
股本投資虧損	–	–	–	–	**(1,379)**
淨利潤(虧損)	(2,652)	(102,603)	(66,144)	89,745	**(111,534)**
視為就優先股支付的股息[2]	–	–	37,117	18,840	**–**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虧損)	$(2,652)	$(102,603)	$(103,261)	$70,905	**$(111,534)**
每股收入(虧損)，基本	$(0.03)	$(1.27)	$(1.14)	$0.01	**$(0.01)**
每股收入(虧損)，攤薄	$(0.03)	$(1.27)	$(1.14)	$0.00	**$(0.01)**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收入(虧損)的股份[3][4]	80,000,000	80,535,800	90,983,200	14,199,163,517	**18,184,429,255**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收入(虧損)的股份[3][4]	80,000,000	80,535,800	90,983,200	17,934,393,066	**18,184,429,255**

(1) 包括直接參與製造業務的僱員的遞延股票報酬攤銷。

(2) 視為股息指可購買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的出售與轉換價格與其公平市值的差額。

(3) 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不將反攤薄優先股、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計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就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而言，每股基本收入(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差異。

(4) 所有股份資料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二零零四年三月全球發售普通股(「全球發售」)完成後的1股拆細為10股股份拆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以千美元計值)				
資產負債表數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920	$91,864	$445,276	$607,173	**$585,797**
短期投資	–	27,709	27,165	20,364	**13,796**
應收帳款，已扣除撥備	–	20,110	90,539	169,188	**241,334**
存貨	4,749	39,826	69,924	144,018	**191,238**
流動資產總值	235,196	185,067	680,882	955,418	**1,047,465**
土地使用權，淨額	48,913	49,354	41,935	39,198	**34,768**
廠房及設備，淨額	478,950	1,290,910	1,523,564	3,311,925	**3,285,631**
資產總值	763,059	1,540,078	2,290,506	4,384,276	**4,583,416**
流動負債總額	249,071	263,655	325,430	730,330	**896,038**
長期負債總額	–	405,432	479,961	544,462	**622,497**
負債總額	249,071	669,087	805,391	1,274,792	**1,518,535**
股東權益	$513,988	$870,991	$1,485,115	$3,109,484	**$3,026,09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以千美元計值，不包括百分比和經營數據)				
現金流量數據：					
淨利潤(虧損)	$(2,652)	$(102,603)	$(66,145)	$89,745	**$(111,534)**
淨虧損與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對帳的調整：					
折舊及攤銷	1,445	84,537	233,905	456,961	**745,92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360	(48,802)	114,270	518,662	**648,105**
購買廠房及設備	(459,779)	(761,704)	(453,097)	(1,838,773)	**(872,519)**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501,779)	(751,144)	(454,498)	(1,826,787)	**(859,6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83,152	712,925	693,497	1,469,764	**190,3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4,630	$(87,056)	$353,412	$161,896	**$(21,376)**
其他財務數據：					
毛利率	–	-109.2%	1.7%	26.5%	**7.7%**
經營利潤率	–	-231.2%	-19.9%	8.5%	**-7.2%**
淨利潤率	–	-203.9%	-18.1%	9.2%	**-9.5%**
經營數據：					
已付運晶圓(以單位計)：					
邏輯[1]	–	26,419	188,316	597,533	**662,895**
合計[2]	–	82,486	476,451	943,463	**1,347,302**
平均售價(以美元計)：					
邏輯[1]	–	$794	$896	$1,066	**$962**
合計[2]	–	$558	$733	$979	**$834**

(1) 不包括銅連接件及DRAM晶圓。

(2) 包括邏輯、DRAM、銅連接件及所有其他晶圓。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

銷售額。銷售額由二零零四年的974,700,000美元上升20.2%至二零零五年的1,171,300,000美元，主要是得力於本公司產能及利用該等產能增加銷售的能力有所上升。本公司付運晶圓的數目於上述兩個期間之間上升42.8%，由943,463片8吋等值晶圓上升至1,347,302片8吋等值晶圓。本公司付運晶圓的平均售價由每片晶圓979美元下跌14.8%至每片晶圓834美元，而本公司付運邏輯晶圓的平均售價亦由每片晶圓1,066美元下跌9.8%至每片晶圓962美元。於上述兩個期間之間，以0.13微米及以下制程技術的晶圓收益所佔百分比由11.7%上升至40.6%。

銷售成本及毛利(耗損)。重新分類生效後，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的716,200,000美元上升51.0%至二零零五年的1,081,600,000美元，主要受銷售量、本公司為增加產能而安裝新設備的折舊支出，以及生產勞工成本按人頭計增加帶動的大幅上升所導致。其他因素包括隨著付運晶圓增加而反應出採購直接及間接物料之款額上升。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的毛利為89,700,000美元，二零零四年為258,400,000美元。毛利率於二零零五年為7.7%，二零零四年為26.5%。毛利率下跌的主要原因為每片晶圓的平均售價下跌，以及折舊開支增加帶動每片晶圓的平均成本上升所致。

經營費用及經營虧損。重新分類生效後，經營費用由二零零四年的176,100,000美元減少1.5%至二零零五年的173,500,000美元，主要原因為一般及行政開支下跌及遞延股份薪酬攤銷。

作為與台積電和解的一部份(見「附註11－已收購無形資產，淨值」及「附註25－訴訟」的描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將和解款項總額當中20,300,000美元撥至已收購無形資產攤銷。

重新分類生效後，研發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的74,100,000美元增加6.5%至二零零五年的78,900,000美元。研發開支上升的主要原因為與擴充4廠有關的非經常性工程啓動成本、90奈米及65奈米的研發活動及折舊與攤銷開支上升。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的54,000,000美元下跌33.9%至二零零五年的35,700,000美元，主要原因為人事及法律費用減少。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的10,400,000美元上升至二零零五年的17,700,000美元，主要原因為有關銷售活動的工程物料成本及人事相關開支上升。

因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錄得經營虧損83,8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則為經營收入82,400,000美元。於該兩年的經營利潤率分別為負7.2%及8.5%。

其他收入(開支)。其他收入(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的7,500,000美元下跌至二零零五年的負26,300,000美元，下跌之主要原因為利息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的13,700,000美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38,800,000美元。該利息開支主要來自借貸及借貸成本上升。外滙收益由二零零四年的8,200,000美元減少至二零零五年的虧損3,300,000美元。

淨利潤(虧損)。由於上述因素，本公司二零零五年的淨虧損為111,500,000美元，而二零零四年的淨利潤則為89,700,000美元。

壞帳撥備。本公司根據歷史經驗及相關應收款項帳齡釐定壞帳撥備。本公司的壞帳撥備不包括若干數目的客戶的應收款項，原因為該等款項極有可能收回。本公司按照其餘應收款項的帳齡類別作出壞帳撥備。每項逾期帳齡類別的應收款項按應收款項總額的適用固定百分比計算，最短的逾期帳齡類別為1%而最長的逾期帳齡類別為100%。任何被視為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將於有關撥備款額撇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作出或(撥回)的壞帳撥備分別為(100,000)美元、1,000,000美元及(10,000)美元。本公司按月審閱、分析及調整壞帳撥備。

視為就優先股派付的股息。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並無錄得任何就優先股派付的視為股息，而二零零四年則有視為就優先股派付的股息18,800,000美元，為購買二零零四年第一季發行的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的銷售及兌換價與其公平市值間的差額。上述所有認股權證已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四年三月全球發售普通股(「全球發售」)完成後屆滿，且不可行使。

債務安排

下表載列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合併基準根據現行合約安排的未來現金付款承擔總額：

合約承擔	合計	各期應付款額			
		一年內	一至兩年	三至五年	五年後
		(合併)(以千美元計值)			
短期借貸	$265,481	$265,481	$–	$–	$–
長期債項					
有擔保長期貸款	740,637	246,081	345,439	149,117	–
經營租約責任(1)	9,814	6,898	119	179	2,618
採購責任(2)	418,000	418,000	–	–	–
投資承擔(3)	42,000	–	42,000	–	–
其他長期責任(4)	145,000	30,000	30,000	85,000	–
合約承擔總額	$1,620,932	$966,460	$417,558	$234,296	$2,618

(1) 指本集團就使用上海廠房所處土地及租賃其他辦公室設備而支付的租金責任。

(2) 指興建或購置半導體設備以及其他物業或服務的承擔。

(3) 指投資若干合營企業項目的承擔。

(4) 包括與台積電和解總額175,000,000美元，且須分六年期償還。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償還的長期負債主要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740,600,000美元。該貸款須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起分期償還，而最後還款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

長期債務。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中芯上海」)與由四家中國銀行組成的銀團訂立為數432,000,000美元的長期債務協議。該項信貸可自訂立貸款協議當日起計18個月內提取。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已全數提取上述貸款。於二零零五年，該貸款的息率介乎4.34%至6.16%不等。利息每半年到期應繳，而本金額須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起分五期每半年償還86,4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分別為16,500,000美元、14,000,000美元和12,300,000美元，其中3,600,000美元、6,400,000美元及11,900,000美元已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撥作添置在建資產的資本。

於二零零一年，作為相同長期貸款安排的一部份，中芯上海自相同金融機構取得以人民幣計值的信用額度達人民幣396,960,000元(約48,000,000美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已提取全數信用額度。貸款的息率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五年期定期貸款的基本息率計算。本金由二零零五年三月開始按每半年一期分五期償還，每期金額為9,6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貸款的息率介乎5.02%至5.27%。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產生的利息開支分別為1,600,000美元、2,500,000美元及2,400,000美元，其中400,000美元、1,100,000美元及2,300,000美元被資本化另分別列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在建資產項下。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信貸額度經已全數償還。

二零零四年一月，中芯上海與四家中國銀行訂立256,500,000美元的第二期長期信貸安排。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已全數提取此項貸款信貸。於二零零四年，貸款的息率介乎4.34%至6.16%。利息每半年到期，而本金則由二零零六年三月開始按每半年一期分七期償還，每期金額為36,6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產生之利息開支分別為12,500,000美元及3,900,000美元，其中2,700,000美元及零美元被資本化另列於在建資產項下。

就第二期長期信貸安排而言，中芯上海取得以人民幣計值的信用額度達人民幣235,678,000元(28,476,03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並無此信貸額度的借貸。二零零五年，中芯上海已全數動用此信貸額度，並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償還。於二零零五年，產生的利息開支為25,625美元。

此等長期貸款協議載有若干融資規定，該等規定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由中芯上海長期協議所載的融資規定所取代，茲說明如下。

二零零四年一月訂立的兩項長期貸款協議所載的融資規定，取代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訂立的長期貸款協議所載的融資規定。倘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以後的貸款首筆款項須予償還，則自二零零五年三月起任何以下事項將構成中芯上海的違約事件：

- (總負債－股東借款(包括本金及利息))／總資產＞65%；
- (流動資產－存貨)／流動負債＜100%；
- 總負債／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2.98；及

- (現年度可償還貸款資金＋本年度初可償還貸款資金)／本年度須償還款項＜2.5。

於任一兩年長期貸款協議期限內，任何以下事項將構成中芯上海的違約事件：

- 二零零五年出現任何虧損(以年度計算為基準)；
- 二零零六年出現的虧損超過21,900,000美元；
- 二零零七年出現的累積虧損超過62,600,000美元；
- 二零零八年出現任何虧損；或
- 任何指定年度出現的研究及開發費用超過該年度收益1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已符合此等規定。

該等長期融資的未償還總結餘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成本為2,446,731,548美元的若干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該等五年期銀行貸款以上海晶圓廠及設備作抵押。

二零零五年五月，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中芯北京」)與以中國為基地的金融機構組成的銀團訂立五年貸款融資協議，總本金額為600,000,000美元。該等為期五年的銀行貸款將用作擴展中芯北京晶圓廠的產能，以該位址的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提取融資期限將於協議簽署日期後十二個月屆滿。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已提取的貸款融資達225,000,000美元。該筆貸款融資的息率介乎5.25%至6.26%不等。本金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開始按每半年一期分六期償還。於二零零五年，產生的利息開支為4,000,000美元，其中879,906美元被資本化另列於在建資產項下。

於信貸期內，任何以下事項將構成中芯北京的違約事件：

- [淨利潤＋折舊＋攤銷＋財務費用－(應收帳款及預付帳項增加＋存貨增加－應付及預收帳款增加)]／財務費用＜1；及
- (總負債－股東借款(包括本金及利息))／總資產＞60%(當中芯北京月產能小於20,000片12吋晶圓)；及(總負債－股東借款(包括本金及利息))／總資產＞50%(當中芯北京月產能大於20,000片12吋晶圓)。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的月產能為12,164片12吋晶圓。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已符合該等規定。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銀行銀團(以ABN Amro Bank N.V. Commerz Bank (Nederland) N.V.為首)訂立長期貸款融資協議，總本金額為85,000,000歐元(相等於約105,000,000美元)。提取融資期限將於下述時間屆滿(以最早發生者為準)：(i)執行協議後十二個月，(ii)貸款全數提取當日。本公司須按每半年一期分十期全數償還根據融資協議提取的每筆款項。於二零零五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有關此項融資的借貸。

短期借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十五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方式合共提供最多約431,000,000美元的總信貸融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此等信貸協議提取約265,500,000美元，而約165,400,000美元可供日後借款之用。信貸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借貸為無抵押。於二零零五年產生的利息開支為8,987,676美元。二零零五年，貸款的息率介乎2.99%至5.73%不等。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七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方式合共提供最多253,000,000美元的總信貸融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此等信貸協議提取91,000,000美元，而162,000,000美元可供日後借款之用。信貸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借款為無抵押。於二零零四年產生的利息開支為360,071美元。二零零四年，貸款的息率介乎1.77%至3.57%不等。

本公司已接受僱員的承兑票據以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僱員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或A類可換股優先股。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來自僱員有關提早行使僱員購股權的應收票據分別合共為零美元、391,375美元及36,026,073美元。二零零五年，本公司透過由若干僱員償還的應收票據及出售應收票據予第三方銀行收取共391,375美元。該等票據有全數追索權，並以相關普通股及優先股作抵押。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該等票據已陸續到期，並按介乎3.02%至4.28%不等的年息率計息。

資本化利息

本公司將建築進行期間用作興建廠房及設備的資金所涉及的利息成本，在扣除已收政府補助後予以資本化。資本化利息乃根據期內在建資產的累計資本支出平均金額乘以供貸息率計算。資本化利息加入相關資產的成本，按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攤銷。資本化利息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分別為7,600,000美元、7,500,000美元及7,100,000美元(扣除政府補助分別4,000,000美元、零美元及7,200,000美元)，已分別加入年內相關資產的成本，並按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攤銷。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本公司有關資本化利息的攤銷支出分別為3,300,000美元、1,700,000美元及300,000美元。

承擔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關收購中芯北京宿舍土地使用權的承擔為7,000,000美元，有關成都、北京、天津和上海晶圓廠設施建設的承擔為40,000,000美元，而有關成都、北京、天津和上海晶圓廠測試設施購買機器和設備的承擔則為371,000,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有42,000,000美元的總承擔被用於特定合營項目的投資計劃。本公司預計在未來兩年內完成此等項目的全部資本注入。

債務對股本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債務對股本比率為33.2%，乃根據短期借貸加長期負債即期部份另加長期債項，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

滙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的收入、開支和資本開支主要以美元交易。然而，由於本公司業務涉及在美國以外從事生產、銷售及購買活動，因而本公司亦以其他貨幣訂立交易。本公司主要承擔歐元、日圓和人民幣率變動風險。

為儘量減低該等風險，本公司購買一般為期少於六個月的遠期外滙合約，以避免滙率波動對外幣採購活動造成不利影響。該等遠期外滙合約主要以人民幣、日圓或歐元計值，且不符合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33號的對沖入帳規定。

未到期的外滙合約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到期的遠期外滙合約的名義價值為245,600,000美元。上述名義價值按有關日期的即期率以美元等值計算。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滙合約的公平值約虧損260,000美元，已計入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到期的外滙合約總值為61,000,000美元，全部於二零零五年到期。

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作投機用途的外滙合約。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計到期日 （千美元）	
	名義價值	公平值
遠期外滙協議		
（收取日圓／支付美元）		
合約金額	188,659,310	(2,556,943.30)
（收取歐元／支付美元）		
合約金額	56,881,250	(141,781.76)
（收取美元／支付人民幣）		
合約金額	81,952	91,010.62
總合約金額	245,622,512	(2,607,714.44)

利率風險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公司的長期債項承擔（一般用作應付資本開支和營運資金需求）。下表載列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償還債務承擔的每年到期本金額和到期年份的相關加權平均隱含遠期利率。本公司的長期債務承擔的利率各有不同。本公司的美元貸款利息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掛鈎。因此，本公司貸款的利率或會跟隨相關利率出現波動。本公司由二零零五年三月開始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預測）	
			（千美元，百分比除外）	
美元				
平均結餘	246,080,580	197,173,071	148,265,571	111,625,243
平均利率	6.35%	6.34%	6.31%	6.36%
加權平均遠期利率	6.35%	6.34%	6.31%	6.36%

二零零五年度的董事會成員為王陽元(董事長(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及非執行董事)、張汝京(董事長(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兼執行長)、蔡來興(非執行董事)、徐大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延鵬(獨立非執行董事)、川西剛(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崇河(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立武(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蔡來興委任姚方為其替任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蔡來興自董事會退任,而姚方亦同時不再為蔡來興的替任董事。於同日,姚方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有關董事會成員的簡歷詳見第28頁至第29頁。

股東獲邀請於本公司二零零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推選一名第一類董事會成員、重選第二類董事會成員及推選一名第二類董事會成員及重選第三類董事會成員,以填補因下述董事退任而引致的職位空缺。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第90條,三名董事徐大麟、周延鵬及陳立武(徐大麟及周延鵬之初步任命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生效,而陳立武之初步任命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日生效),該三名董事並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重獲委任為董事並為第二類董事會成員。徐大麟及陳立武將各自膺選連任為第二類董事會成員。江上舟將膺選為第二類董事會成員。倘當選,徐先生、陳先生及江先生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公司細則第126條,董事姚方(其任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生效,並獲委任為第三類董事會成員)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將膺選連任為第三類董事會成員。倘當選,姚方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二零零七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Sean Hunkler辭任後(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在其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根據公司細則於二零零四年批准將董事之數目由九(9)名削減至八(8)名。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董事會會議上通過之決議案,董事會將董事之數目由八(8)名增加至九(9)名。有關增加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生效。新增之成員將出任第一類董事會成員。虞有澄將膺選為第一類董事會成員。

建議獲重選及推選之候選名單詳情載於連同本年報一同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替任董事

蔡來興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辭任為董事後,姚方不再為蔡來興之替任董事。於同日,姚方獲委任為董事。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由本公司股東重選或推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由八(8)名董事組成。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將董事之數目由八(8)名增加至九(9)名。有關增加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生效。新增之成員將出任第一等董事會成員。

下表載有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包括其創辦人)的姓名。本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一概由董事會酌情委任。

姓名	年齡	職位
王陽元	71	董事長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汝京	58	創辦人、總裁、執行長兼執行董事
徐大麟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延鵬*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川西剛	7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崇河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立武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方	36	非執行董事
吳曼寧	49	代理財務總監、首席會計師兼合資格會計師
Marco Mora	47	營運總監
生駒俊明	64	技術總監
川端章夫	60	市場推廣副總裁
丁志顯	48	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副總裁兼聯席監察官
陳慧蕊	43	公司秘書、香港代表兼聯席監察官

*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退任，並將不會膺選連任。*

董事長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陽元現時為董事長，並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董事，擁有40多年半導體產業相關經驗。王教授亦為中芯上海、中芯北京及中芯天津董事長，兼任北京大學微電子研究中心首席科學家，以及中國科學院院士及The Institute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s (USA)及The Institute of Electrical Engineers (UK), 的會士。

創辦人、董事長、執行長兼執行董事

張汝京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創辦本公司，現任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張博士並兼任中芯(上海)、中芯(北京)、中芯(天津)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AT)有限公司、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Solar Cell) Corporation及Magnificent Tower Limited的董事，彼擁有超過27年的半導體承包業務、晶圓製造和研究及開發經驗。張博士於一九九七年加入世大積體電路(「WSMC」)，其後於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出任總裁。在此之前，張博士曾在德州儀器工作20年，為該公司分佈美國、日本、新加坡、意大利和台灣的10座半導體工廠及集成電路業務建立和管理技術開發和營運系統。張博士於美國南方衛理公會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博士學位，於紐約州立大學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張博士獲中國國家信息中心選為十大「二零零三年度中國信息產業年度經濟人物」之一，以表揚彼對中國信息科技產業發展所作的影響和貢獻。二零零四年二月，張博士榮獲「白玉蘭獎」，該獎項被公認為上海市人民政府外事辦公室頒授予個人的最高獎項。該獎項確認張博士對上海經濟、社會發展及與外國公司合作交流之貢獻。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張博士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發國際科學技術合作獎。二零零五年中國IT年度人物獎，二零零六年二月獲頒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中國半導體業領軍人物獎。

非執行董事

姚方由二零零四年七月出任蔡來興之替任董事，直至蔡來興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辭任為董事，姚先生亦不再為替任董事。於同日，姚先生獲委任為董事。姚先生為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亦同時是上海實業聯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廣東天普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三維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康泰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長，微創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廈門中藥廠有限公司和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彼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金融及資本市場有超過10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大麟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董事，亦兼任中芯北京董事。徐博士在一九八六年創辦漢鼎亞太創投，之前擔任Hambrecht & Quist 總合夥人，亦曾任IBM 企業研究部的高級經理。徐博士曾任多家公眾及私人公司董事會董事，現任Board of Trustees of the Asia Foundation 委員及外交委員會委員。徐博士於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取得電機工程博士學位，於國立台灣大學物理系畢業。徐博士為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海絲商學院諮詢委員會顧問。

周延鵬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董事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退任。周先生目前亦為Jou & Associates 的高級合夥人。一九八五年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期間，周先生任職一間上市公司的法務長。周先生自台灣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學院取得法律學位。

川西剛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董事，現時亦兼任中芯日本的董事長。川西先生之前任職東芝集團，積逾50年電子業經驗，曾擔任高級執行副總裁及高級顧問等職位。川西先生目前亦為Asyst Technologies, Inc.、FTD Technology Pte. Ltd. 及T.C.S. Japan 的董事會成員，以及在Accenture Ltd.、Kinetic Holdings Corporation 及多間私人公司擔任顧問，同時亦是日本Society of Semiconductor IndustrySeniors 及日本SIP Consortium 主席。

蕭崇河自二零零一年起出任董事，現亦擔任開曼群島AsiaVest Partners TCW/ YFY Ltd. 的高級合夥人。加入AsiaVest Partners 前，蕭先生曾任職Transpac Capital Pte. Ltd. 副總裁，並擔任過Mosel Vitelic Inc. 財務副總經理，蕭先生亦兼任InterVideo, Inc. 董事會成員。蕭先生自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取得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陳立武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董事，亦兼任中芯天津董事，為創投公司Walden International 的創辦人兼主席，現亦兼任Cadence Design Systems, Inc.、Centillium Communications, Inc.、Creative Technology Ltd.、Flextronics International Ltd.、Integrated Silicon Solution, Inc.、Leadis Technology, Inc.、SINA Corporation 及多間私人公司的董事。陳先生自麻省理工學院取得核子工程碩士學位，於三藩市大學取得商業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吳曼寧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盟本公司，出任財務及會計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代理財務總監、首席會計師兼合資格會計師。吳女士於投資及財務方面有逾25年經驗。於加盟本公司前，吳女士於菁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層任職，彼於該等公司的職責包括策略規劃、併購及設計及監察風險管理系統。彼持有台灣高等公務人員考試的會計及審計師執照。吳女士於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國立台灣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學碩士學位。

Marco Mora 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公司，擔任營運副總裁，並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起兼任營運總監。Mora 先生擁有超過20年半導體產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Mora 先生曾在STMicroelectronics N.V.、Texas Instruments Italia S.p.A、Micron Technology Italia S.p.A及WSMC 擔任管理職務。Mora 先生自米蘭大學取得物理碩士學位。

生駒俊明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技術總監。生駒博士擁有豐富的半導體學術及產業經驗，之前於Texas Instruments Japan, Inc. 任職總裁達五年，一九六八年至一九九四年間擔任東京大學工業科學學院的電子學教授。加入本公司前，生駒博士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東京一橋大學國際企業策略研究院的技術管理教授。生駒博士自東京大學取得電子博士學位。

川端章夫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公司，現職市場推廣副總裁。川端先生擁有超過32年的半導體產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曾於東芝集團擔任不同管理職位， 包括東芝國際業務總經理、Toshiba董事及高級管理層Toshiba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總裁及Toshiba Asia Pacific 行政總裁。川端先生自史丹福大學取得電力工程碩士學位。

丁志顯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加入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升任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副總裁，并兼任本公司的聯席監察官，之前曾擔任本公司高級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加入本公司前，曾任台灣的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處長。丁博士自伊利諾大學取得物料科學博士學位。

公司秘書

陳慧蕊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公司秘書兼其中一名聯席監察官。陳女士為香港、英格蘭、威爾斯及澳洲的認可律師，並被新加坡認可為訟務律師及事務律師。陳女士曾於一九九九年出任香港小額錢債審裁處的暫委審裁官，亦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香港女律師協會主席，現任該會理事。陳女士於一九八七年成為香港執業的律師，直至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為止。

附屬公司

除下文另有所指外，本公司擁有其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本。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1.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中芯上海」)**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4,00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1,34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2.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中芯北京」)**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Beijing)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北京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北京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25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65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3.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中芯天津」)**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天津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天津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100,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69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4.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成都)有限公司(「中芯成都」)**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hengdu)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四川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四川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75,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60,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AT)有限公司間接持有56.7%股權)

5. **エス・エム・アイ・シ・ジャパン 株式会社**
   SMIC Japan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國家：日本
   註冊成立地點：日本
   法定股本：10,000,000日圓(分為200股每股面值50,000日圓的股份)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6. **SMIC, Americas**
   主要經營地點：美國
   註冊成立地點：美國加州
   註冊資本：無註冊資本(獲授權發行50,000,000股普通股)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7. **柏途企業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國家：薩摩亞
   註冊成立地點：薩摩亞
   法定股本：1,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8. **SMIC Europe S.R.L.**
   主要經營地點：意大利米蘭
   註冊成立地點：意大利米蘭
   註冊資本：10,000歐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 *僅供識別*

9. 嘉神顧問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薩摩亞
註冊成立地點：薩摩亞
法定股本：1,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Better Way Enterprises Limited間接持有100%股權）

10.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AT)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地點：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1,9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及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系列A優先股）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56.7%)

11.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Solar Cell)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地點：開曼群島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11,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0%)

12. 中芯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4,090,000美元
法定股本：6,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透過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Solar Cell) Corporation間接持有100.0%股權）

13. SMIC Commercial (Shanghai) Company
（前稱「SMIC Consulting Corporation」）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上海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上海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100,000美元
法定股本：8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14. 中芯國際開發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地點：中國成都
註冊成立地點：中國成都
法律實體：外商獨資企業
總投資額：12,500,000美元
法定股本：5,000,000美元
股權持有人：本公司(100%)

股本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四年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若干合資格參予者（包括本公司之僱員、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服務供應商，「合資格參予者」）發行48,025,920股普通股，並根據本公司的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予者發行27,591,342股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本公司之二零零一年優先股股份計劃及二零零一年S規例優先股股份計劃（統稱「二零零一年優先股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予者購回6,895,534股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	18,301,680,867

根據本公司的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的條款，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限制股份單位(「限制股份單位」)。每限制股份單位代表獲發一股普通股的權利。授予新僱員的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日起開始計於，第二周年獲歸屬10%，於第三周年再獲歸屬20%，於第四周年，則再獲歸屬70%。向現有僱員授出的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日起開始計於，第一、二、三及第四周年獲歸屬25%。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 如符合內部交易政策的條款及於參與者應付的有關稅項後，本公司將向有關參與者發行涉及限制股份數目的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薪酬委員會授出合共118,190,824份限制股份單位，據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前後已發行合共18,536,451股普通股予其合資格參與者。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薪酬委員會已授出合共122,418,740份限制股份單位，而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薪酬委員會已授出合共3,110,000份限制股份單位。該等限制股份單位(經扣除所授出但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前離職而註銷的限制股份單位)其餘的歸屬日期如下：

歸屬日	限制股份單位概約數目(最後實際獲發行之股份數目可能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日期前離職而改變)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280,000
七月一日	1,006,524
八月一日	500,000
九月一日	15,364,685
九月十三日	250,000
十月十六日	12,500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10,622,500
四月二十五日	20,000
四月二十九日	50,000
七月一日	1,006,524
八月一日	520,000
九月一日	15,364,685
九月十三日	250,000
十月十六日	12,500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10,710,000
四月二十五日	40,000
四月二十九日	100,000
七月一日	1,006,524
八月一日	540,000
九月一日	15,364,685
九月十三日	250,000
十月十六日	12,500

歸屬日	限制股份單位概約數目（最後實際獲發行之股份數目可能因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日期前離職而改變）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10,710,000
四月二十五日	140,000
四月二十九日	350,000
七月一日	506,524
八月一日	640,000
九月一日	15,364,685
九月十三日	250,000
十月十六日	12,500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10,43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87,500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除如上文「股本」一段所披露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向僱員購回普通股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其任何額外普通股。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每月回購之股份數目載列如下。

月份	購回普通股數目	每股最高購回價（港元）	每股最低購回價（港元）	總支付價（港元）
一月	780,000	$0.8657	$0.0857	$293,046.00
二月	858,000	$0.8657	$0.039	$283,315.10
三月	0	–	–	–
四月	1,923,100	$0.1169	$0.039	$104,040.89
五月	0	–	–	–
六月	1,466,400	$0.8657	$0.039	$202,820.57
七月	0	–	–	–
八月	1,053,334	$0.039	$0.039	$41,080.03
九月	0	–	–	–
十月	609,700	$0.8657	$0.039	$107,593.43
十一月	0	–	–	–
十二月	205,000	$0.8657	$0.039	$32,865.50

公眾流通量

於本年報日期，公眾人士(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以上。

連動比率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債務對股本比率為33.2%，乃根據短期借款，長期負債即期部份加長期負債，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

股息和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底，本公司的累計虧絀由二零零四年底的136,400,000美元增至247,900,000美元。本公司並無就普通股宣派或派付任何現金股息。本公司擬保留一切盈利作本公司的營運用途，且目前無意就普通股派付任何現金股息。已發行股份的股息(如有)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和宣派，且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日後派股息(如有)的時間、金額和形式亦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

- 本公司經營業績和流動現金；
- 本公司未來前景；
- 本公司資本需求和盈餘；
- 本公司財政狀況；
- 整體經營狀況；
- 本公司向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和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現金股息的能力亦將視乎本公司自其中國營運全資附屬公司取得的分派金額(如有)而定。根據中國公司法的有關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於作出下列撥備後方可分派股息：

- 抵銷虧損(如有)；
-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轉撥至僱員和員工獎勵和福利基金；和
- 在股東批准下轉撥至任意公積金。

具體而言，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將純利10%撥往法定公積金和酌情將若干純利撥往僱員和員工獎勵和福利基金後，方可派付股息。倘法定公積金達到不少於該等營運附屬公司各自註冊資本的50%，則該等附屬公司毋須再將任何純利撥往法定公積金。此外，倘該等附屬公司於任何年度並無淨利潤，則一般毋須分派該年度的股息。

重大合約

年內並無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最大和五大原料供應商分別佔本公司總原料採購額約10.6%和40.7%。二零零五年，在已作出合理查詢後，本公司並未得悉任何本公司董事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悉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擁有本公司二零零五年的五大供應商的權益。由於半導體業獲中國政府減免稅項，故此本公司幾乎所有原料的進口均毋須繳納增值稅和進口關稅。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最大和五大客戶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額約25.8%和64.0%。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張汝京和其太太在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五大客戶之一德州儀器所持股份少於0.1%。在已作出合理查詢後，本公司並未得悉任何本公司其他董事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悉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二零零五年擁有本公司五大客戶的權益。

優先購買權

董事確認於開曼群島法律並不存在優先購買權。

董事之權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董事持有有關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或短倉、相關股份及債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8章要求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為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權益或短倉))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應登記在由公司記錄的登記冊內或按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董事會成員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張汝京	個人權益(1)	33,579,550	
	個人權益(2)	17,100,000	
	公司權益(3)	20,000,000	
	配偶權益	9,790,000	
	未滿十八歲子女權益	11,200,000	
合計：		91,669,550	*
徐大麟	公司權益(4)	15,300,010	
	個人權益(5)	500,000	
合計		15,800,010	*
周延鵬	個人權益(5)	500,000	*
川西剛	個人權益(5)	500,000	*
	個人權益(6)	1,500,000	
合計：		2,000,000	*
蕭崇河	個人權益(5)	500,000	*
陳立武	個人權益(5)	500,000	*
王陽元	個人權益(5)	500,000	*

附註：

* 指不足1%。

(1) 根據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一日訂立的慈善承諾協議，張汝京和其配偶 Scarlett K. Chang(統稱「捐贈者」)承諾轉讓10,000,000股該等普通股股份予 The Richard and Scarlett Chang Family Foundation 作為慈善捐贈。The Richard and Scarlett Chang Family Foundation 為德拉瓦州非牟利無股份組織，專為宗教、慈善、科學、文學及教育等活動(定義見經修訂的一九八六年美國稅法第501(c)(3)條)而設立。上述轉讓將於其中一位捐贈者離世時或之前全數進行。除以上所述外，其中2,639,550股由張汝京和其配偶Scarlett K. Chang共同擁有。

(2) 張汝京已獲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授予購股權，倘獲全數行使可認購15,100,000股普通股，及2,000,000限制股本單位(每個限制股本單位代表一股普通股)(「限制股本單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購股權未獲行使，而該等限制股份單位之25%已歸屬。

(3) 該等普通股由德拉瓦州的有限公司Jade Capital Company, LLC(「LLC」)持有，而張汝京及其配偶Scarlett K. Chang(統稱「股東」)為該公司全體股東。股東目前有意將全部或部份LLC 淨利潤用作慈善用途，包括但不限於向根據經修訂的一九八六年美國稅法第501(c)(3)條所指免繳納稅項的慈善機構。

(4) 徐大麟擁有AP3 Co-Investment Partners, LDC 的控制權益，而該公司持有15,300,010股普通股。

(5)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獲授購股權，倘獲全數行使可認購500,000股普通股。如獲全數行使每股股價為0.22美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九日全數歸屬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到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獲行使。蔡來興已拒絕接受有關購股權。

(6) 川西剛已獲授購股權，倘獲全數行使可合共認購1,500,000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概未行使。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建議重選或推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或建議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在毋須作賠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形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之權益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在冊之記錄，以下為持有本公司股本帳面值5%或以上權益的組織名稱(非本公司董事或總裁)及其持有的有關股份數目。

股東名稱	持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上實集團」)	1,814,991,340 (長倉) (1) 26,426,137 (長倉) (2) 11,690,563 (長倉) (3) 6,851,119 (短倉) (3) 4,794,491 (短倉) (4)	9.92% (長倉) 0.14% (長倉) 0.06% (長倉) 0.03% (短倉) 0.03% (短倉)
總數：	1,853,108,040 (長倉) 11,645,610 (短倉)	10.12% (長倉) 0.06% (短倉)
Credit Suisse Group(5)	2,760,000 (長倉) (6) 381,346,030 (長倉) (7) 1,383,837,000 (長倉) (8) 25,705,000 (長倉) (9) 234,000 (長倉) (10) 418,500 (長倉) (11) 2,695,000 (短倉) (6) 161,430,000 (短倉) (7) 2,001,626,000 (短倉) (8) 24,000,000 (短倉) (9)	0.02% (長倉) 2.08% (長倉) 7.56% (長倉) 0.14% (長倉) 0.00% (長倉) 0.00% (長倉) 0.01% (短倉) 0.88% (短倉) 10.94% (短倉) 0.13% (短倉)
總數：	1,794,300,530 (長倉) 2,189,751,000 (短倉)	9.8% (長倉) 11.96% (短倉)

附註：

(1) 所有該等股份由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上實控股」)之全資子公司 S.I.Technology Production Holdings Limited(「SITPHL」)持有。上實控股是上實集團的間接子公司，上實集團通過其全資子公司，即 SIIC Capital (B.V.I.) Limited 、Shangha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SIIC CM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上實控股之股份，該等全資子公司共同擁有於上實控股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實集團及其子公司，即 Shanghai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及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Treasury Company Limited 被視為對 SITPHL持有的 1,814,991,340 股股份擁有權益。蔡來興(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辭任董事)為上實控股董事長，而姚方則為上實控股之執行董事。據本公司理解，上實控股擁有的普通股投票及投資控制權由上實控股的董事會決定。

(2) 該股份之9,816,457股由SIIC CM Development Funds Limited所有，而該公司分別由SIIC CM Development Limited及External Success Holdings Limited各擁有50%之權益，而兩者皆為上實集團所全資擁有。該股份之16,609,680股由SIIC Treasury (B.V.I.) Limited所持有，而該公司為上實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3) 所有該等股份由SIHL Treasury Limited所持有，而該公司係上實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

(4) 所有該等股份由SIIC Treasury (B.V.I.) Limited所持有，而該公司由上實集團全資擁有。

(5) 此處所含之資訊是基於Credit Suisse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所呈報之Form 2 以就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七日之狀況變動作出報告。

(6) 該等普通股股份由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USA) LLC（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LLC）持有，該公司為Credit Suisse (USA), Inc.（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USA), Inc.）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其為Credit Suisse Holdings (USA) Inc.（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Inc.）之全資附屬公司。Credit Suisse Holdings (USA) Inc.57%之股權由Credit Suisse所持有，43%股權由Credit Suisse Group所持有，而Credit Suisse亦為Credit Suisse Group之全資附屬公司。

(7) 該等普通股股份由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International）所有，而該公司之24%，56%，20%股權分別由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Credit Suisse以及Credit Suisse Group所持有。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為Credit Suisse全資所有，而其為Credit Suisse Group所全資擁有。

(8) 該等普通股股份由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Hong Kong) Limited）所持有，而該公司29.8%股權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International (Guernsey) Limited所持有，70.2%股權由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所持有。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International (Guernsey) Limited為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所全資擁有。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為Credit Suisse全資擁有，而其為Credit Suisse Group全資擁有。

(9) 該等普通股股份由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Europe) Limited）所持有，其為Credit Suisse Investment Holdings (UK)（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UK) Investment Holdings）所全資擁有。而此公司98.07%股權由Credit Suisse Investments (UK)（前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UK) Investments所持有，約1.93%股權由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Management AG所持有。而Credit Suisse Investments (UK) Investment及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Management AG皆為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所全資擁有。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Holding AG為Credit Suisse全資擁有，而其為Credit Suisse Group全資擁有。

(10) 該等普通股股份由Credit Suisse 持有。Credit Suisse 由Credit Suisse Group全資擁有。

(11) 該等普通股股份由Credit Suisse New York Branch所持有，而其為Credit Suisse之分公司，而該公司為Credit Suisse Group所全資擁有。

董事薪酬

下表載列我們各董事(包括我們之總裁、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張汝京)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之薪酬。

	張汝京 (美元)	川西剛 (美元)	王陽元 (美元)	徐大麟 (美元)	陳立武 (美元)	蕭崇河 (美元)	周延鵬 (美元)	蔡來興 (美元)	合計 (美元)
二零零五年									
薪酬及其他福利	$190,724	$–	$–	$–	$–	$–	$–	$–	**$190,724**
購股權的利益*	97,664	49,026	8,608	8,608	8,608	8,608		–	**189,730**
合計	**$288,388**	**$49,026**	**$8,608**	**$8,608**	**$8,608**	**$8,608**	**$8,608**	$–	**$380,454**
二零零四年									
薪酬及其他福利	$190,343	$–	$–	$–	$–	$–	$–	$–	**$190,343**
購股權的利益*	–	221,464	–	–	–	–	–	–	**221,464**
合計	**$190,343**	**$221,464**	$–	$–	$–	$–	$–	$–	**$411,807**
二零零三年									
薪酬及其他福利*	$191,621	$–	$–	$–	$–	$–	$–	$–	**$191,621**
購股權的利益	–	5,000	–	–	–	–	–	–	**5,000**
合計	**$191,621**	**$5,000**	$–	$–	$–	$–	$–	$–	**$196,621**

* 有關於二零零五年授出及行使的任何購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未行使的購股權」一節所載的購股權授出概要。

於二零零五年，董事會並無向任何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於董事會提供服務之補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董事會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按每股普通股0.22美元購買500,000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九日全數歸屬，並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到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並未獲行使。蔡來興已拒絕接受有關購股權。

五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張汝京，其酬金於上文所列分析中反映。年內應付予其餘四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美元)	二零零四年 (美元)
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513,570**	$430,144
酌情花紅	**$92,455**	$105,665
購股權的利益*	**$325,889**	$620,060
鼓勵加入董事會所付金額	**–**	–

* 有關於二零零五年行使的任何購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未行使的購股權」一節所載的購股權授出概要。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本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未必一致。

薪酬（港元）	人士數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1,000,000-$1,500,000	–	3
$1,500,001-$2,000,000	3	–
$2,000,000-$2,500,000	1	–
$4,500,001-$5,000,000	–	1

薪酬政策

本公司以現金和各種額外獎勵向僱員支付薪酬。除月薪外，僱員有機會獲享本公司每季根據本公司、個別員工和所屬部門的整體表現計算的額外獎勵花紅。此外，本公司僱員均合資格按季參與本公司之純利分享計劃。其他福利包括參與本公司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薪酬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中國僱員提供的社會福利，向海外僱員提供的環球醫療保險計劃，以及向已組織家庭的僱員提供選擇性住屋福利和教育計劃。

董事任職董事的薪酬主要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普通股的購股權。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就董事建議一項薪酬計劃，而董事會(相關董事除外)亦批准該計劃，藉以認購與其他類似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所收取酬金相符的普通股。

根據一項有關向本公司董事、僱員及若干服務供應商建議出售本公司建造的房屋的獎勵計劃，本公司分別向本公司的總裁、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張汝京及本公司其他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出售其他相同類型物業的相同價格出售一個物業。

本公司的國內僱員可根據國家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於退休時按彼等的基本薪金及服務年期獲得退休金福利。中國政府將負責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本公司須就在職僱員相等於每月基本薪金的20.0%至22.5%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僱員則須就相等於彼等基本薪金的8%供款。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安排的供款分別為4,100,000美元、2,500,000美元，1,500,000美元及1,000,000美元。退休福利並不適用於國外僱員。

核數師

即將退任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表示有意連任。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會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該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釐定其酬金。

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156條規定(其中包括)本公司須向現時為或曾為本公司之董事、管理層、僱員或代理就參與任何行動、訴訟或聆訊之人士作出賠償，或按本公司之要求於另一實體出任董事、管理層、僱員或代理之人士作出賠償，惟須受若干限制及適用條件所規限。

本公司有見於公司訴訟之大量的增加使董事、管理層、代理及受託人承擔昂貴的訴訟風險。

本公司期望能吸引及保留高質素人士以為本公司服務，並吸引該等人士繼續為本公司服務，本公司盼望能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許可下為其董事提供賠償及墊付費用。

原賠償保證協議。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約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與董事任命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生效之各董事(「全球發售董事」)訂立相同的賠償保證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其中包括)就全球發售董事因身為本公司董事所產生的責任向彼等作出賠償(統稱「原賠償保證協議」)。

根據原賠償保證協議，本公司須在法例許可下全數賠償各全球發售董事因彼現時或以往身為董事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現時或以往應本公司要求向另一間法團或企業提供服務，或在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的行為或不行為所涉及的事件(「賠償保證事件」)而面臨、涉及或了結任何訴訟、訟案、法律程序或其他解決爭議方式或任何聆訊、研訊或調查而導致的一切成本、費用、開支、負債、損失及承擔(「相關申索」)。本公司根據原賠償保證協議對全球發售董事作出賠償的責任，受該等協議所列明的若干例外情況及限制所規限。

新賠償保證協議。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董事、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除外)批准修訂原賠償保證協議(「新賠償保證協議」)。

新賠償保證協議反映上市規則第14A.35條有關設定每項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期限不得多於三年及每年最高總金額之新規定。新賠償保證協議取代本公司過往曾與任何現有董事訂立之任何原賠償保證協議。新賠償保證協議之條款與原賠償保證協議相同，惟新協議之期限須為三年並有年度上限(詳情見下文)。

有關新賠償保證協議之年度上限將不超過於本公司過往之公布所披露之每年最高總價值(「現時上限」)。倘現時上限有所增加，則本公司將重新遵守上市規則，尤其是另行刊發公布及徵求獨立股東批准新賠償保證協議之新每年最高總價值。

新賠償保證協議於各董事簽署該協議起生效。對於有關償債保證事件的相關索償，不論有關董事是否繼續擔任董事或應本公司要求擔任其他企業的董事，就有關事件的相關申索而言，新賠償保證協議將繼續有效。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原賠償保證協議及新賠償協議向任何董事作出任何付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按下列方式訂立：

(a) 於本公司的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b) 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或倘並無足夠的可資比較交易以判斷該等交易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則按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由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訂立；及

(c) 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訂立，以及按公平合理並合乎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已發出函件確認：

(a) 有關原賠償保證協議：

(i) 持續關連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

(ii) 本公司已獲其開曼群島法律顧問Maples andCalder確認原賠償保證協議乃根據公司細則及相關開曼群島法例訂立，而本公司亦根據公司細則及相關開曼群島法例承擔有關責任；及

(iii)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若干成員向彼等表示，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任何原賠償保證協議向其董事支付任何報酬。

(b) 關於新賠償保證協議

(i) 持續關連交易已獲董事批准；

(ii) 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

(iii)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若干成員向彼等表示，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任何新賠償保證協議向其董事支付任何費用。

僱員

下表載列在所示日期本公司按以下職能劃分的僱員數目：

職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管理人員	224	338	570	**679**
專業人員(1)	817	961	3,109	**3,648**
技術人員	1,837	2,746	3,389	**4,127**
文職人員	315	398	572	**642**
總計(2)	3,193	4,443	7,640	**9,096**

附註：

(1) 專業人員包括工程師、律師、會計師和其他具備專業資格的人員(管理人員除外)。

(2) 包括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五年的臨時和兼職僱員分別為99名、38名和14名及283名。

下表載列在所示日期本公司按地區劃分的僱員數目：

工作地點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上海	3,146	4,033	5,481	**6,232**
北京	40	341	1,026	**1,534**
天津	—	49	1,107	**1,034**
成都	—	—	—	**261**
美國	5	13	16	**18**
歐洲	—	4	5	**7**
日本	2	3	3	**6**
香港	—	—	2	**4**
總計	3,193	4,443	7,640	**9,096**

除其他因素外，本公司的成功在頗大程度上有賴本公司招攬、挽留和獎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的僱員分別有1,084人和144人。截至該日為止，本公司持有學士學位的僱員有2,796人。於二零零五年，本公司的每名工程師平均接受40小時持續培訓。

本公司亦已與上海大學和上海復旦大學及交通大學訂立協議，分別為本公司技術人員提供學士學位和研究生學位課程。該等僱員可取得微電子或固態電路等學位。此外，本公司亦聘用多位回流中國並在海外擁有豐富業內經驗的合資格人才。

除薪金外，本公司僱員有機會獲每季根據本公司個別員工和所屬部門的整體表現向僱員提供的額外獎勵花紅。此外，本公司僱員每季可參與本公司的分佔溢利計劃。其他福利包括參與二零零四年全球以股支薪的薪酬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中國僱員提供社會福利，向海外僱員提供環球醫療保險計劃，並向已組織家庭的僱員提供選擇性住屋福利和教育計劃。

本公司亦為僱員實行職業健康和衛生管理，包括監察空氣、照明、幅射、噪音和食水質素。本公司員並無參與訂立任何集體談判協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股東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僱員購股計劃，連同購股權計劃及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合稱「購股權計劃」) 以吸引及保留其僱員。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即股份進行首日買賣時) 採納。

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旨在可透過授出購股權酬謝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以吸引、挽留及鼓勵彼等對本公司發展及爭取溢利作出貢獻，並讓該等僱員、董事及服務供應商分享本公司發展及盈利。

(b) *參與資格*

薪酬委員會可酌情邀請中國、美國或其他地區的本公司任何僱員、高級職員或其他服務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任何專業人士或其他顧問、諮詢人或承包商) 接納購股權，按根據下文(e)分段所計算的價格認購普通股。薪酬委員會亦可向非本公司僱員的董事(「非僱員董事」) 授出購股權。

(c) *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 使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 可於指定期間，按根據下文(e)分段計算的價格購買指定數目的普通股或美國預託股份(「計劃股份」)。根據計劃，本公司將授出獎勵性購股權、普通購股權或董事購股權三類購股權。獎勵性購股權(定義見一九八六年美國稅法第422條) 僅可給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普通購股權則指並非獎勵性購股權的購股權，而董事購股權指給予非僱員董事的普通購股權。

本公司將向每位獲得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發出授權證明書。授權證明書載有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

文，其中包括相關的歸屬期或參與者須達致的指定業務表現目標(視乎情況由薪酬委員會或管理人(定義見下文)釐定)。本公司可容許參與者在歸屬期前行使購股權，惟參與者同意就購股權與本公司訂立購回協議。薪酬委員會亦可(i)加快購股權的歸屬期，(ii)釐定購股權可首次行使的日期，或(iii)延長購股權餘下可行使期間，惟概無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當日起計滿十週年後行使。

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在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任何款額。

(d) *購股權計劃的管理*

薪酬委員會負責管理購股權計劃，其責任包括向合資格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釐定每份購股權所涉及的計劃股份數目及制訂每份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薪酬委員會毋須按相同條款向每位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因此，各參與者之間的條款及條件或會有所出入。薪酬委員會有關推行及管理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決定為最終決定及具約束力。薪酬委員會任何成員毋須就真誠作出的行動或決定負責，而薪酬委員會成員仍可按公司細則所規定的方式獲賠償及補償。

薪酬委員會可將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部份或全部權力轉交予個別人士(「管理人」)，而該個別人士可為委員會的一位或多位成員，或本公司的一位或多位高級職員。身為管理人的個別人士不會影響其參與購股權計劃的資格。薪酬委員會不得將授出購股權的權力給予本公司執行人員。

(e) *行使價*

購股權有關每股計劃股份的行使價將於授出當時釐定，或由薪酬委員會於授出當時指定的方法計算，但無論如何不得少於計劃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中肯市值。

股份的中肯市值將為(i)普通股於有關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及(ii)普通股於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按香港聯交所有關每日報價表所述)兩者的較高者。

美國預託股份的中肯市值將為(i)美國預託股份於有關授出日期在紐約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美國預託股份於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紐約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兩者的較高者。

(f) *購股權計劃的限額*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全球發售完結後當時已發行普通股的10%(即本公司的普通股1,694,186,849股，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2%)。

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的任何已發行及未行使購股權，以及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或本公司其他僱員購股計劃所授全部已發行購買權或購股權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普通股的30%。

(g) *個別限額*

除根據上市規則另行批准外，本公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參與者授出的有關購股權或其他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以及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或本公司其他僱員購股計劃所授一項或多項購買權所購買的普通股總數，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普通股1%(或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0.1%)。

(h) *購股權的行使期*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有關授權證明書及薪酬委員會就此訂立的規則及程序的條款授出及行使。然而，每份購股權的期限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i) *董事購股權*

各非僱員董事可獲授購股權，按授權證明書所載條款購買普通股(或相等數目的美國預託股份)。

董事將購股權授予董事時，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行使所有權利及責任。

所有非僱員董事購股權僅可於董事在整個歸屬期仍然出任董事時方可行使。倘若董事因任何理由於有關歸屬期前終止在董事會的職務，則授予董事的購股權的未行使部份將全數沒收。

非僱員董事終止在董事會的職務後，有關非僱員董事(或其遺產管理人、遺產代理人或受益人，視情況而定)有權在上述終止後120日內行使已授出已歸屬的購股權。

(j) *購股權的終止或失效*

購股權將於下列情況終止或失效：

(i) 由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

(ii) 因下列(I)分段所載理由終止聘用參與者或在本公司的服務；

(iii) 除薪酬委員會另有指示外，倘若本公司全面清盤或解散，則所有在清盤或解散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終止而毋須任何人士作出任何其他行動；

(iv) 出售或脱售本公司附屬公司、分部或業務單位(而參與者受僱於該等附屬公司、分部或業務單位)；及

(v) 終止服務供應商(而參與者屬本公司的服務供應商)的服務關係。

(k) *權利屬參與者個人所有*

購股權屬參與者個人所有，並僅可由該參與者或其批准的承讓人(定義見下文)行使。除根據遺囑、嫡系親屬法及分配法或親屬倫理關係外，購股權不得轉讓。薪酬委員會亦可酌情容許將購股權無償轉讓予參與者家族成員或以該等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成立的信託或夥伴(合稱「批准承讓人」)，惟須符合其指定的條款及條件。向批准承讓人轉讓任何購股權僅可根據遺囑、嫡系親屬法及分配法無償另行轉讓予參與者的另一位批准承讓人。

(l) *終止受僱或服務*

倘參與者因下列理由不獲受聘或終止在本公司的職務：

(i) 參與者未能或拒絕履行作為本公司僱員、高級職員或服務供應商需要履行的大部份職責；

(ii) 參與者嚴重違反與本公司任何業務有關的任何法例或規定、參與者犯上串謀罪行(不論有否抗辯)，或參與者犯上針對本公司的普通法欺詐罪行；或

(iii) 參與者任何其他失職行為而對本公司財政狀況、業務或聲譽有重大影響，則所有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不論當時已歸屬與否)將即時失效。

當參與者終止受僱當日，薪酬委員會容許任何獎勵性購股權轉換成普通購股權，以便參與者享有當終止獎勵性購股權持有人僱傭合約時普通購股權適用的任何已延長行使期的優惠。

(m) *本公司控制權變更*

委員會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當日或之後指明改變控制權(定義見購股權計劃)對該購股權的影響。倘若薪酬委員會認為讓參與者因改變控制權而將有關購股權全數套現乃屬必要或可行，則薪酬委員會亦可在計劃改變控制權時將購股權的歸屬期、行使能力或付款提早至早於改變控制權日期。

(n) *更改本公司資本架構*

倘若改變本公司資本架構，其中包括資本化發行、削減股本、合併、拆細計劃股份、按遠低於市值的價格購買計劃股份的供股計劃，則薪酬委員會可公平調整授權發行的計劃股份數目及類別，以保持根據購股權計劃擬提供的利益或潛在利益。此外，在上述情況下，將公平調整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任何未行使購股權有關的股份數目或類別，以及任何未行使購股權的每股購買價，以保持參與者可獲的利益或潛在利益。

(o)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股東批准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p) *修訂及終止*

董事會可隨時更改、全部或部份修訂或暫停或終止購股權計劃，惟所授購股權條款的任何重大更改或修訂或變動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任何更改或修訂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或香港聯交所批准。

倘若董事會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則除計劃另有指明外，不會另行授出任何購股權，而在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仍然有效，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

(q) *投票及股息權*

未行使的購股權並無投票權，亦不會獲支付任何股息。

(r) *註銷購股權*

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能註銷，惟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13條提出建議註銷購股權且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同意註銷則除外。

(s) *普通股地位*

因行使購股權而將配發的股份須遵守本公司當時有效的公司細則，並在各方面與配發當日的已發行計劃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僱員購股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以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的股東決議案及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僱員購股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僱員購股計劃條款概要

(a) 僱員購股計劃的目的

僱員購股計劃的目的在於容許該等僱員以折讓價購買本公司美國預託股份，並於其後在符合資格出售該等美國預託股份時獲得美國利得稅稅務優惠，以吸引、挽留及鼓勵本公司僱員對公司發展及盈利作出貢獻。

(b) 參與資格

除薪酬委員會有任何相反指示外，於委員會指定期間(「購股建議期間」)首個營業日(「購股建議日期」)的本公司所有全職及定期兼職僱員(「僱員」)符合資格參加僱員購股計劃。為符合資格購買股份或美國預託股份(「計劃股份」)，所有僱員必須在截至每個授出期間的最後限期(「購買日期」)期間仍然受僱於本公司而並無出現任何間斷。

(c) 僱員購股計劃的管理

薪酬委員會負責管理僱員購股計劃，有關責任包括釐定任何僱員於任何曆年可投入僱員購股計劃賬戶的最高數額、釐定每個授出期間的開始及截止日期、更改建議購股期間、限制建議購股期間更改預扣數額的密度及／或次數、批准預扣超過僱員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參與者」)指定的工資數額，以就本公司在處理填妥的預扣工資選擇表格出現的延誤或錯誤作出調整，並確保每位參與者所動用以購買計劃股份的數額與自參與者薪酬扣除的款額相符。

薪酬委員會有關進行及管理僱員購股計劃的任何決定均屬最終決定，且具有約束力。薪酬委員會可將有關僱員購股計劃的部份或全部權力轉交予管理人。管理人根據薪酬委員會移交的權力而作出的任何行動具有同等效力，猶如該行動由薪酬委員會直接作出。薪酬委員會任何成員毋須就真誠作出的行動或決定負責，而薪酬委員會成員仍可按公司細則所規定的方式獲賠償及補償。

(d) 建議購股期間

僱員購股計劃將按多個建議購股期間進行。本公司合資格僱員可填妥所需文件，選擇參加任何建議購股期間的僱員購股計劃。薪酬委員會將決定各建議購股期間的開始及結束日期，而任何建議購股期間不可短於6個月或超過27個月。

(e) 僱員購股計劃的僱員供款

參與者作出的所有供款(「供款」)將計入參與者有關僱員購股計劃的賬戶。參與者必須在提交的表格上註明於建議購股

期間每個支薪日期將扣除的薪金金額。薪酬委員會批准參與者按委員會決定的條款及在遵守薪酬委員會決定的有關限制的情況下，對其賬戶作出額外供款。參與者僅可於建議購股期間作出一次減少賬戶供款(可將供款減至零)。參與者可在下列較早期間前將供款重回原來水平：

(i) 減少供款生效日期後6個月；及

(ii) 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結束。

此外，選擇減低供款的參與者可在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結束前，向賬戶作出超過一次的額外供款。額外供款的總額不得超過假設供款原比率在整個建議購股期間仍然有效而參與者原應就該建議購股期間所作供款的總額與參與者實際供款的總和。

參與者可向本公司提交填妥之所需文件，更改供款比率。更改數額將於填妥所需文件後的下一個支薪期間生效，惟規定參與者須於下個支薪期開始前五個營業日內提交有關文件。倘若參與者未能在下個支薪期開始前五個營業日內提交有關文件，則數額將於再下一個支薪期開始時方會更改。

(f) *授出購買權*

選擇參與任何指定建議購股期間的僱員購股計劃的每位合資格參與者，可在購買日期獲授權利購買計劃股份(「購買權」)。參與者的購買權將根據下列方程式計算：

(i) 將(A)25,000美元與曆年數目(期間全部或部份購買權尚未行使)的積除以(B)計劃股份在建議購股日期於買賣計劃股份的適用證券交易所的收市價(「中肯市值」)；

(ii) 將上述的商減以(A)僱員於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擬符合一九八六年美國國際稅法第423條規定的其他僱員購股計劃所出現建議購股日期的曆年間所購買的計劃股份數目，加上(B)建議購股日期的計劃股份數目及根據任何相關計劃授予僱員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買權有關的計劃股份數目。

倘應用上述方程式導致授出購買權合共涉及超過薪酬委員會就有關建議購股期間可供購買的計劃股份數目，則薪酬委員會將調整購買權有關的計劃股份數目，以讓購買權有關的計劃股份總數在作出調整後仍不超過有關限額。

所有購買權於計劃滿十週年當日仍然有效，並可在有關建議購股日期行使，惟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概不會授出任何額外購買權。

(g) 行使購買權

除非參與者退出僱員購股計劃，否則其購買權將在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的購買日期自動行使，而所得的計劃股份數目乃將購買日期計入參與者賬戶的累計供款除以有關購買價，即不少於計劃股份於建議購股日期或購買日期的中肯市值(兩者的較低者)的85%(「購買價」)而計算。

薪酬委員會可向根據僱員購股計劃計入參與者賬戶的任何供款計息。任何計入參與者賬戶的利息不得用作購買美國預託股份，並將於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結束時付予參與者。

倘若參與者在指定購買日期並無將累計供款的任何部份用作購買普通股，則有關餘額將保留於參與者賬戶，待下一個建議購股期間用作購買計劃股份，惟參與者退出下一個建議購股期間則除外。

行使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授出的購買權毋須達致任何工作表現目標。

(h) 僱員購股計劃限額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不得超過全球發售截止後當時已發行普通股10%(i.e. 即本公司的普通股1,694,186,849股佔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9.2%)。

可能因行使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或本公司其他僱員購股計劃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買權，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其他僱員購股計劃所授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普通股的30%。

在下列情況下，概無僱員將根據僱員購股計劃的條款獲授購買權：

(i) 授出購買權後當時，有關僱員將擁有本公司的股本及／或持有尚未行使購買權，購買相等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的合併投票權總額或總值5%或以上的股份；

(ii) 有關購買權批准僱員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有僱員購股計劃購買美國預託股份，而所購買股份的價值超過該等美國預託股份中肯市值的25,000美元或薪酬委員會就每曆年(購買權於該期間任何時間均尚未行使)釐定的較低數額；及

(iii) 有關購買權批准僱員根據本公司所有僱員購股計劃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購買美國預託股份，而有關股份超過當時已發行普通股1%，惟上市規則另行批准則除外。

(i) *購買權屬參與者個人擁有*

參與者購買權僅可於其在世時由參與者行使。任何參與者概不得指讓、轉讓、抵押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出售根據僱員購股計劃計入參與者賬戶的供款或有關行使僱員購股計劃的購買權以收取計劃股份的任何權利。

(j) *委任受益人*

參與者可指定一位受益人在參與者去世的情況下代為收取根據僱員購股計劃在參與者賬戶的任何美國預託股份及現金(如有)。倘若參與者已婚而受益人並非其配偶，則本公司可決定是否需獲配偶同意使該項委任生效。

參與者可填妥所需的通知隨時更改受益人的委任。倘若參與者過世而在參與者在世時亦無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有效委任受益人，則本公司可將參與者有關僱員購股計劃賬戶內的預託股份及／或現金轉交參與者遺產執行人或管理人，或如無委任有關人士，則本公司可酌情將該等預託股份及／或現金轉交參與者的配偶或任何一位或以上的未成年子女、親屬或本公司委任的任何其他人士。

(k) *主動提取*

參與者在提交所需文件後，可在購買日期前隨時提取僱員購股計劃有關賬戶的全部(但不得部份)供款。參與者於本期間購買權將自動終止及註銷，而於建議購股期間亦不會接納任何就購買美國預託股份而作出的額外供款。參與者提取供款不會影響其參與者其後在接續的建議購股期間參加僱員購股計劃的資格。

(l) *終止受僱*

倘僱員購股計劃的參與者因有關情況而終止受僱(而參與者在有關情況被視為合資格已終止參與者(定義見僱員購股計劃))，且參與者的終止受僱的生效日期在下個購買日期前少於三個月，則參與者仍可在當時進行的建議購股期間參加僱員購股計劃，而參與者於有關建議購股期間的購買權須按上文(g)分段行使。然而，參與者在賬戶的供款將於向其作出最後支薪後失效，而參與者不得再向僱員購股計劃作出供款，惟薪酬委員會指定則除外。參與者不得參與任何在其終止受僱生效日期後方開始的建議購股期間。

倘參與者因有關情況而終止受僱(而參與者不被視為合資格已終止參與者)，則本公司須向參與者支付所有關於僱員購股計劃賬戶的供款，而參與者購買權利將自動終止及失效。

(m) *投票及股息權*

僱員購股計劃並無投票權可予行使，而僱員購股計劃的任何參與者亦無權就其購買美國預託股份的權利所涉及的美國預託股份要求收取股息，直至有關權利獲行使為止。

(n) *美國預託股份的地位*

因行使購買權而配發的計劃股份在各方面與配發當日的已發行美國預託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包括但不限於投票權、收取股息、轉讓權及當本公司清盤時的權利),並須遵守本公司當時有效的公司細則所有規定。

(o) *更改本公司資本架構*

倘若改變本公司資本架構,其中包括資本化發行、削減股本、合併、將計劃股份拆細、按遠低於市值的價格購買計劃股份的供股計劃,則薪酬委員會可對尚未行使購買權可購買的股份數目及╱或類別作出適當調整,其中包括(如委員會認為合適)以其他公司的類似購買權取代,使參與者擁有的本公司資本的比例與先前所擁有者相同。

(p) *僱員購股計劃期限*

除根據(r)分段終止外,僱員購股計劃由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當日起計有效十年。

(q) *資金用途*

本公司可以但並非有責任分開處理僱員購股計劃的供款及╱或安排第三者財務機構或以參與者為受益人的信託人持有供款。無論有否分開處理,供款仍屬參與者的財產,並須受參與者權利所限制,但不受本公司債權人提出的索償所限制。

(r) *修訂及終止僱員購股計劃*

薪酬委員會可隨時修訂僱員購股計劃的任何內容或終止僱員購股計劃,惟在未經本公司股東於正式召開的會議上批准的情況下,不得就下列事項作出修訂:

(i) 就僱員購股計劃批准增加美國預託股份數目;或

(ii) 減低每股美國預託股份的購買價。

任何重大更改或修訂,或更改已授出購買權的條款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僱員購股計劃的任何修訂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或獲香港聯交所批准。

倘若董事會於由董事會批准日期起計滿十週年前終止僱員購股計劃,則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買權將仍然有效及可按僱員購股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行使,惟薪酬委員會亦終止當時有效的建議購股期間則除外。

上市規則第17.03(9)條規定,上市發行人所管理的任何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的實際水平不得低於普通股的市價。基於本公司業務性質為資本密集,本公司傳統上倚賴購股權而非現金作為向僱員支付報酬的一個重要形式,而此為本公司的行業慣常做法。因此,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獲得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3(9)條,使本公司可繼續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按低於市價(折讓最多15%)的行使價向其僱員授出美國預託股份購買權。

已授出購股權之估值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之購股權之估值詳情(包括就購股權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v)、3(x)及20。投資者應注意,該等估計乃在數項假設下編製,並受定價模式之限制所規限。

未行使之購股權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

名稱／合資格參與者	授出日期	可行使權力期間	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購股權時支付之每股價格（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因購回普通股而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註銷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緊接行使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川西剛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	500,000	$0.05	500,000	–	–	–	–	500,000	$–	$0.07
川西剛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零六年一月十四日	1,000,000	$0.10	1,000,000	–	–	–	–	1,000,000	$–	$0.33
股務供應商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50,000	$0.05	50,000	–	–	–	–	50,000	$–	$0.03
股務供應商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二日	20,000	$0.05	20,000	–	–	–	–	20,000	$–	$0.14
股務供應商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4,100,000	$0.10	100,000	–	–	–	–	100,000	$–	$0.14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1,450,000	$0.01	600,000	–	–	600,000	–	–	$0.21	$0.03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九日	1,350,000	$0.02	1,350,000	–	–	–	–	1,350,000	$–	$0.05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1,500,000	$0.05	1,500,000	–	–	–	–	1,500,000	$–	$0.14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10,700,000	$1.00	10,450,000	6,000,000	–	2,000,000	–	2,450,000	$0.21	$0.14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	900,000	$0.25	900,000	–	–	–	–	900,000	$–	$0.33
其他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4,600,000	$0.10	2,500,000	–	–	–	–	2,500,000	$–	$0.35
其他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	12,300,000	$0.25	7,380,000	–	–	–	–	7,380,000	$–	$0.35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89,385,000	$0.01	8,096,000	145,500	2,457,334	866,500	–	7,084,000	$0.20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900,000	$0.01	–	–	270,000	–	–	–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216,000	$0.01	416,000	18,000	–	68,000	–	330,000	$0.20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575,000	$0.01	35,000	–	–	–	–	35,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600,000	$0.01	–	–	90,000	–	–	–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60,000	$0.01	42,000	–	–	–	–	42,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五月七日	二零零一年五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	1,650,000	$0.01	–	–	135,000	–	–	–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	1,597,000	$0.01	47,000	–	180,000	22,000	–	25,000	$0.22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四日	95,000	$0.01	35,000	–	–	–	–	35,000	$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35,000	$0.01	35,000	–	–	35,000	–	–	$0.21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	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80,000	$0.01	40,000	–	–	–	–	40,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745,000	$0.01	69,000	–	90,000	–	–	69,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九日	20,000	$0.01	20,000	–	–	20,000	–	–	$0.20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	1,045,000	$0.01	788,000	–	–	218,000	–	570,000	$0.20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	2,220,000	$0.01	128,000	–	–	–	–	128,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九日	20,000	$0.01	14,000	–	–	–	–	14,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50,000	$0.01	50,000	–	–	–	–	50,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	140,000	$0.01	100,000	–	–	–	–	100,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	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195,000	$0.01	189,000	14,000	–	81,000	–	94,000	$0.22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八月七日	二零零一年八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六日	20,000	$0.01	20,000	–	–	–	–	20,000	$–	$0.03

名稱／合資格參與者	授出日期	可行使權力期間	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購股權時支付之每股價格（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因購回普通股而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註銷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緊接行使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僱員	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四日	100,000	$0.01	100,000	–	–	–	–	100,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日	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20,000	$0.01	20,000	–	–	–	–	20,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99,158,500	$0.01	51,448,300	459,000	1,511,000	13,434,100	–	37,555,200	$0.21	$0.03
僱員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50,000	$0.01	50,000	–	–	–	–	50,000	$–	$0.03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	47,653,000	$0.01	36,934,500	420,000	–	4,076,000	–	32,438,500	$0.21	$0.03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	7,684,500	$0.02	4,996,340	750,700	55,300	582,000	–	3,663,640	$0.21	$0.03
僱員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九日	1,315,000	$0.01	65,000	–	–	–	–	65,000	$–	$0.05
僱員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九日	47,349,000	$0.02	32,588,500	682,000	225,000	2,345,700	–	29,560,800	$0.20	$0.05
僱員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	4,100,000	$0.01	2,100,000	–	–	–	–	2,100,000	$–	$0.05
僱員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930,000	$0.01	900,000	–	–	–	–	900,000	$–	$0.06
僱員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39,740,000	$0.02	29,312,000	1,054,000	–	1,853,800	–	26,404,200	$0.20	$0.06
僱員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18,944,000	$0.05	13,471,000	604,000	–	369,000	–	12,498,000	$0.20	$0.06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	250,000	$0.01	250,000	–	–	250,000	–	–	$0.20	$0.07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	1,700,000	$0.02	750,000	–	–	–	–	750,000	$–	$0.07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	2,780,000	$0.05	830,000	750,000	–	–	–	80,000	$–	$0.07
僱員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5,770,000	$0.02	3,642,000	–	–	56,000	–	3,586,000	$–	$0.08
僱員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65,948,300	$0.05	47,276,150	3,412,675	48,150	2,455,125	–	41,408,350	$0.20	$0.08
僱員	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	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	53,831,000	$0.05	39,225,800	1,917,000	144,000	950,100	–	36,358,700	$0.21	$0.10
僱員	二零零三年一月十日	二零零三年一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	720,000	$0.05	720,000	–	–	–	–	720,000	$–	$0.10
僱員	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	1,060,000	$0.05	1,060,000	–	–	–	–	1,060,000	$–	$0.10
僱員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8,804,900	$0.05	17,013,820	1,734,511	–	380,171	–	14,899,138	$0.20	$0.14
僱員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五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四日	550,000	$0.05	550,000	–	–	–	–	550,000	$–	$0.14
僱員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58,838,000	$0.05	38,921,500	2,747,700	–	1,730,450	–	34,443,350	$0.21	$0.14
僱員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四日	59,699,900	$0.05	39,929,900	3,008,410	–	858,490	–	36,063,000	$0.20	$0.17
僱員	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	二零零三年十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	49,535,400	$0.10	37,989,600	6,548,140	–	567,000	–	30,874,460	$0.20	$0.29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一月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四日	130,901,110	$0.10	110,218,140	10,942,215	–	3,663,559	–	95,612,366	$0.20	$0.33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20,885,000	$0.10	10,735,000	525,000	–	656,000	–	9,554,000	$0.21	$0.33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300,000	$0.25	300,000	300,000	–	–	–	–	$–	$0.33
僱員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	14,948,600	$0.10	7,581,900	1,048,050	–	809,750	–	5,724,100	$0.20	$0.33
僱員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五日	76,954,880	$0.25	67,210,690	6,536,455	–	–	–	60,674,235	$–	$0.33

發行予新僱員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及於第四週年再按70%之比率歸屬。由二零零四年一月開始，發行予當時現有僱員購買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按25%之比率歸屬。

公司自公開招股後，並沒有按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

二零零一年優先股計劃

名稱／合資格參與者	授出日期	可行使權力期間	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購股權時支付之每股價格（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因購回普通股而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註銷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緊接行使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股務供應商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	462,000	$0.11	202,000	–	–	–	–	202,000	$–	$0.14
股務供應商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50,000	$0.11	50,000	–	–	–	–	50,000	$–	$0.15
僱員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254,098,700	$0.11	32,280,300	42,000	125,000	6,372,500	–	25,865,800	$0.21	$0.11
僱員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50,000	$0.11	50,000	–	–	–	–	50,000	$–	$0.11
僱員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	780,000	$0.35	680,000	62,500	–	–	–	617,500	$–	$0.11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	58,357,500	$0.11	9,201,340	415,800	135,000	262,350	–	8,523,190	$0.20	$0.12
僱員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九日	51,384,000	$0.11	7,108,000	431,000	–	382,200	–	6,294,800	$0.20	$0.13
僱員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63,332,000	$0.11	16,926,000	602,000	–	600,500	–	15,723,500	$0.17	$0.14
僱員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	4,530,000	$0.11	2,615,000	750,000	–	1,060,000	–	805,000	$0.21	$0.14
僱員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73,804,800	$0.11	20,363,320	1,651,455	189,750	716,775	–	17,995,090	$0.18	$0.15
僱員	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	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	12,686,000	$0.11	2,157,000	–	–	–	–	2,157,000	$–	$0.17

發行予新僱員可認購優先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及於第四週年再按70%之比率歸屬。僱員可提早行使其購股權購買優先股。倘一名僱員提早行使其100%之購股權，則購股權在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按25%之比率歸屬。再者，在該情況下，倘僱員仍然受本公司僱用，而本公司歸屬日期第三週年已完成首次公開招股，則所有之購股權均予歸屬。

在公司完成公開招股前，此等優先股之購買權已立即轉換成普通股的購買權。

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

名稱／合資格參與者	授出日期	可行使權力期間	授出購股權數目	行使購股權時支付之每股價格（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二零零五年額外之購股權	期間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因購回普通股作廢之購股權	期間行使之購股權	期間註銷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之購股權	緊接行使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川西剛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500,000	$0.22	500,000	–	–	–	–	–	500,000	$–	$0.22
張汝京	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一四年四月六日	100,000	$0.31	100,000	–	–	–	–	–	100,000	$–	$0.31
張汝京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	15,000,000	$0.20	–	15,000,000	–	–	–	–	15,000,000	$–	$0.22
徐大麟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500,000	$0.22	500,000	–	–	–	–	–	500,000	$–	$0.22
周延鵬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500,000	$0.22	500,000	–	–	–	–	–	500,000	$–	$0.22
蕭崇河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500,000	$0.22	500,000	–	–	–	–	–	500,000	$–	$0.22
陳立武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500,000	$0.22	500,000	–	–	–	–	–	500,000	$–	$0.22
王陽元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	500,000	$0.22	500,000	–	–	–	–	–	500,000	$–	$0.22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150,000	$0.35	190,000	–	40,000	–	–	–	150,000	$–	$0.35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	1,100,000	$0.20	–	1,100,000	–	–	–	–	1,100,000	$–	$0.20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11,640,000	$0.15	–	11,640,000	–	–	–	–	11,640,000	$–	$0.15
其他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20,000	$0.35	20,000	–	–	–	–	–	20,000	$–	$0.35
其他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200,000	$0.20	200,000	–	–	–	–	–	200,000	$–	$0.20
其他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	100,000	$0.20	–	100,000	–	–	–	–	100,000	$–	$0.20
其他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3,580,000	$0.15	–	3,580,000	–	–	–	–	3,580,000	$–	$0.15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49,949,700	$0.35	45,077,750	–	4,922,350	–	–	–	40,155,400	$–	$0.35
僱員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22,591,800	$0.28	20,836,800	–	1,696,450	–	–	–	19,140,350	$–	$0.28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35,983,000	$0.20	33,192,000	–	4,061,000	–	–	–	29,131,000	$–	$0.20
僱員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九日	52,036,140	$0.22	51,772,730	–	10,218,920	–	–	–	41,553,810	$–	$0.22
僱員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日	94,381,300	$0.20	–	94,381,300	14,123,877	–	–	–	80,257,423	$–	$0.20
僱員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32,279,500	$0.22	–	32,279,500	1,172,000	–	–	–	31,107,500	$–	$0.22
僱員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149,642,000	$0.15	–	149,642,000	2,297,000	–	–	–	147,345,000	$–	$0.15

發行予新僱員可認購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週年按10%之比率歸屬，於第三週年再按20%之比率歸屬及於第四週年再按70%之比率歸屬。發行予當時現有僱員購買普通股之購股權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週年按25%之比率歸屬。

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

名稱／合資格參與者	授出日期	可行使權力期間	授出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行使購股權時支付之每股價格（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未行使之限制股份單位	期間額外授出之限制股份單位	期間作廢之限制股份單位	期間因購回普通股而作廢之限制股份單位*	期間發行之股份	期間註銷之限制股份單位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之限制股份單位	緊接歸屬限制股份單位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緊接授出限制股份單位之日前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美元）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1,130,000	$0.00	1,130,000	–	100,000	–	257,500	–	772,500	$0.21	$0.20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916,830	$0.00	–	916,830	–	–	–	–	916,830	$–	$0.22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2,910,000	$0.00	–	2,910,000	–	–	–	–	2,910,000	$–	$0.15
其他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156,888	$0.00	–	156,888	–	–	–	–	156,888	$–	$0.22
其他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2,100,000	$0.00	–	2,100,000	–	–	–	–	2,100,000	$–	$0.15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96,856,590	$0.00	93,649,680	–	7,661,770	–	22,641,784	–	63,346,126	$0.21	$0.22
僱員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19,447,520	$0.00	16,417,520	–	2,432,500	–	3,891,880	–	10,093,140	$0.21	$0.20
僱員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756,714	$0.00	756,714	–	150,536	–	50,178	–	556,000	$0.23	$0.22
僱員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4,630,000	$0.00	–	4,630,000	2,320,000	–	250,000	–	2,060,000	$0.13	$0.20
僱員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69,430,022	$0.00	–	69,430,022	3,642,315	–	–	–	65,787,707	$–	$0.22
僱員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40,275,000	$0.00	–	40,275,000	735,000	–	–	–	39,540,000	$–	$0.15
張汝京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2,000,000	$0.00	–	2,000,000	–	–	500,000	–	1,500,000	$0.21	$0.20

發行予新僱員的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開始日起計第二週年獲歸屬10%，於第三週年再獲歸屬20%，於第四週年，則再獲歸屬70%。向當時現有僱員發行的限制股份單位一般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第一、二、三及第四週年獲歸屬25%。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模範企業公民形象，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

香港聯交所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刊發名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報告，該報告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但亦設有寬限期生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香港聯交所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載有發行人(如本公司)預期須遵守或須指出偏離原因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以及鼓勵發行人應遵守的最佳守則(「建議守則」)。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批准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企管政策」)，並於該日生效。最新的企管政策載有企管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以及眾多建議守則，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mics.com「企業管治」瀏覽。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為遵守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職責分工並由不同人士擔任之要求，董事會選出王陽元先生為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主席。此外，本公司已採納或制定若干符合企管政策條文之政策、程序及守則。受上述所規限，本公司察悉概無董事知悉任何合理指出本公司於現時或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期間並未遵守企管政策之資料。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附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之內部交易合規計劃(「內部交易政策」)。本公司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董事會全體成員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內部交易政策及標準守則。高級管理層(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亦須遵守內部交易政策之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須向本公司股東負責，指揮及監察本公司事務，務求提高股東價值。董事會自行及透過多個董事委員會積極參與釐定本公司整體策略、設定企業宗旨及目標並監察達成有關宗旨及目標的情況、監察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制定企業管治常規及政策，以及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實施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其日常運作與管理。董事會可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以商討有關管理資料之查詢。

於年報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董事可在符合規定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由當時有權親身或授權代表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大多數持有人通過決議案，獲選後履任，至彼等各自的任期屆滿為止。董事將會分為三個組別，每屆股東週年大會有一個組別的董事可重選連任。

各類董事之任期為三年。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選舉的第一類董事的任期為三年。第二類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推選，任期為三年。被選舉的第三類董事的任期自全球發售完成起計三年，其後任期為三年。

下表列出於本年報刊發日期，董事的人員姓名、類型及類別：

董事姓名	董事類型	董事類別
王陽元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三類
張汝京	總裁、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	第一類
蕭崇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一類
徐大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二類
周延鵬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二類
陳立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二類
川西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第三類
姚方	非執行董事	第三類

董事會成員履歷載於第28至29頁。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超逾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董事會之最低規定，並已遵守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其中一名須具備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徐大麟、周延鵬及陳立武分別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指定為全球發售完成後第二類董事。彼等將根據公司細則第90條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徐先生及陳先生各將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江上舟將願意獲推選為第二類董事。倘獲推選，徐先生、陳先生及江先生各人將留任至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

此外，姚方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指定為第三類董事。彼將根據公司細則第126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願意膺選連任為第三類董事。倘獲推選，姚方將留任至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會每年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身份，而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有關詞彙之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會各成員間（包括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並無任何關係。董事會與首席執行官之職責已予區分，並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由兩名人士分別擔任。

董事會最少每季及於有需要之其他情況下親身會晤，以商討影響本公司之重大事宜並就此投票。董事會定期會議時間會於前一年訂定。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編製議程，並協助董事會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會議之有關文件會按照企管守則之規定發送予各董事會成員。如有需要，董事可於議程中加入待商討之事宜。董事會會議結束後，本公司須向全體董事傳閱會議紀錄，以於下一次或其後之董事會會議上審閱及批准會議紀錄。視為董事於當中存有利益衝突或重大權益之交易不會以書面決議案形式通過，而權益關涉及董事不會計入法定人數，並須就有關事宜放棄投票。

全體董事可聯絡公司秘書，彼負責協助董事會遵守關於合規事宜之適用程序。各董事會成員有權查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呈或存入本公司會議紀錄冊之文件。此外，董事會已設定若干程序，據此，董事可於合理要求下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致使該董事可履行其職責，費用會由本公司承擔。公司秘書會及時知會全體董事有關

上市規則之最新發展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以協助本公司遵守及維持優良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會向各新任董事提供培訓，內容關於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該董事之職責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十三(13)次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詳載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王陽元	12/13[1]	92.3%
張汝京	13/13	100%
蔡來興	12/13[2]	92.3%
徐大麟	13/13[3]	100%
周延鵬	12/13[4]	92.3%
川西剛	12/13[5]	92.3%
蕭崇河	12/13[6]	92.3%
陳立武	13/13[7]	100%
平均出席率		95.19%

1 該等會議中其中四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2 由替任董事姚方代表
3 該等會議中其中三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4 該等會議中其中十二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5 該等會議中其中五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6 該等會議中其中兩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7 該等會議中其中一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有關委任董事之程序。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批准有關委任董事之標準程序。該項政策載列委任個別人士為董事會成員之程序。根據該項政策，董事會會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i)獲提名人士之技能、資格及經驗，包括其於過往三年在上市公眾公司持有之其他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任命；(ii)獲提名人士於本公司之持股量；(iii)獲提名人士於美國及／或上市規則項下之獨立性；及(iv)有關本公司根據美國證券法作為「外國私營發行人」之影響。董事會其後將決定是否委任該獲提名人士填補董事會之臨時空缺，或將其加入現任董事，並委任獲提名人士至公司細則所提名之三類董事其中一類。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了以下之委員會以協助其履行董事會之責任。該等委員會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而非執行董事乃獲邀出任有關委員會之成員。該等委員會受各自之憲章所規管，憲章中載有清晰之權責範圍。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為徐大麟(薪酬委員會主席)、川西剛和陳立武。現屆薪酬委員會成員全部不曾任職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或其他職位。有關本公司與薪酬委員會成員之間的交易，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以下各項及其他事宜：

- 批准和監察本公司行政人員和任何執行長之總薪酬方案、評估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表現和決定與批准其薪酬，以及審閱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對本公司其他行政人員的表現評估；
- 檢討董事薪酬（包括與以股支薪的薪酬），以及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相關建議；
- 執行和定期檢討董事、僱員和顧問的長期獎勵酬金或股本方案，以及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
- 檢討本公司的行政人員薪酬政策、策略和原則及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以及審閱有關本公司行政人員的新訂及現有僱傭、顧問、退休和遣散協議建議；及
- 確保本公司的人力資源政策獲得適當監督，並檢討既定政策，以達成本公司在道德、法律和人力資源方面的責任。

於二零零五年，薪酬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張汝京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團隊其他成員之總薪酬方案。根據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企業目標及同業或類似行業內其他公眾上市公司總裁及行政總裁之可資比較總薪酬方案之檢討，薪酬委員會向張汝京發放年薪148,438美元，並分別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向其授出一千五百萬(15,000,000)份購股權以購買普通股，並根據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向其授出二千萬(2,000,000)份限制股份單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購股權概無獲行使，而該等限制股份單位之25%已歸屬。

除上文所載者外，董事會於二零零五年並無向任何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任何購股權，作為向董事會服務之報酬。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日，董事會向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按每股普通股0.22美元之價格購買500,000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九日歸屬。該等購股權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到期。蔡來興已放棄有關購股權。

除檢討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外，薪酬委員會已審閱：

(i) 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之僱員酬金政策；

(ii) 溢利分攤及花紅政策；

(iii) 長期薪酬策略，包括審閱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情況；

(iv)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僱員購股權之會計處理方法及財務影響；及

(v) 流失率。

薪酬委員會於每季之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報告其工作、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最少每季及於有需要之其他情況下親身會晤，以商討影響本公司薪酬政策之重大

事宜並就此投票。董事會定期會議時間會於前一年訂定。公司秘書協助薪酬委員會主席編製議程，並協助薪酬委員會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薪酬委員會會議之有關文件會按照企管守則之規定發送予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如有需要，委員會成員可於議程中加入待商討之事宜。薪酬委員會會議結束後，本公司須向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傳閱會議紀錄，以於下一次或其後之薪酬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批准會議紀錄。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五(5)次會議。董事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之情況詳載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徐大麟	5/5	100%
川西剛	5/5	100%
陳立武	5/5	100%
平均出席率	5/5	100%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為蕭崇河(審核委員會聯席主席)、陳立武(審核委員會聯席主席)及王陽元。現屆審核委員會成員全部不曾任職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行政人員或其他職位。有關本公司與審核委員會成員之間的交易，請參閱「關連交易」一節。除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外，陳立武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之一)目前亦為另外三間公開買賣公司，包括SINA Corporation、Flextronics International Ltd.及Integrated Silicon Solution, Inc.之審核委員會服務，而根據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7(a)條，董事會認為並釐定該等同期服務不會對陳先生有效服務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造成損害。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其中包括)：

- 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之委任、續任、留任、評估、監督及終止薪酬及監督其工作，包括檢討獨立核數師團隊高級職員之經驗、資格及表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預批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提供之所有非核數服務；
- 批准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薪酬及任期；
- 審閱本公司獨立會計師發出有關本公司內部質量控制程序及於最近期之有關程序檢討或調查報告中提出之任何重大事宜之報告，以及本公司與獨立核數師之間之所有關係；
- 預批聘用任何過往兩年曾任審核小組成員之本公司獨立會計師之僱員或前僱員；
- 審閱本公司的全年及中期財務報表、盈利發布、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和處理方法、財務資料的其他處理方法、本公司披露資料的控制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財務報告方法和規定的重要趨勢和發展；

- 檢討內部審計的規劃和人手狀況、本公司內部審計部(定義及論述見下文)的組織、職責、計劃、績效、決算和人手狀況，以及本公司內部監控的質素和有效性；
- 檢討本公司的風險評估和管理政策；
- 審閱可能會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法律事項及本公司的法例和規例監督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 設立程序處理本公司所收到有關會計、內部會計監控、審核事務、可能違法事件及有問題的會計或審計工作的投訴；及
- 獲取及審閱管理層、本公司內部核數師及獨立核數師遵守適用法例及監管規定之報告。

於二零零五年，審核委員會已審閱：

-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報告；
- 季度業績發布及任何有關最新消息；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所提交有關概述其審核本公司財務報告時所得之結果及推薦建議之報告管理層函件；
- 本公司之二零零五年預算；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有關本公司遵守二零零二年薩班斯法案(「薩班斯法案」)之規定之結果及推薦建議；
- 與內部審計部合作，本公司運作及財務報告誠信之內部監控架構；
- 有關本公司風險之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定義及論述見下文)報告，及有關監察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內部交易政策之監察部門(定義及論述見下文)報告；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二零零五年之核數費及其他非核數費(如有關轉讓定價、薩班斯法案遵例測試等費用)
-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之委聘書；及
- 內部審計憲章、風險管理政策、反欺詐政策及有關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之政策。

審核委員會於每季之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報告其工作、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季及於有需要之其他情況下親身會晤，以商討影響本公司審核政策之重大事宜並就此投票。委員會定期會議時間會於前一年訂定。公司秘書協助審核委員會主席編製議程，並協助審核委員會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審核委員會會議之有關文件會按照企管守則之規定發送予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如有需要，委員會成員可於議程中加入待商討之事宜。審核委員會會議結束後，本公司須向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傳閱會議紀錄，以於下一次或其後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批准會議紀錄。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六(6)次會議。董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情況詳載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蕭崇河	6/6	100%
陳立武	6/6	100%
王陽元	6/6*	100%
平均出席率	6/6	100%

* 該等會議中其中兩次由受委代表出席

於各季度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與署理財務總監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及會計原則、政策及監控。特別是，委員會會討論(i)會計政策及慣例之變動(如有)；(ii)持續經營之假設、(iii)遵守有關財務報告之會計準則及適用規則及其他法例規定及(iv)本公司有關財務報告之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後，董事會將批准財務報表。

核數師酬金。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總核數費、薩班斯法案遵例測試費、核數相關費用、稅務費用及本公司就核數服務、核數相關服務、稅務服務及其他由總會計師提供之服務而支付或產生之所有其他費用。

	二零零五年 (美元)
核數費	**$812,000**
核數相關費用	**$150,000**
稅務費用	**$118,000**
所有其他費用	**$ 41,131**
總計	**$1,121,131**

內部監控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公眾公司會計監管委員會(或PCAOB)就實施薩班斯法案第404條採納規則。根據薩班斯法案及據此採納或與之有關之多項規則及規例，本公司須每年評估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內部監控，並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有效性評估報告。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起，本公司之外部核數師須證明該評估。

透過最少每季自內部審計部接收報告之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良好及有效之內部監控。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度旨在確保達致經營業務策略、財務報告誠信及遵守法例及規例。內部監控制度乃為管理影響本公司達致其業務目標之能力之風險而設，而非徹底消除有關風險。因此，該制度僅可合理地但非絕對確保財務報表並無載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本公司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識別、評估及管理本公司面對之重大風險。本公司透過(i)識別及評估本公司面對之風險及(ii)設計、經營及監察減低及控制有關風險之內部監控制度，實施董事會之政策及程序，以減低有關風險。本公司已就此設立內部審計部、風險管理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及監察部門及其政策及程序。

內部審計部。內部審計部與本公司管理層團隊合作，並向其提供支援，而審核委員會評估並協助改善風險管理、監控及管治制度。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並批准以風險評估方法為基礎之年度內部核數計劃，以協助釐定業務風險及設立合適之核數時限。

根據該年度審核計劃，內部審計部將審核本公司各部門之慣例、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審核範圍包括：

- 檢討管理層之控制權，確保財務及經營資料以及用作識別、計量、分類及報告有關資料之方法靠持正；
- 檢討已設立或將予設立之制度，確保遵守對營運及報告具有重大影響之政策、計劃、程序、法例及規例，並釐定本公司是否已遵守有關政策、計劃、程序、法例及規例；
- 檢討保障資產及於適當時核實資產是否存在之方法；
- 評估動用資源是否合乎經濟效益及資源動用之效率；
- 識別影響本公司應付其業務目標之重大風險、知會管理層有關風險及確保管理層已採取適當措施避免該等風險；及
- 評估支持本公司營運之監控是否有效及提供有關改善監控之推薦建議。

此外，內部審計部將審核風險管理委員會識別之問題範圍，或進行特別檢討及調查。於進行該等審核工作時，內部審計部可隨時全面進行所有所需職務、查閱所有所需紀錄及財產及聯絡所有所需人員。

完成審核工作後，內部審計部會向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提供有關已審閱活動之分析、評估、推薦建議、諮詢及資料。本公司之適當經理將獲知會內部審計部提出之任何不足之處，並將會跟進實施審核推薦建議之情況。此外，內部審計部將最少每季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工作結果。

內部審計部可透過審核委員會聯席主席直接聯絡董事會。內部審計部可於要求時私下與審核委員會會晤，而無須本公司管理層其他成員或獨立會計師行列席。內部審計部由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成員組成。

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識別、分析及評估企業內之風險、監察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情況以及報告本公司之企業風險管理計劃是否有效。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策略；訂立、檢討及批准控制風險及預防欺詐之政策及程序；釐定承受風險之程度；編製風險管理實行計劃及指派職責；及設計及編

製教育及認知計劃及其實行計劃。有關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法律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經營風險、環境風險及組織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成員組成，當中包括本公司三名行政人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向行政總裁報告，並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有關所有指稱有關財務報告之詐騙個案。倘有所要求，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將向董事會報告企業風險管理計劃之主要事項。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並相信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刊發日期現行之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足夠。

披露委員會。披露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發布之所有資料，包括根據交易法或上市規則作出之監管存檔及呈交，即妥為記錄、處理、概述及向本公司管理層報告，務求及時就所需披露事項作出決策。因此，披露委員會已訂立披露政策及程序，當中設立處理及發布股價敏感資料之程序。

就本公司根據交易法或上市規則定期存檔而言，披露委員會識別及通知所有於有關存檔中作出之披露事項程度及性質、審閱存檔，並特別注重「管理層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與財務總監審閱及討論本公司之存檔是否已公平地表述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評估本公司特別事件及發展之重要性；以及審閱對本公司而言屬重大之財務報告事項及其他重大報告事項。

披露委員會由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成員組成，當中包括本公司兩名行政人員。

監察部門。監察部門監察本公司遵守適用企業管治法例及規例之情況。特別是，監察部門監察及實施本公司之反欺詐政策，調查任何舉報違規個案，並監察本公司遵守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描述及定義見下文)及內部交易政策之情況。反欺詐政策載有本公司有關防止、偵查及管理欺詐以及公平處理有關欺詐事件之政策。本公司之監察部門及審核委員會分別設有電郵地址，用以回應任何指稱之欺詐及違反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及內部交易政策之情況。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為僱員提供關於工作場所內正當行為及工作場所外適當代表本公司之指引。內部交易政策載有規管僱員(包括首席執行官及本公司管理層成員)及董事會成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政策及程序。

監察部門最少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有關任何違反該等政策之情況。

監察部門由本公司管理層團隊成員組成，當中包括本公司兩名行政人員。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可透過向股東呈交有關建議之書面通知(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之主要行政辦事處)，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為使股東可向本公司股東提呈建議，有關股東須(a)於該股東發出通告當日及釐定股東於該大會投票之權利之記錄日期當日為股東及(b)遵守通知規定，在各情況下，須按公司細則之規定進行。通知規定包括有關發送通告之時間以及通告內容之規定。通知規定之詳細程序視乎建議構成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或決議是否關乎提呈推選董事而有所不同。股東可向公司秘書查詢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透過聯絡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之主要行政辦事處)或直接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問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股東亦可透過相同方法向公司秘書查詢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之問題。

股東通訊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及董事會深明經常與股東保持公開溝通的重要性。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當時之主席及本公司之外部核數師會出席回應股東問題。於上市規則規定指定之期間內，本公司會向所有股東派發本年度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知會股東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事宜。通函及隨附之資料載列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之程序，包括適用之通告規定，以及其他關於建議決議案之資料。於該等股東週年大會會就每項大致上獨立之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主席會公布就各決議案作出之贊成及反對票數目。投票表決結果會於在香港流通之報章及本公司與香港聯交所之網站上公布。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假座本公司於中國上海市總部舉行之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後首個營業日，投票表決結果會於兩份在香港流通之報章及本公司與香港聯交所之網站上公佈。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

- 重選張汝京及蕭崇河為董事，任期為三年；
- 批准修訂公司細則，以遵守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三之修訂；
- 批准本公司與其各董事擬訂立之新賠償保證協議(詳載於第41頁)；
-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授予、分派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及
- 批准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有效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之要素為適時發布有關本公司之資料。除公佈年報及中期報告外，本公司會於每季結束後一個月左右公布其季度財務業績。就有關公布而言，本公司會舉行電話會議，本公司股東可以參與。於該等電話會議中，總裁、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與署理財務總監會報告有關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及回應參與者之提問。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成員及本公司管理層高級成員亦會定期與股票研究分析師及其他機構股東及投資者舉行會議。

除二零零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及上述電話會議外，本公司之股東亦獲邀參加於香港舉行之聚會，會晤本公司之管理層成員。

第37及38頁載有關於據本公司所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之各股東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實益擁有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為2,463,687,809美元(按收市價每股普通股1.05港元及18,301,680,867股普通股計算之已發行股本)。於當日之公眾持股量約為89%。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下午四時正假座中國上海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舉行。所有股東均獲邀出席。

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操守守則」)，為誠信及專業地營商提供指引。操守守則提及(其中包括)欺詐、利益衝突、企業機會、保障知識產權、本公司證券交易、使用本公司資產、及與客戶及第三方之關係之問題。凡有任何違反操守守則之事宜均會向監察部門匯報，其後則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美國企業管治常規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必須遵守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手冊(New York Stock Exchange Listed Company Manual)第303A條下之若干企業管治標準。然而，外國私營發行人(如本公司)可遵循其本土之慣例，以取代第303A條，惟該等公司須遵守若干有關審核委員會之規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與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標準下對美國公司之規定兩者間之重大差異，請參閱http:/www.smics.com/website/enVersion/IR/corporateGovernance.htm網站。

社會責任

中芯於社區中

中芯一向透過僱員的參與及慈善捐款支持營運地區的社區的傳統。中芯已於廠房附近為僱員建立廣泛的住屋、教育及服務社區，大大協助當地社區與公司一起成長及繁榮。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中芯2,675名僱員共籌集近45,000美元捐助中國紅十字會，用於二零零四年南亞海嘯的賑災活動。

支持教育

除設有幼稚園及中、小學以供僱員子女就讀外，中芯亦熱心支持中國貧乏地區的教育發展。中芯是恩友基金的長期支持者，而公司的高級管理層亦積極地參與該基金之發展。中芯之總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張汝京已協助於中國多個內陸省份興建多所學校，如雲南及江蘇等。中芯於過往三年亦支持恩友基金的教師培訓計劃，加強教師之教學技巧及傳授其教師的現代化教學方法。中芯亦為該培訓計劃提供住宿、課室、義工教師及員工以及其他設施。

支持環境

為表揚中芯致力保護環境，中芯已於二零零二年獲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e頒發ISO14001認證。ISO14001為自願性國際標準，為世界級環境管理體系設下規定。在此體系下，中芯可確保其透過改善回收、減少廢物及防止污染，以負責任的方式運用能源及物料。於二零零六年，中芯已獲認證為新力的其中一名綠色夥伴，表彰中芯大力推動環保。

中芯在回收、減少及循環再用公司製造設施及辦公室所用的能源及物料時經過多重步驟。公司的製造廠房設有先進科技的多重食水循環再用系統以作污水處理後循環再用。公司每一個晶圓廠均設有廢水處理系統並可供廠房循環再用達70%廢水，而其餘的廢水則會於辦公室洗手間及灑水系統中循環再用。我們位於北京的晶圓廠更設有大型雨水收集系統及空氣冷凍系統以充份利用在冬季的室外冷空氣調節廠房機器溫度以達到資源再生的效果。所有辦公室大樓的洗手間、走廊及飯堂均設有環保回收筒鼓勵員工參與廢物循環再用。

中芯使用可更新能源的核心理念已結合在其業務未來發展方向中。於二零零五年，公司開始在第10廠用作生產太陽能收集板及組件用途。公司發展太陽能項目不但因相信太陽能市場有很大的潛力，更重要是公司相信此項目可幫助公司透過高科技發展可更新能源，增加產能及減低材料和生產成本。

僱員福利

中芯著重質量控制及產品革新，同時關注防止環境污染、節約能源及天然資源、保護人力資源以及避免財產損失。公司希望提升僱員福利、保護環境，並提高全體中芯僱員之環境保護、安全及健康(「環保、安全與健康」)標準以及保護公司經營的環境。透過持續改善措施，公司致力對環境負責，並務求加強公司的營運風險管理。

為達致此等目標，中芯致力：

- 確保僱員的健康與安全及提高僱員與公司經營土地的環境質素為各中芯經理的首要責任；
- 在各中芯僱員、程序、產品及服務之間灌輸「環保、安全與健康」的價值，建立擁有權文化；
- 提供定期的「環保、安全與健康」培訓，加強僱員的知識及溝通水平；
- 發掘及開發回收、減少、再用及再生之新技術；
- 在迎合客戶要求的同時亦須遵循「環保、安全與健康」的規例及國際草案；
- 加強新設備及物料審核及變更管理；
- 向所有中芯供應商及承包商講解「環保、安全與健康」的規定；及
- 實施預防措施及緊急應變能力以防止意外發生。

僱員健康及安全。中芯的安全管理概念建基於防止意外及經常性的安全審核。意外可透過下列措施防止：

- 強制性員工及供應商安全培訓；
- 遵守由國際半導體設備暨材料協會(SEMI)、國家防火協會(NFPA)及廠商互助研究協會(FMRC)訂下有關設備及設施的國際安全標準；
- 透過實施PDCA(計劃(Plan)、實行(Do)、檢查(Check)、行動(Act))步驟，加上參詳內外客戶的意見，持續提升服務及產品質素及可靠性；
- 定期安排根據已制訂世界標準進行安全審核，以達致AAA級審核評級、OHSAS18001內部審核及自我檢查規則；及
- 成立緊急應變中心，以中央統籌中芯的緊急應變事項。

中芯為僱員福利提供職業性健康及衛生管理，包括監察室內空氣質素(IAQ)、照明、幅射、噪音及飲用水。

此外，公司設有實地健康檢查及主要保健服務，包括：

- 24小時實地健康中心服務；
- 醫療緊急事故回應及災難規劃；
- 職業性體格檢查及記錄；
- 一般體格檢查及記錄；
- 傷病個案管理；
- 疫苗注射服務；及
- 國際旅遊健康計劃。

OHSAS18001認證。中芯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British Standard Institute頒發OHSAS18001（職業健康及安全評估系列）認證。OHSAS18001標準為公司整體健康及安全管理的主要部分，乃建基於國際案全及健康標準。該標準旨在減低工作環境風險、保障公司資產，並為僱員提供一個更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憑藉此項認證，中芯已在安全及風險管理方面邁向新的里程碑。透過為僱員創造更安全健康的環境，公司可向客戶及投資者展示，公司致力減低風險及建立信心，並展現公司「持續發展及改進」的精神。

關懷僱員。除為僱員考慮健康及安全事宜外，中芯亦積極透過職業培訓及研究生學位機會、校園住宿、社交會所及活動、僱員運動及休閒設施、供僱員子女的中小學教育，以及多項其他設施及服務表達對僱員的關懷，並盡力使僱員及其家庭的生活變得更豐富。

若干明顯的設施及計劃包括：

- 同濟大學、交通大學、復旦大學及上海大學的研究生教育及學位計劃；
- 本公司每年內提供的超過500個培訓課程；
- 本公司提供由中芯興建的優質公寓及住房，可供僱員租住或購買；
- 休閒設施包括：游泳池、室內體育館、具照明設備的網球場、400米上膠跑道、多用途運動場、桑拿浴室、乒乓球桌、撞球桌等；
- 生活園內服務：髮廊、按摩院、超級市場、餐廳、咖啡廳、書店、麵飽店等；
- 中芯私人學校：由上海著名的國際學校進行的標準K-12雙語教育；
- 中芯運動日包括多項為中芯僱員及部門組織的遊戲及運動比賽。運動日專為增進未必每日共同工作的不同僱員的團隊精神及合作。
- 長者會：為中芯內較年長的成員而成立，為彼等提供藝術及工藝活動、實地考察、支援小組及其他娛樂及教育活動；及
- 運動及娛樂會所：提倡健康及活躍的生活方式的數間會所。例如，中芯Triathlon Club為運動員員工報名參加多項活動，包括上海國際馬拉松、鐵人三項及本地的賽跑。

Deloitte.
德勤

致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股東：

本會計師行已完成審核隨附的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合併營運報表、股東權益及綜合盈餘(虧損)表，以及現金流量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貴公司管理層的責任。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表達意見。

本行是按照美國上市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的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取得充份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的確定。貴公司無須就財務呈報之內部監控進行審核，而本行亦無進行有關工作。審核範圍包括考慮就財務申報所作的內部監管作為制訂審核程序的基準是否適合貴公司的具體情況，而非就貴公司財務申報的內部監管成效表達意見。因此，本行概不發表該等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評估管理層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所作的重大估計，以及衡量整體財務報表的闡述方式。本行相信，本行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的基礎。

本行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公平地反映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符合美國普遍接受的會計準則。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美元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85,796,887**	$ 607,172,570	$ 445,276,334
短期投資	6	**13,795,859**	20,364,184	27,164,603
應收帳款，已扣除撥備(二零零五年為1,091,340美元、二零零四年為1,105,165美元、二零零三年為114,473美元)	5	**241,333,914**	169,188,287	90,538,517
存貨	7	**191,237,636**	144,017,852	69,923,879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5,300,591**	12,842,994	15,387,319
待售資產	8	**–**	1,831,972	32,591,363
流動資產合計		**1,047,464,887**	955,417,859	680,882,015
土地使用權，淨額	9	**34,767,518**	39,197,774	41,935,460
廠房及設備，淨額	10	**3,285,631,131**	3,311,924,599	1,523,564,055
購入無形資產，淨額	11	**195,178,898**	77,735,299	41,120,465
持至到期投資	6	**–**	–	3,004,724
股本投資	12	**17,820,890**	–	–
預付服務合約		**2,552,407**	–	–
資產合計		**$ 4,583,415,731**	$ 4,384,275,531	$ 2,290,506,719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3	**$ 262,318,432**	$ 364,333,613	$ 211,762,334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92,916,030**	82,857,551	33,298,915
短期借款	16	**265,481,082**	91,000,000	–
承兑票據的即期部份	15	**29,242,001**	–	15,000,000
長期債項的即期部分	16	**246,080,580**	191,986,372	–
應付股東票據	14	**–**	–	27,018,043
已收股東按金	14	**–**	–	38,351,407
應付所得税		**–**	152,000	–
流動負債合計		**896,038,125**	730,329,536	325,430,699
長期負債：				
承兑票據	15	**103,254,436**	–	–
長期債項	16	**494,556,385**	544,462,074	479,960,575
有關許可証協議的長期應付帳款	17	**24,686,398**	–	–
長期負債合計		**622,497,219**	544,462,074	479,960,575
負債合計		**1,518,535,344**	1,274,791,610	805,391,274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承諾	22			
少數股權		**38,781,863**	–	–
股東權益：				
A類可換股優先股，面值0.0004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零、1,000,000,000股及1,00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為零、二零零三年為954,977,374股	19	–	–	381,990
A-1類不可換股優先股，面值0.00001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零、零及1,00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均為零，二零零三年為219,499,674股	19	–	–	2,195
A-2類可換股優先股，面值0.0004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零、零及42,373,000股，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均為零，而二零零三年為42,373,000股	19	–	–	16,949
B類可換股優先股，面值0.0004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零、零及5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均為零，二零零三年為2,350,000股	19	–	–	940
C類可換股優先股，面值0.0004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零、零及215,285,714股，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均為零，二零零三年為181,718,858股	19	–	–	72,688
D類可換股優先股，面值0.0004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零、零及122,142,857股，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均為零，二零零三年為7,142,857股	19	–	–	2,857
普通股，面值0.0004美元，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的法定股份分別為50,000,000,000股、50,000,000,000股和22,454,944,800股，二零零五年的已發行股份為18,301,680,867股、二零零四年的已發行股份為18,232,179,139股及二零零三年為242,595,000股	19	**7,320,673**	7,292,872	97,038
認股權證	20	**32,387**	32,387	37,839,931
額外繳入股本		**3,291,407,448**	3,289,724,885	1,835,820,085
應收股東認購款項		**–**	–	(105,420,031)
應收股東票據	20	**–**	(391,375)	(36,026,073)
累計其他綜合收入		**138,978**	387,776	199,827
遞延股票報酬		**(24,881,919)**	(51,177,675)	(40,582,596)
累計虧絀		**(247,919,043)**	(136,384,949)	(207,290,355)
所有股東權益合計		**3,026,098,524**	3,109,483,921	1,485,115,445
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4,583,415,731**	$ 4,384,275,531	$ 2,290,506,71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 151,426,762**	$ 225,088,323	$ 355,451,3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3,687,377,606**	$ 3,653,945,995	$ 1,965,076,020

隨附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營運報表

(以美元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銷售額	23	**$ 1,171,318,735**	$ 974,664,696	$ 365,823,504
銷售成本	2	**1,081,587,786**	716,225,372	359,778,796
毛利		**89,730,949**	258,439,324	6,044,708
經營費用：				
研究和開發	2	**78,865,305**	74,113,116	34,912,898
一般和管理	2	**35,700,768**	54,038,382	29,704,976
銷售和市場推廣	2	**17,713,228**	10,383,794	10,711,098
訴訟解決	25	**–**	23,153,105	–
攤銷無形資產	2	**41,251,077**	14,368,025	3,461,977
經營費用總額		**173,530,378**	176,056,422	78,790,949
經營收入(虧損)	28	**(83,799,429)**	82,382,902	(72,746,241)
其他收入(支出)：				
利息收入		**11,355,972**	10,587,244	5,615,631
利息支出		**(38,784,323)**	(13,697,894)	(1,424,740)
外匯收益(虧損)		**(3,355,279)**	8,217,567	1,522,661
其他淨額		**4,461,925**	2,441,057	888,189
其他收入總淨額		**(26,321,705)**	7,547,974	6,601,741
税前(虧損)收入		**(110,121,134)**	89,930,876	(66,144,500)
所得税－即期	18	**284,867**	186,044	–
除税及未計少數股權及股本投資虧損之淨(虧損)利潤		**(110,406,001)**	89,744,832	(66,144,500)
少數股權		**251,017**	–	–
股本投資虧損	12	**(1,379,110)**	–	–
淨(虧損)利潤		**(111,534,094)**	89,744,832	(66,144,500)
視為就優先股派付的股息	30	**–**	18,839,426	37,116,629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收入		**$ (111,534,094)**	$ 70,905,406	$ (103,261,129)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每股(虧損)收入，基本	21	**$ (0.01)**	$ 0.01	$ (1.14)
每股(虧損)收入，攤薄	21	**$ (0.01)**	$ 0.00	$ (1.14)
用作計算基本每股(虧損)收入的股份	21	**18,184,429,255**	14,199,163,517	90,983,200
用作計算攤薄每股(虧損)收入的股份	21	**18,184,429,255**	17,934,393,066	90,983,200
* 股權報酬乃關於下列各帳項：				
銷售成本		**$ 11,931,713**	$ 11,595,131	$ 5,539,275
研究和開發		**4,899,376**	5,138,402	2,842,775
一般和管理		**6,469,366**	8,023,343	1,793,185
銷售及市場推廣		**2,435,394**	2,254,202	1,264,279
總計		**$ 25,735,849**	$ 27,011,078	$ 11,439,514

隨附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及綜合盈餘（虧損）表

（以美元計）

	優先股												普通股						累計其他					
	A類可換股股份		A-1類不可換股股份		A-2類可換股股份		B類可換股股份		C類可換股股份		D類可換股股份					額外繳入	應收股東	應收股東	綜合虧損	遞延股票			股東權益	綜合收入
	股份	數額	股份	數額	股份	數額	股份	數額	股份	數額	股份	數額	股數	數額	認股權證	股本	認購款項	票據	（虧損）	報酬淨額	累計虧損		總額	（虧損）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53,750,786	381,499	219,499,674	2,195	42,373,000	16,949	2,350,000	940	–	–	–	–	241,435,500	96,570	–	1,139,760,359	(107,430,000)	(36,994,608)	30,004	(20,843,113)	(104,029,226)		870,991,569	$(102,509,068)
向顧務供應商發行認股權證	–	–	–	–	–	–	–	–	–	–	–	–	–	–	129,942	–	–	–	–	–	–		129,942	
發行C類可換股優先股及認股權證																								
（扣除股份發行費用800,000美元）	–	–	–	–	–	–	–	–	180,000,000	72,000	–	–	–	–	35,645,570	593,482,430	(105,000,000)	–	–	–	–		524,200,000	
向僱員發行C類可換股優先股	–	–	–	–	–	–	–	–	1,718,858	688	–	–	–	–	–	8,722,585	–	–	–	–	–		8,723,273	
為訂立特許權協議發行D類可換股優先股及																								
D類認股權證	–	–	–	–	–	–	–	–	–	–	7,142,857	2,857	–	–	2,064,419	22,932,724	–	–	–	–	–		25,000,000	
行使僱員購股權	2,467,900	987	–	–	–	–	–	–	–	–	–	–	12,000,500	4,800	–	4,129,250	–	968,535	–	–	–		5,103,572	
購回受限制股份	(1,241,312)	(496)	–	–	–	–	–	–	–	–	–	–	(10,841,000)	(4,332)	–	(1,502,889)	–	–	–	–	–		(1,507,717)	
收取應收股東認購款項	–	–	–	–	–	–	–	–	–	–	–	–	–	–	–	–	107,009,969	–	–	–	–		107,009,969	
遞延股票報酬淨額	–	–	–	–	–	–	–	–	–	–	–	–	–	–	–	31,178,997	–	–	–	(19,739,483)	–		11,439,514	
視為已派付優先股股息	–	–	–	–	–	–	–	–	–	–	–	–	–	–	–	37,116,629	–	–	–	–	(37,116,629)		–	
淨虧損	–	–	–	–	–	–	–	–	–	–	–	–	–	–	–	–	–	–	–	–	(66,144,500)		(66,144,500)	$(66,144,500)
折算貨幣差額	–	–	–	–	–	–	–	–	–	–	–	–	–	–	–	–	–	–	143,570	–	–		143,570	143,570
短期投資未變現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26,253	–	–		26,253	26,253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54,977,374	381,990	219,499,674	2,195	42,373,000	16,949	2,350,000	940	181,718,858	72,688	7,142,857	2,857	242,595,000	97,038	37,839,931	1,835,820,085	(105,420,031)	(36,026,073)	199,827	(40,582,596)	(207,290,355)		1,485,115,445	$(65,974,677)
向Motorola及MCEL發行D類可換股優先股及																								
D類認股權證	–	–	–	–	–	–	–	–	–	–	95,714,286	38,286	–	–	27,663,780	308,141,738	–	–	–	–	–		335,843,804	
發行D類優先股以換取軟件特許權	–	–	–	–	–	–	–	–	–	–	914,285	365	–	–	–	5,059,891	–	–	–	–	–		5,060,256	
發行B類可換股優先股以換取無形資產	–	–	–	–	–	–	750,000	300	–	–	–	–	–	–	–	2,739,553	–	–	–	–	–		2,739,853	
向顧務供應商發行B類可換股優先股	–	–	–	–	–	–	12,343	5	–	–	–	–	–	–	–	45,085	–	–	–	–	–		45,090	
於首次公開售股時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954,922,624)	(381,968)	–	–	(42,373,000)	(16,949)	(3,112,343)	(1,245)	(181,718,858)	(72,688)	(103,771,428)	(41,508)	14,927,787,480	5,971,115	(65,373,769)	59,917,012	–	–	–	–	–		–	
於首次公開售股時發行普通股																								
（已扣除發行費用37,007,406美元）	–	–	–	–	–	–	–	–	–	–	–	–	3,030,303,000	1,212,121	–	1,015,647,030	–	–	–	–	–		1,016,859,151	
購回A-1類優先股	–	–	(219,499,674)	(2,195)	–	–	–	–	–	–	–	–	–	–	–	–	–	–	–	–	–		(2,195)	
向顧務供應商發行股份及認股權證	–	–	–	–	–	–	–	–	–	–	–	–	136,640	55	(97,555)	17,910	–	–	–	–	–		(79,590)	
發行普通股以換取設備	–	–	–	–	–	–	–	–	–	–	–	–	23,957,830	9,583	–	5,212,597	–	–	–	–	–		5,222,180	
行使購股權	–	–	–	–	–	–	–	–	–	–	–	–	20,766,689	8,307	–	1,590,804	–	–	–	–	–		1,599,111	
購回受限制普通股	–	–	–	–	–	–	–	–	–	–	–	–	(13,367,500)	(5,347)	–	(851,592)	–	–	–	–	–		(856,939)	
購回受限制優先股	(54,750)	(22)	–	–	–	–	–	–	–	–	–	–	–	–	–	(60,811)	–	–	–	–	–		(60,833)	
收取應收股東認購款項	–	–	–	–	–	–	–	–	–	–	–	–	–	–	–	–	105,420,031	–	–	–	–		105,420,031	
收取應收僱員票據	–	–	–	–	–	–	–	–	–	–	–	–	–	–	–	–	–	35,634,698	–	–	–		35,634,698	
遞延股票報酬淨額	–	–	–	–	–	–	–	–	–	–	–	–	–	–	–	37,606,157	–	–	–	(10,595,079)	–		27,011,078	
視為已派付優先股股息	–	–	–	–	–	–	–	–	–	–	–	–	–	–	–	18,839,426	–	–	–	–	(18,839,426)		–	–
淨利潤	–	–	–	–	–	–	–	–	–	–	–	–	–	–	–	–	–	–	–	–	89,744,832		89,744,832	$89,744,832
折算貨幣差額	–	–	–	–	–	–	–	–	–	–	–	–	–	–	–	–	–	–	256,391	–	–		256,391	256,391
投資未變現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68,442)	–	–		(68,442)	(68,442)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	–	$–	–	$–	–	$–	–	$–	–	$–	18,232,179,139	$7,292,872	$32,387	$3,289,724,885	$–	$ (391,375)	$387,776	$(51,177,675)	$(136,384,949)	$	3,109,483,921	$89,932,781
於注資後少數股權應佔一間附屬公司之純利	–	–	–	–	–	–	–	–	–	–	–	–	–	–	–	(32,880)	–	–	–	–	–		(32,880)	
行使購股權	–	–	–	–	–	–	–	–	–	–	–	–	75,617,262	30,247	–	2,371,933	–	–	–	–	–		2,402,180	
購回受限制普通股	–	–	–	–	–	–	–	–	–	–	–	–	(6,115,534)	(2,446)	–	(96,583)	–	–	–	–	–		(99,029)	
收取應收僱員票據	–	–	–	–	–	–	–	–	–	–	–	–	–	–	–	–	–	391,375	–	–	–		391,375	
遞延股票報酬淨額	–	–	–	–	–	–	–	–	–	–	–	–	–	–	–	(559,907)	–	–	–	26,295,756	–		25,735,849	
淨利潤	–	–	–	–	–	–	–	–	–	–	–	–	–	–	–	–	–	–	–	–	(111,534,094)		(111,534,094)	$ (111,534,094)
折算貨幣差額	–	–	–	–	–	–	–	–	–	–	–	–	–	–	–	–	–	–	(192,246)	–	–		(192,246)	(192,246)
投資未變現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56,552)	–	–		(56,552)	(56,552)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	–	$–	–	$–	–	$–	–	$–	–	$–	18,301,680,867	$7,320,673	$32,387	$3,291,407,448	$–	$–	$138,978	$(24,881,919)	$(247,919,043)	$	3,026,098,524	$(111,782,892)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美元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經營活動：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虧損)	**$ (111,534,094)**	$ 70,905,406	$ (103,261,129)
視為已派付優先股股息	**–**	18,839,426	37,116,629
淨利潤(虧損)	**(111,534,094)**	89,744,832	(66,144,500)
淨利潤(虧損)至經營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對帳的調整：			
少數股權	**(251,017)**	–	–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001,881)**	(733,822)	(8,029)
折舊及攤銷	**745,926,095**	456,960,522	233,904,866
非現金利息支出	**5,395,177**	–	795,279
攤銷購入無形資產	**41,251,077**	14,368,025	3,461,977
攤銷股權報酬	**25,735,849**	27,011,078	11,439,51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379,110**	–	–
發行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股票報酬	**–**	–	2,707,201
營運資產及負債的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72,145,627)**	(78,649,770)	(70,428,402)
存貨	**(47,219,784)**	(74,093,973)	(30,097,94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5,172,943)**	2,551,664	(8,868,710)
應付帳款	**26,425,817**	49,235,998	18,752,474
應付所得稅	**(152,000)**	152,000	–
預提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1,469,028**	32,115,883	18,756,63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48,104,807**	518,662,437	114,270,363
投資活動：			
購買廠房及設備	**(872,519,397)**	(1,838,773,389)	(453,097,184)
購買廠房及設備的政府撥款的已收款項	**18,538,886**	–	–
出售廠房及設備已收款項	**11,750,109**	1,343,003	54,613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的已收款項	**6,434,115**	8,215,128	4,562,934
購買購入無形資產	**(11,167,883)**	(7,307,996)	(3,585,000)
購買短期投資	**(19,817,525)**	(66,224,919)	(23,985,420)
長期投資已付款項	**(19,200,000)**	–	–
購買持至到期投資	**–**	–	(3,004,724)
出售(購買)持至到期投資	**–**	3,004,297	–
出售短期投資	**26,329,298**	72,957,324	24,556,329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859,652,397)**	(1,826,786,552)	(454,498,452)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美元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融資活動：			
短期借款所得款項	**394,158,994**	91,000,000	30,000,000
償還短期貸款	**(219,677,912)**	–	(33,624,597)
償還購買土地使用權而應付股東票據	**–**	(12,778,797)	(23,981,957)
償還長期債項	**(249,244,093)**	–	–
長期債項所得款項	**253,432,612**	256,487,871	88,733,767
償還可贖回可轉換承兑票據	**(30,000,000)**	(15,000,000)	–
發行C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	**–**	–	530,216,072
發行D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	**–**	30,000,000	–
發行首次公開發售的普通股所得款項	**–**	1,016,859,151	–
收取應收認購款項淨額	**–**	105,420,031	107,009,969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2,303,151**	681,339	2,634,442
收取應收僱員票據	**391,376**	35,245,774	–
已收股東按金變動	**–**	(38,151,407)	(7,491,144)
向一間附屬公司少數投資者發行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 *(附註1)*	**39,000,025**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0,364,153**	1,469,763,962	693,496,55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92,246)**	256,389	143,5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1,375,683)**	161,896,236	353,412,0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607,172,570**	445,276,334	91,864,3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 585,796,887**	$ 607,172,570	$ 445,276,334
現金流量資料的補充披露：			
已付所得税	**$ 436,867**	$ 34,044	$ 8,379
已付利息	**$ 47,113,456**	$ 20,104,223	$ 14,732,93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的補充披露			
向投資者發行C類可換股優先股應收認購款項	**$ –**	$ –	$ 105,000,000
發行C類可換股優先股認股權證	**$ –**	$ –	$ 35,645,570
換取土地使用權的股東豁免應付票據	**$ –**	$ (14,239,246)	$ –
發行D類可換股優先股以向Motorola及MCEL購買資產並承擔相應責任	**$ –**	$ 278,180,024	$ 25,000,000
發行D類可換股優先股認股權證	**$ –**	$ 27,663,780	2,064,419
視為已派發C類及D類可換股優先股股息	**$ –**	$ 18,839,426	$ 37,116,629
發行D類可換股優先股以換取若干軟件特許權	**$ –**	$ 5,060,256	$ –
發行B類可換股優先股以換取購入無形資產	**$ –**	$ 2,739,853	$ –
向服務供應商發行B類可換股優先股	**$ –**	$ 45,090	$ –
於首次公開售股時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 –**	$ 5,971,115	$ –
向服務供應商發行普通股及認股權證	**$ –**	$ (79,590)	$ –
發行普通股以換取設備	**$ –**	$ 5,222,180	$ –
遞延股票報酬	**$ (26,295,756)**	$ 10,595,079	$ 19,739,483
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以換取應收僱員票據	**$ –**	$ (388,924)	$ (968,535)
就購入無形資產發行承兑票據	**$ (132,496,437)**		
就購入無形資產而設立長期應付帳款	**$ (24,686,398)**		

隨附的附註乃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1. 組織結構及主要業務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其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方及日期	所持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Garrison Consultants Limited (「Garrison」)	西薩摩亞 二零零零年四月三日	100%	提供諮詢服務
Betterway Enterprises Limited (「Betterway」)	西薩摩亞 二零零零年四月五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中芯上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100%	製造及銷售半導體產品
SMIC, Americas	美國 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中芯北京」)*	中國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100%	製造及銷售半導體產品
SMIC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 二零零二年十月八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SMIC Europe S.R.L	意大利 二零零三年七月三日	100%	提供市場推廣相關活動
SMIC Commercial (Shanghai) Limited Company (前稱中芯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100%	並無經營業務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中芯天津」)*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	100%	製造及銷售半導體產品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AT) Corporation (「AT」)	開曼群島 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56.67%	投資控股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成都)有限公司(「中芯成都」)*	中國 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六日	56.67%	製造及銷售半導體產品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Solar Cell) Corporation(「Solar Cell」)	開曼群島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00%	投資控股
SMIC Energy Technology (Shanghai) Science Corporation(「Energy Science」)*	中國 二零零五年九月九日	100%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電池產品

* 在中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公司

1. 組織結構及主要業務(續)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公司」或「中芯國際」主要從事以電腦輔助設計、製造、包裝、測試及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半導體服務，並且製造及設計半導體掩膜。

二零零四年，本公司註冊成立AT及中芯成都(AT之全資附屬公司)。二零零五年，AT以現金代價39,000,000美元向第三方發行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佔AT股本權益43.33%。

2. 若干帳項重新分類

(a) 本公司根據SAB107號股權報酬，將攤銷股權報酬與向相同僱員支付的現金報酬，在同一項呈列。過往年度的數額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此呈列方式。

(b) 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起，本公司將有關已購入無形資產的攤銷開支獨立呈列。過往年度之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配合此呈列方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呈報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美國會計準則」)編撰。

(b)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擁有大部份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所有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抵銷。少數股權在所呈報之收入或開支中列為一項減項，除非有關金額會令少數股東無須負責的開支減少。

(c) 估計的使用

編撰符合美國會計標準的財務報表，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所載的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費用已列示數額的估計及假設。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的主要會計估計包括應收帳款撥備、存貨估值、廠房及設備與購入無形資產開始生產使用和可使用期、銷售調整和保用撥備預提款項、其他負債及股票報酬費用。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若干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從事不斷演變的高科技行業，而下列任何轉變均會對本公司日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半導體製造服務的整體需求轉變；因生產力過剩或價格下降導致的競爭壓力；新技術及行業標準的發展及趨勢；主要供應商轉變；若干策略關係或客戶關係轉變；監管變動或其他因素轉變；能否取得必要原材料的相關風險；及本公司招攬及保留必要僱員以支持本公司發展的能力。

(e)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在提取或運用方面並無限制，並且自購入起計到期時限不超過三個月的變現性強的投資。

(f) 投資

短期投資按可供出售分類主要包括互惠基金、公司票據及公司債券，按公平市值入帳。未變現盈虧以累計其他綜合收入(虧損)入帳。視為非暫時性的未變現虧損列入於經營報表的其他支出。

原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債務證券列作持至到期的長期投資。

(g) 集中信貸風險

可能使本公司承擔集中信貸風險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投資及應收帳款。本公司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知名財務機構。

本公司對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附屬或其他抵押。本公司根據估計、個別客戶的相關信貸風險等因素及其他有關資料而釐定呆帳撥備。

(h) 存貨

存貨按加權平均成本或市值兩者的較低者入帳。成本包括直接原料及(倘適用)直接勞工成本，以及將存貨運至現時地點及達致目前狀況而招致的間接成本。

本集團根據以往及預計需求將陳舊及多餘存貨的成本撇減至估計市值作出調整。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間，本公司分別撇減存貨13,808,697美元、10,506,374美元及零美元，以反映成本或市值兩者的較低者。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土地使用權，淨額

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帳。攤銷乃按土地使用權協議期限以直線法計算，協議期限介乎50至70年。

(j) 廠房及設備，淨額

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帳，並以直線法按以下估計使用期折舊：

樓宇	25年
廠務設施、機器及設備	10年
製造機器及設備	5年
傢俬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本公司興建若干廠房及設備。除有關建築合約的成本外，與興建該等設施直接有關的外在成本(包括徵費及關稅與設備安裝及運輸成本)已資本化。折舊當資產開始提供服務時入帳。

(k) 購入無形資產

購入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技術及許可證，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帳。攤銷乃以直線法按資產的預計可使用期5至10年攤銷。本公司已確定其無形資產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出現減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任何商譽。

(l) 長期資產的減值

當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顯示長期資產的帳面價值不可收回時，本公司會評估該等資產的減值。倘出現上述情況，本公司將以長期資產的帳面價值與因使用該等資產及最終出售的估計未來未折現現金流量比較而計算減值。倘估計未來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少於該等資產的帳面價值，則本公司會根據該等資產的公平值確認減值虧損。

(m) 收入確認

本公司根據製造協議及／或採購訂單按客戶設計和規格為客戶製造半導體晶圓。本公司亦向客戶出售若干標準半導體產品。本公司在貨品交付和所有權轉移時確認收入。本公司亦提供掩膜製作和探測服務，而有關收入在服務完成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m) 收入確認(續)

客戶有權根據保養及退貨條款，在一年內退回貨品，而退品數額一直有限。本公司一般會在交貨前測試產品，以確定每片晶圓的成品率。產品出廠後進行的測試中有時會發現成品率低於與客戶協定的水平。本公司與客戶訂立的協議可能規定在上述情況下扣減由客戶支付的已付價格或按此產品的成本交付替代產品予客戶。本公司會根據退貨與更換保用產品相對於銷售額的比例的歷史趨勢，並且考慮客戶所反映的具體產品缺陷可能超逾過往紀錄等現有資料，估計退貨款項和更換產品的成本。

(n) 利息資本化

本公司將建築期間用作興建廠房及設備的資金所涉及的利息成本，在扣除已收政府補助後予以資本化。資本化的利息乃根據期內在建資產的累計資本支出平均數乘以借貸息率計算。資本化的利息加入資產的成本，按資產可使用期一併攤銷。資本化的利息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分別為7,617,123美元、7,531,038美元及7,090,635美元(已分別扣除政府補助3,991,000美元、零美元及7,220,000美元)，已加入年內相關資產的成本，按資產各自的可使用期一併攤銷。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間，本公司有關已資本化利息的攤銷費用分別為3,296,641美元、1,681,089美元及307,954美元。

(o) 政府補助

本公司取得以下五種方式的政府補助：

(1) *補償借款產生的部分利息成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分別獲得政府補助12,391,000美元、零美元及7,220,000美元，乃按本公司估計借款的利息費用計算。本公司將政府補助列作年度內已資本化利息的減項入帳，而任何剩餘款項在實際取得政府現金補助的年度列作預收款項。

(2) *增值稅退款*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就出口銷售半導體產品而支付的增值稅分別獲得補助3,747,951美元、1,949,265美元及零美元。增值稅退款已列作銷售成本的減項入帳。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o) 政府補助(續)

(3) *政府獎勵*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以償付若干開支的形式而獲政府獎勵2,650,709美元，因此，此等獎勵以開支的減項入帳。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獲得政府獎勵1,449,888美元，作為本公司吸引及聘請具海外高科技行業工作經驗人才的獎勵。政府獎勵於二零零四年列作其他收入，因為本公司乃就其於吸引及聘請有關人才之整體努力而非就個別項目而獲獎勵。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並無收取政府獎勵。

(4) *營業稅退款*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分別獲得營業稅退款609,461美元、573,992美元及零美元，乃列作一般及行政開支的沖減。

(5) *興建廠房的政府津貼*

若干地方政府提供津貼，以鼓勵本公司參與及管理有關積體電路業的新廠房。本公司已獲授津貼人民幣160,000,000元(相等於19,777,951美元)，其中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等於18,538,886美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由於津貼必須嚴謹用於興建封裝測試廠，故已用於沖減在建工程帳項。

(p)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在發生時列作費用。

(q) 開立成本

根據立場公報第98－5號「開立活動成本的列報」，本公司將所有關於開立活動的成本列作費用，其中包括新製造設施相關的生產前成本，以及成立本公司的籌組成本等費用。生產前成本有關設計、制訂及測試新產品或新加工方法等成本，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而有關興建新廠房的設施及僱員成本則計入一般及管理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外幣換算

本公司以美元(「美元」,即本公司大部份交易的計算貨幣)作為本公司的入帳及列報貨幣。以美元以外貨幣計算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年內以美元以外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美元。交易的盈虧於經營報表確認。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財務紀錄以美元以外的當地貨幣(如日圓)作為入帳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匯率換算,權益則按歷史匯率換算,而收入、費用、收益及虧損按該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匯兑調整以累計匯兑調整列示,並在股東權益表單獨列示於其他綜合收入(虧損)。

(s)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是以計稅所用資產和負債與財務報表所報金額的暫時性差異、減承前經營虧損及貸記按日後年度適用的已頒佈法定稅率計算。倘管理層認為部份或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利益不會實現,則遞延稅項資產將按估值計提撥備。當期的所得稅根據有關稅務機構的法例計算計提。

(t) 綜合收入(虧損)

綜合收入(虧損)包括外幣匯兑調整及未變現短期投資收益/虧損等項目。綜合收入(虧損)在股東權益表中披露。

(u) 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投資、短期借款、承兑票據、有關許可証協議的長期應付帳款及長期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投資、及短期借款按所報市值或因屬短期,故帳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有關許可証協議的長期應付帳款及長期債務因浮動利率和市場利率相若,故帳面價值和市值相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v) 股權報酬

本公司向僱員及若干非僱員授出購股權，並根據會計原則委員會指引第25號「僱員獲發行股份的會計處理」(「APB 25」)以股權報酬入帳。該指引規定本公司須就股份於授出日期或任何其他計算日期的公平價值超逾僱員購買股份須支付款項的差額列為報酬支出入帳。本公司按適當的服務期(一般為歸屬期)確認報酬支出。本公司根據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股權報酬的會計處理」按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確定非僱員所提供的服務支出將非僱員的股權報酬支出入帳。本公司乃按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48號「股權報酬的會計處理－過渡與披露」的規定作出披露。

假設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報酬成本乃按授出購股權當日公平價值計算，正如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所規定，本公司的備考收入(虧損)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普通股持有人的應佔(虧損)收入	**$(111,534,094)**	$ 70,905,406	$(103,261,129)
加：已入帳的股權報酬	**25,735,849**	27,011,078	11,439,514
減：以公平價值計算的股權報酬	**(32,997,627)**	(37,486,703)	(17,253,078)
普通股持有人的應佔備考(虧損)收入	**$(118,795,872)**	$ 60,429,781	$(109,074,693)
每股(虧損)收入：			
基本－備考	**$ (0.01)**	$ 0.00	$ (1.20)
攤薄－備考	**$ (0.01)**	$ 0.00	$ (1.20)
基本－已申報	**$ (0.01)**	$ 0.01	$ (1.14)
攤薄－已申報	**$ (0.01)**	$ 0.00	$ (1.14)

所授出購股權及股份的公平價值乃以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於授出當日估計，並於適當期間授出時採用下列假設。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無風險平均回報率	4.16%	2.64%	2.94%
購股權加權平均期限	**1－4年**	0.5－4年	4.0年
波動比率	30.39%	52.45%	67.99%
股息率(僅優先股)	**－**	－	8%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之主要目標為管理貨幣及利率風險。本公司按公平價值將衍生工具記錄為資產減負債。確認因該等衍生工具價值變動而產生的盈虧，取決於各衍生工具的用途以及是否符合對沖會計法。

本公司的衍生工具的名義價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遠期外匯合約	**$ 245,622,512**	$ 61,034,335	$ 133,010,951
利率掉期合約	**340,000,000**	–	–
	$ 585,622,512	$ 61,034,335	$ 133,010,951

本公司的遠期外匯合約一般為期少於一年，以避免外幣(主要為人民幣、日圓或歐元)採購活動受匯率波動的不利影響。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不符合套期保值入帳規定。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遠期外匯合約的盈虧於營運表確認。上述合約價值按有關日期的即期外滙滙率換算為美元等值。

結算貨幣	**合約價值**	**美元等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日圓	**22,097,665,000**	**$ 188,659,310**
歐元	**47,900,000**	**56,881,250**
人民幣	**661,400**	**81,952**
		$ 245,622,51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日圓	2,915,714,899	$ 28,111,405
歐元	20,042,037	27,313,288
美元	46,428,200	5,609,642
		$ 61,034,33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日圓	6,250,900,000	$ 58,445,915
歐元	39,652,028	49,565,036
人民幣	206,917,500	25,000,000
		$ 133,010,951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衍生金融工具(續)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訂立多項利率掉期合約以保障涉及未償債項利率變動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波動。利率掉期不符合對沖會計法。二零零五年，利率掉期合約之無效對沖盈虧在營運表確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未平倉利率掉期之合約價值為340,000,000美元。

各衍生工具的公平市價：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遠期外匯合約	**$ (2,607,714)**	$ (283,344)	$ 432,568
利率掉期合約	**(1,270,811)**	–	–
	$ (3,878,525)	$ (283,344)	$ 432,568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匯遠期合約之公平價值之概約為虧損2,607,714美元，並記錄為預提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而公平價值之變動記錄為其他收入(開支)淨額之一部份，在營運表中確認。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掉期合約之公平價值之概約為虧損1,270,811美元，並記錄為預提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二零零五年招致的利息開支為1,372,477美元，包括年內未平倉利率掉期合約公平價值之變動，以及結算若干利率掉期合約相關之成本。

(x) 近期頒佈的會計準則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美國會計委員會頒佈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1號「存貨成本－修訂會計研究公報第43號第四章」(「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1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1號對會計研究公報(「會計研究公報」)第43號第四章「存貨定價」的指引作出修訂，闡明閑置設施開支、運費、處理成本及廢料(廢品)等不正常款項的計算方法。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1號規定該等款項須確認為當期費用。此外，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1號還規定，固定生產費用須按生產設施的一般產能劃分為轉換成本。該項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產生的存貨成本。本公司預期，採納該項準則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政狀況、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 近期頒佈的會計準則(續)

根據APB 25，本公司採用內在價值計算法計算發行予僱員的以股代薪薪酬。因此，並無薪酬支出計為授出的行使價高於或相等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相關普通股的公平價值的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二零零四年修訂)股權報酬(「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取消APB 25可選擇採用內在價值計算法計算發行予僱員的股權報酬的規定。而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規定，企業須計算所獲僱員服務成本以換取按授出購股權當日報酬的公平價值計算的股本證券報酬。該成本於僱員須提供服務以換取報酬的期間(稱為所需服務期，一般為歸屬期)予以確認。

本公司已確定採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的影響，並預計新標準可能導致重大的股權報酬支出。倘本公司採用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就股權報酬以公平價值確認入帳的規定(而非採用APB 25有關內在價值計算法計算)，則備考資料對淨利潤和每股盈利的影響於上文披露。雖然採用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的備考影響可能代表採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的影響，但該兩項規定在若干重要方面存在差異。採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的實際影響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選擇評估股權報酬的評估模式；假設報酬的沒收率；所需服務期就報酬公平價值的確認方法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就採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所選用的過渡方法(如下文所述)。

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計的本公司財季，並規定須使用經修訂前瞻調整法。根據該方法，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R號適用於其生效日後的新報酬及報酬的修訂、購回或取消。此外，就截至採納日尚未提供的所需服務未償付的報酬部份(例如未歸屬購股權)的薪酬成本，須於餘下所需服務提供時予以確認。有關於採納日未歸屬的薪酬成本須按該等報酬授出當日的公平價值基準，根據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就備考披露計算。此外，公司可採用經修訂追溯調整法。該方法可適用於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有效的所有過往年度或僅適用於最初採納年度的上一個中期報告期間。倘經修訂追溯調整法適用，則須調整過往期間的財務報表，以反映與根據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3號規定的該等期間的備考披露一致的將報酬入帳的公平價值法。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x) 近期頒佈的會計準則(續)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4號「會計變動及誤差修正」(「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4號」)，涉及會計原則之會計方法及呈報規定的變動。此項準則取代APB意見第20號會計變動及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3號中期財務報表會計變動之呈報，並適用於所有會計原則的自願變動以及在少數新公佈並未包括特定過渡條文的情況下，會計公佈所須之變動。APB意見第20號之前規定，因應新會計公佈之自願變動之累計影響，在變動期內的收入淨額中確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4號，現規定對過往期間財務報表之會計原則的自願變動作追溯應用，除非不可能釐訂某段特定期間的累計變動影響。此外，此準則將再界定「重列」為修訂之前已刊發財務報表以修正誤差。APB意見第20號所列之指引，呈報修正之前已刊發財務報表的誤差以及會計估計的變動乃予以結轉。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4號適用於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會計變動及修正誤差。採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54號預期不會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有重大影響。

(y) 每股收入(虧損)

每股基本收入(虧損)乃根據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收入(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有待購回的股份)計算。每股普通股的攤薄收入(虧損)已計及假設證券或其他須發行普通股的合約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產生的潛在攤薄影響。由於相應的普通股具有反攤薄作用，故此計算期內虧損時並無計入該等普通股。

(z) 股份拆細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八日，緊隨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後本公司實行1拆10的股份拆細。隨附財務報表內有關本公司普通股的所有股份資料，包括關於該等普通股的轉換價及購股權，已作出追溯調整，以使股份拆細生效。

4. MOTOROLA資產收購和特許權協議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向Motorola, Inc.(「Motorola」)和其全資附屬公司Motorola (China) Electronics Limited(「MCEL」)收購若干資產和承擔若干責任，代價為發行82,857,143股可按轉換價每股0.2087美元轉換為普通股的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按每股0.01美元認購8,285,714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資產收購」)。此外，本公司發行8,571,429股可按轉換價每股0.2087美元轉換為普通股的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按每股0.01美元認購857,143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代價為30,000,000美元。本公司與Motorola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完成資產收購。

為進行資產收購，本公司與Motorola訂立協議，獲得若干技術和知識產權的特許權，代價為本公司同意向Motorola發行合共11,428,571股可按轉換價每股0.2087美元轉換為普通股的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按每股0.01美元認購1,142,857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與Motorola部份達成該特許權協議，並向Motorola發行7,142,857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按每股0.01美元認購714,286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本公司與Motorola完成該特許權協議，並向Motorola發行4,285,714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按每股0.01美元認購428,571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

5. 應收帳款(已扣除撥備)

本集團根據個別客戶的財政狀況和與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潛力而釐定各客戶的信貸期。

此外，若干業務關係長久和還款記錄良好的客戶，所獲的信貸期亦較長。

應收貿易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即期	**$ 192,303,054**	$ 148,502,815	$ 74,273,846
逾期			
30日內	**38,017,540**	15,901,323	16,114,311
31至60日	**2,528,249**	2,656,964	118,220
60日以上	**8,485,071**	2,127,185	32,140
	$ 241,333,914	$ 169,188,287	$ 90,538,517

6. 投資

以下為可售的短期證券的概要：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未變現收益總額	未變現虧損總額	公平價值
商業票據	$ 3,482,033	$ 9,450	$ –	$ 3,491,483
互惠基金	10,283,573	20,803	–	10,304,376
	$ 13,765,606	$ 30,253	$ –	$ 13,795,859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未變現收益總額	未變現虧損總額	公平價值
公司票據	$ 10,000,000	$ –	$ –	$ 10,000,000
互惠基金	10,277,379	86,805	–	10,364,184
	$ 20,277,379	$ 86,805	$ –	$ 20,364,184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未變現收益總額	未變現虧損總額	公平價值
公司債券	$ 3,023,938	$ 12,462	$ –	$ 3,036,400
互惠基金	23,985,420	142,783	–	24,128,203
	$ 27,009,358	$ 155,245	$ –	$ 27,164,603

按合約到期日劃分的持至到期長期債務證券之成本及估計公平值分析如下：

到期日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估計公平價值
2至5年內到期	$ 3,004,724	$ 2,992,160

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長期債務證券。

7. 存貨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原料	**$ 55,697,982**	$ 39,336,929	$ 15,799,636
在製品	**115,210,052**	83,953,481	50,079,252
製成品	**20,329,602**	20,727,442	4,044,991
	$ 191,237,636	$ 144,017,852	$ 69,923,879

8. 待售資產

待售資產指本集團為僱員興建的住宅物業。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決定在未來十二個月向僱員出售上述房地產。因此，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帳面值32,591,363美元(即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作待售資產。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按12,778,062美元向僱員售出之住宅物業帳面值為12,089,113美元，獲出售收益688,949美元。本公司已將未售出之中大多數物業單位帳面價值18,670,278美元重新歸類為土地使用權、廠房及設備，錄得折舊開支累計調整1,155,623美元，乃未售出物業單位持續被歸類為土地使用權廠房及設備時應確認的折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待售資產為1,831,972美元，即44項住宅房地產單位。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出售帳面值1,679,818美元住宅房地產單位，並已收取現金2,322,409美元，從而產生出售收益642,591美元。同時，本公司已將餘下152,154美元之未出售房地產單位，重新分類至土地使用權、廠房及設備。因此，本公司記錄得折舊開支的累計調整7,352美元，即尚未出售房地產一直分類為土地使用權、廠房及設備而確認之折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住宅房地產分類為待售資產。

9. 土地使用權，淨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土地使用權(50－70年)	**$ 38,504,311**	$ 42,412,453	$ 44,136,870
減：累計攤銷	**(3,736,793)**	(3,214,679)	(2,201,410)
	$ 34,767,518	$ 39,197,774	$ 41,935,460

10. 廠房和設備，淨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樓宇	$ 212,205,753	$ 203,375,644	$ 91,436,319
廠務設施、機器和設備	382,928,570	339,852,626	112,611,314
生產機器和設備	3,810,671,778	2,838,231,084	1,331,916,555
傢俬和辦公設備	75,696,024	51,932,370	27,840,169
運輸設備	1,581,493	1,324,144	769,227
	4,483,083,618	3,434,715,868	1,564,573,584
減：累計折舊和攤銷	(1,515,923,860)	(772,416,194)	(315,993,086)
在建工程	318,471,373	649,624,925	274,983,557
	$3,285,631,131	$3,311,924,599	$1,523,564,055

11. 已收購無形資產，淨值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成本：			
技術	$ 5,782,943	$ 5,782,943	$ 5,817,442
特許權	146,451,215	85,719,858	34,702,500
專利權	102,025,819	4,062,500	4,062,500
	$ 254,259,977	$ 95,565,301	$ 44,582,442
累計攤銷：			
技術	(3,689,655)	(2,451,817)	(1,218,750)
特許權	(36,452,597)	(13,637,114)	(870,536)
專利權	(18,938,827)	(1,741,071)	(1,372,691)
	(59,081,079)	(17,830,002)	(3,461,977)
所收購無形資產淨值	$ 195,178,898	$ 77,735,299	$ 41,120,465

二零零五年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與台灣積體電路有限公司(「台積電」)訂立和解及特許權協議，列明在無損各方情況下，和解兩間公司在美國聯邦地區法院、加州高級法院、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及台灣地方法院之所有待決法律訴訟。作為和解一部份，本公司同意以6年期承兌票據分期向台積電合共支付175,000,000美元(見附註15)。本公司聘請外間評估公司進行估值研究，以釐訂有關知識產權協議(在和解前及和解後)的公平價值。根據估值研究，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錄得的和解金額23,200,000美元，列為應計訴訟開支，另於二零零五年錄得134,800,000美元有關和解的無形資產。

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多份其他特許權協議，據此按總代價23,878,489美元收購特許權。

11. 已收購無形資產，淨值(續)

二零零四年

本公司發行4,285,714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以每股0.01美元認購428,571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代價為Motorola授出若干價值為15,000,000美元的特許權(見附註4)。

本公司向一位策略技術夥伴發行914,285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作為換取若干價值5,060,256美元的軟件特許權的代價。

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多份其他特許權協議，據此按總代價28,217,249美元收購特許權。

二零零三年

本公司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價值129,942美元的知識產權開發許可權發行一份可認購57,143股B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就知識產權開發許可權協議而言，當合約方(「服務供應商」)達到協議中訂明的若干指定目標時，本公司將分階段贖回認股權證。於二零零四年達到若干目標後，本公司將向服務供應商分別發行12,343股價值45,090美元的B類可換股優先股及136,640股價值17,965美元的普通股。二零零五年，本公司並無就認股權證發行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份可認購359,300股普通股的認股權證價值32,387美元及32,387美元。

本公司發行7,142,857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一份可以每股0.01美元認購714,286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代價為Motorola授出若干價值為25,000,000美元的特許權(見附註4)。

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多份其他特許權協議，據此本公司按總代價4,705,000美元收購特許權。

全部所收購的技術無形資產一般按5年攤銷。先進技術的特許權按10年的較長期間攤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的攤銷開支分別為41,251,077美元、14,368,025美元和3,461,977美元。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和二零一零年，本公司有關收購無形資產的攤銷開支將分別約為43,214,158美元、42,034,491美元、38,514,999美元、28,256,023美元和22,559,626美元。

12. 股本投資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值	佔擁有權之百分比
Toppan SMIC Electronics (Shanghai) Co., Ltd.	**$17,820,890**	**30**

二零零四年七月六日，本公司與Toppan Printing Co., Ltd.(「Toppan」)訂立一項協議以在上海成立合資公司Toppan SMIC Electronics (Shanghai) Co., Ltd.(「Toppan SMIC」)，為CMOS影像探測器製造微型顏色過濾器及微型鏡片。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向Toppan SMIC注資19,200,000美元，佔合資公司30%擁有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二零零五年年度錄得予以結轉之股本投資應佔虧損淨額為1,379,110美元。

13.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即期	**$ 209,142,167**	$ 307,396,991	$ 184,834,802
逾期：			
30日內	**22,479,945**	38,803,625	17,666,570
31至60日	**4,593,542**	4,351,844	3,397,082
60日以上	**26,102,778**	13,781,153	5,863,880
	$ 262,318,432	$ 364,333,613	$ 211,762,334

14. 已收股東按金及應付股東票據

於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向現有和有意投資者收取有關日後認購本公司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購按金。本公司將按金轉換為可換股優先股的部分認購款項。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產生的利息開支分別為零美元、零美元和147,779美元。

二零零一年間，本公司以50,000,000美元向一位股東收購土地使用權，並且以發行應付票據方式支付。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和二零零四年分別償還22,981,957美元和12,778,797美元，餘額14,239,246美元由該股東豁免，並於二零零四年確認為土地使用權成本之減項。

15. 承兑票據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與台積電訂立一項和解及特許權協議(見附註11及25)。根據協議，本公司發行十三份不計息承兑票據，總代價為175,000,000美元作為和解代價。本公司就票據的內涵利息(利用實際息率3.45%計算)錄得17,030,709美元的折讓，並已記錄為承兑票據面值的減項。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償還30,000,000美元，而未償還承兑票據如下：

到期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面值	 折讓值
二零零六年	$ 30,000,000	$ 29,242,001
二零零七年	30,000,000	28,259,668
二零零八年	30,000,000	27,310,335
二零零九年	30,000,000	26,392,893
二零一零年	25,000,000	21,291,540
	145,000,000	132,496,437
減：承兑票據即期部份	30,000,000	29,242,001
承兑票據長期部份	$115,000,000	$103,254,436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錄得有關攤銷折讓的利息開支4,527,146美元。

於二零零二年，本公司與第三者訂立技術轉移協議，據此收購技術及專利權，代價為現金15,000,000美元、發行1,666,667股價值2,750,000美元的B類可換股優先股和15,000,000美元的無息可贖回可轉換承兑票據(持有人可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或首次公開發售前六個月(以較早為準)要求贖回)。本公司已將該份可贖回可轉換承兑票據的內涵利息折現入帳，直接用於減少票據的面值。本公司乃根據實際利率3.69%計算折讓，所計得的折讓約為971,370美元。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以現金贖回可轉換承兑票據。於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本公司有關折讓攤銷的利息開支分別為零美元和795,279美元。

16. 債項

短期和長期債項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來自商業銀行的短期借貸*(a)*	**$ 265,481,082**	$ 91,000,000	$ –
已訂約長期債*(b)*：			
上海第一期美元銀團貸款	**$ 259,200,000**	$ 432,000,000	$ 432,000,000
上海第一期人民幣銀團貸款	**–**	47,966,446	47,960,575
上海第二期美元銀團貸款	**256,481,965**	256,482,000	–
北京美元銀團貸款	**224,955,000**	–	–
	$ 740,636,965	$ 736,448,446	$ 479,960,575
長期債項償還進度			
二零零五年	**$ –**	$ 191,986,372	$ 191,984,230
二零零六年	**246,080,580**	265,267,355	191,984,230
二零零七年	**197,173,071**	169,273,861	95,992,115
二零零八年	**148,265,571**	73,280,572	–
二零零九年	**111,625,243**	36,640,286	–
二零一零年	**37,492,500**	–	–
	740,636,965	736,448,446	479,960,575
減：於當期到期的長期債項	**246,080,580**	191,986,372	–
非當期到期的長期債項	**$ 494,556,385**	$ 544,462,074	$ 479,960,575

(a) 來自商業銀行的短期借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五份短期協議，規定以循環信貸方式可借款不超過210,615,750美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該等協議之未償結餘。根據信貸協議的借款並無抵押。二零零三年年的利息開支約為111,533美元，已資本化，列為在建資產增加。該貸款於二零零三年的平均利率為2.4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七份短期信貸協議，規定以循環信貸方式可提供的信貸總額至253,000,000美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信貸協議提取91,000,000美元，餘下162,000,000美元可供日後借款。該等信貸協議項下尚未償還的借款並無抵押。二零零四年產生的利息開支為360,071美元，二零零四年貸款利率介乎1.77%至3.57%之間。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訂立十五份短期信貸協議，以循環信貸基準提供合共約431,000,000美元信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該等信貸協議動用約265,000,000美元，並有約166,000,000美元可供未來借用。根據該等信貸協議之未清償借貸為無抵押。二零零五年之利息開支為8,987,676美元。二零零五年之貸款之利率介乎2.99%至5.73%。

16. 債項(續)

(b) 長期債項

上海一期美元銀團貸款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本公司與駐於中國的財務機構組織訂立涉及432,000,000美元的長期債項協議。信貸提取期為信貸協議日期起計18個月。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上海已悉數動用貸款。二零零五年貸款之年息率介乎4.34%至6.16%。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金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起分五期支付，每半年支付86,4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餘三期未付，合共259,200,000美元。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所招致的利息開支分別為16,499,858美元、14,014,698美元和12,326,043美元，其中3,631,872美元、6,396,254美元和11,921,430美元已分別資本化為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之額外在建工程。

上海一期人民幣銀團貸款

於二零零一年上芯國際同一財務機構擁有人民幣396,960,000元(約48,000,000美元)之信貸。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悉數動用此項信貸。貸款之息率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五年期貸款基本利率計算。本金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起分五期償還，每半年支付9,593,289美元。二零零五年貸款之年息率介乎5.02%至5.27%。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所招致的利息開支分別為1,649,858美元、2,451,885美元和2,354,741美元，其中362,172美元、1,134,784美元和2,277,672美元已分別資本化為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之額外在建工程。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項信貸已償還。

上海二期美元銀團貸款

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與同一財務機構訂立第二期長期信貸安排，涉及256,481,965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悉數動用此項信貸。二零零五年貸款之息率介乎4.34%至6.16%。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金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起分七期償還，每半年支付36,640,286美元。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四年所招致的利息開支分別為12,470,302美元和3,890,105美元，其中2,743,173美元和零美元已分別資本化為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四年之額外在建工程。

就二期長期信貸安排而言，本公司有人民幣信貸額人民幣235,678,000元(28,476,030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就此項信貸之借款。二零零五年，本公司已全面動用此項信貸，並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償還。二零零五年所招致的利息開支為25,625美元。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MIC Shanghai之長期債項未償還結餘總額，由原成本2,446,731,548美元之若干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16. 債項(續)

(b) 長期債項(續)

北京美元銀團貸款

二零零五年五月，中芯北京與駐於中國的財務機構組織訂立一項五年期信貸，本金額600,000,000美元。五年期銀行信貸用於拓展中芯北京之廠房產能，並由該地之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信貸提取期為協議簽訂日期起計12個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已動用此項信貸中224,955,000美元。貸款之息率介乎5.25%至6.26%。本金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分六期每半年支付。二零零五年所招致的利息開支為3,991,080美元，而879,906美元已資本化為二零零五年之額外在建工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芯北京美元銀團貸款之未償還結餘總額，由原成本427,266,052美元之若干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其他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銀團及ABN Amro Bank N.V.訂立長期信貸協議，本金總額為85,000,000歐元。Commerz Bank (Nederland) N.V.為牽頭銀行。信貸所得款項將用於購買平版印刷設備以支持擴充本公司製造設施。信貸之動用期於(i)簽署協議日期後二十個月或(ii)貸款已悉數動用之日(以較早者為準)結束。根據信貸所動用之款項，將由本公司分十期每半年悉數清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就此貸款借入款項。

長期債項協議載有貸款協議所界定之財務契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符合該等契諾。

17. 有關許可證協議的長期應付賬款

本公司已訂立若干許可證協議，內容有關按分期付款方式清償所收購之無形資產。根據協議，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需清償之分期付款如下：－

到期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面值	 折讓值
二零零六年	$ 7,000,000	$ 6,791,990
二零零七年	9,000,000	8,381,854
二零零八年	10,000,000	8,941,284
二零零九年	8,500,000	7,363,260
	34,500,000	31,478,388
減：承兑票據即期部份	7,000,000	6,791,990
承兑票據長期部份	$ 27,500,000	$ 24,686,398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在資產負債表記錄為「累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之一部份。

二零零五年，本公司就攤銷折讓錄得利息開支868,032美元。

18. 所得稅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稅務豁免公司，而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和不同的地方所得稅法(「所得稅法」)。根據有關法規和政府機構的批准，本公司於上海、北京及天津的附屬公司於首個獲得累計盈利年度起計五年可獲豁免全數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外資企業所得稅」)，而其後五年的外資企業所得稅則可獲減半。SMIC Shanghai是第二年獲豁免外資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稅務規例，本公司之成都附屬公司可於錄得正額累計盈利之首年起計兩個年度，全數獲豁免外資企業所得稅，並在隨後三年獲減半豁免。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都附屬公司正辦理申請悉數豁免外資企業所得稅之事宜。

本公司的其他附屬公司則須遵守各自所在國家的所得稅法，包括日本、美國和歐洲。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四年，本公司的美國附屬公司因獲分配若干不可扣減股票報酬而錄得當期所得稅開支223,846美元和186,044美元。本公司在日本和歐洲的應課稅收入僅有限。

18. 所得稅(續)

暫時性差異的主要部份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暫時性差異可能產生以下遞延稅項資產：			
撥備和儲備	$ 14,900,038	$ 11,824,717	$ 328,558
保證金儲備	–	1,875,476	–
開辦成本	24,756,498	32,490,503	6,878,762
承前經營虧損淨額	113,086,517	32,216,296	84,473,312
未變現滙兑虧損	1,970,974	–	–
其他	12,323	56,622	–
	$ 154,726,350	$ 78,463,614	$ 91,680,632
暫時性差異可能產生以下遞延稅項負債：			
資本化的利息	$ (16,622,988)	$ (11,753,459)	$ (5,890,472)
未變現匯兑收益	(115,405)	–	(275,783)
其他	–	(146,767)	(53,430)
	$ (16,738,393)	$ (11,900,226)	$ (6,219,685)

由於預期遞延稅項將於稅務豁免期撥回，因此並無就上述差額記錄遞延稅項。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轉的稅務虧損為113,086,517美元，該款項僅在中國產生，並將於二零一零年不得再行結轉。

19.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發行：

(1) 95,714,286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及可認購9,571,429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以向Motorola收購公平價值為335,843,804美元的若干資產並承擔相應責任。入帳時須就D類可換股優先股計算實際轉換優惠。發售D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首先按相對公平價值基準於可換股證券與D類認股權證之間分配。隨即計算承諾日期實際兑換價與普通股公平市值的差額，所得數額視為派付股息18,839,426美元而確認入帳。

(2) 914,285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以向策略技術夥伴購買公平價值為5,060,256美元的若干軟件特許權。*(見附註11)*

(3) 750,000股公平價值為2,739,853美元的B類可換股優先股予策略夥伴。*(見附註11)*

(4) 12,343股價值45,090美元的B類可換股優先股予服務供應商。*(見附註11)*

19. 股本(續)

(5) 3,030,303,000股首次公開發售的普通股(「首次公開發售」)。

(6) 136,640股公平價值為17,965美元的普通股予服務供應商。*(見附註11)*

(7) 23,957,830股公平價值為5,222,180美元的普通股予供應商,以換取獲得若干設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發行:

(1) 向投資者發行179,667,007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和可認購17,966,662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代價為628,034,568美元(已扣除800,000美元的發行成本),其中105,000,000美元為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而尚未收取的認購款項,涉及30,000,000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於二零零四年,本公司就應收而尚未收取的認購款項收取105,000,000美元的現金。入帳時須就C類可換股優先股計算實際轉換優惠。發售C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首先按相對公平價值基準於可換股證券與C類認股權證之間分配。隨即計算承諾日期實際兑換價與普通股公平市值的差額,所得數額視為派付股息34,585,897美元而確認入帳。

(2) 發行7,142,857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和可認購714,286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以估計公平價值為25,000,000美元的許可權協議作為代價。入帳時須就D類可換股優先股計算實際轉換優惠。發售D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首先按相對公平價值基準於可換股證券與D類認股權證之間分配。隨即計算承諾日期實際兑換價與普通股公平市值的差額,所得數額視為派付股息1,942,163美元而確認入帳。

(3) 向投資者發行332,993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和可認購33,299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代價為1,165,432美元。入帳時須就C類可換股優先股計算實際轉換優惠。發售C類可換股優先股所得款項首先按相對公平價值基準於可換股證券與C類認股權證之間分配。隨即計算承諾日期實際兑換價與普通股公平市值的差額,所得數額視為派付股息588,569美元而確認入帳。

(4) 向部份僱員發行1,718,858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代價為6,016,072美元。該等股份按低於估計公平市值的價格發行,因此本公司入帳薪酬支出2,707,201美元。

20. 購股權及憑証

本公司可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計劃」)給予本公司僱員、諮詢人或外部服務顧問多種獎勵。二零零四年，本公司採納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保留及激勵僱員、董事及服務供應商。首次公開售股完成後，本公司開始完全透過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並已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1,317,000,000股普通股的購股權。根據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一般按本公司普通股的公平市值授出，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後屆滿。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可認購423,580,483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尚未行使。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可認購892,919,517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可供日後授出。

二零零一年，本公司採納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零一年A系列優先股購股權計劃(統稱「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購買998,675,840股普通股及536,566,500股A系列可兑換優先股。根據二零零一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一般按相等於董事會所估計之公平市值之價格授出，並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及一般在四年內以直線法攤銷。於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不再根據二零零一年，計劃發行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622,382,919股普通股之購股權尚未授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可認購327,216,616股普通股之購股權可於日後授出。

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採納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透過由董事會酌情向參與者發行受限制股份、限制股本單位及股份增值權的方式，向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外間服務顧問提供額外獎勵。根據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本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達緊隨二零零四年三月首次公開售股完成後已發行及流通在外普通股2.5%的股份，即455,409,330股普通股。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發行受限制股份、限制股本單位及股份增值權的方式，已發行189,739,191份限制股本單位，並有238,078,797股普通股可供日後授出。

就首次公開售股前授出的購股權，本公司已取得由獨立估值師重新評估本公司普通股及優先股市值的估值分析。估值師在估值分析中使用普遍採用的估值方法(例如收入與市場方法和折現現金流量方法)對本公司業務進行估值。結果將普通和優先股的市值與僱員購股權的行使價的差額記錄為股份薪酬支出。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乃按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市值授出。因此，根據美國會計原則委員會(APB)第25號，批授該等購股權並無產生薪酬支出。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分別錄得股份薪酬支出約25,735,849美元、27,011,078美元和11,439,514美元。

20. 購股權(續)

購股權變動的概要如下：

	普通股		優先股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90,298,400	$0.02	12,861,090	$1.12
已授出	244,001,200	$0.06	1,289,350	$1.11
已行使	(12,000,500)	$0.04	(2,467,900)	$1.11
已註銷	(41,518,620)	$0.05	(1,379,200)	$1.11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480,780,480	$0.04	10,303,340	$1.12
首次公開售股時由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103,033,400	$0.11	(10,303,340)	$1.11
已授出	437,160,230	$0.19	–	–
已行使	(19,366,689)	$0.05	–	–
已註銷	(122,921,041)	$0.10	–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878,686,380	$0.10	–	–
已授出	307,722,800	$0.17	–	–
已行使	(48,342,070)	$0.05	–	–
已註銷	(92,103,708)	$0.15	–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1,045,963,402**	**$0.13**	**–**	**–**

於授出日期購股權的每股加權平均公平值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普通股	**$ 0.05**	$ 0.17	$ 0.13
優先股	**–**	–	$ 0.70

20. 購股權(續)

下表概列有關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資料：

	尚未行使購股權			可行使購股權	
	尚未行使數目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	加權平均行使價	可行使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普通股：					
0.01美元	81,864,700	5.84年	$0.01	74,862,200	$0.01
0.02美元	65,314,640	6.38年	$0.02	20,354,325	$0.02
0.05美元	180,150,538	7.10年	$0.05	32,514,136	$0.05
0.10－0.15美元	388,046,306	8.42年	$0.12	91,289,866	$0.11
0.20－0.28美元	289,544,318	8.87年	$0.22	17,819,777	$0.24
0.31－0.35美元	41,042,900	8.18年	$0.35	41,042,900	$0.35
	1,045,963,402			277,883,204	

向非僱員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分別向外部顧問授出6,311,257份、23,960,000份和200,000份可認購普通股的購股權和零份、零份和15,750份可認購優先股的購股權，以換取他們的若干服務。本公司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的股份薪酬支出分別約為828,498美元、765,557美元和26,296美元，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平均無風險回報率	**4.36%**	2.64%	2.94%
加權平均購股權合約年期	**5－10年**	0.5－4年	4年
波動率	**30.39%**	52.45%	67.99%
股息率(僅限於優先股)	**–**	–	8%

限制股本單位

於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四年，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四年以股支薪獎勵計劃授出122,418,740股和118,190,824股限制股本單位，其中大部份的歸屬期為4年。於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四年，限制股本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為23,348,378美元和26,001,981美元，於歸屬期內列為開支。因此，於二零零五年和二零零四年本公司分別錄得薪酬支出7,051,688美元和3,080,312美元。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已歸屬之限制股本單位為27,591,342份及零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且未滿歸屬期的限制股本單位總數為189,739,191份。

20. 購股權(續)

向投資者授出認股權證

(1)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已向Motorola授出可認購9,571,428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見附註4及11)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的行使價是每股0.01美元，可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行使，但只可在該日前並無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的情況下行使。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認股權證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約為27,663,780美元，估計時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四年
預期波動率	57%
無風險利率	2%
預期按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百分比計算的股息率	零
認股權證的合約年期	1.25年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完成首次公開售股，發售價為每股0.35美元。因此，過期認股權證並未得到行使。

(2) 根據本公司與Motorola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五日訂立的許可權購買協議(見附註4及11)，本公司向Motorola授出可認購714,286股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的行使價是每股0.01美元，可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行使，但只可在該日前並無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的情況下行使。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認股權證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約為2,064,419美元，估計時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三年
預期波動率	57%
無風險利率	2%
預期按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百分比計算的股息率	零
認股權證的合約年期	1.25年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完成首次公開售股，發售價為每股0.35美元。因此，過期認股權證並未得到行使。

20. 購股權(續)

向投資者授出認股權證(續)

(3)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向一名股東授出額外認股權證，可認購33,299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認股權證的行使價是每股0.01美元，可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行使，但只可在該日前並無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的情況下行使。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認股權證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約為93,743美元，估計時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三年
預期波動率	57%
無風險利率	2%
預期按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百分比計算的股息率	零
認股權證的合約年期	1.25年

可認購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持有者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同意修訂該類認股權證，即於首次公開售股完成後該類認股權證將失效。

(4) 根據本公司與其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訂立的C類可換股優先股購買協議的條款，本公司授出可認購17,966,662股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的行使價是每股0.01美元，可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行使，但只可在該日前並無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的情況下行使。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認股權證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約為35,551,827美元，估計時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三年
預期波動率	70%
無風險利率	3%
預期按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百分比計算的股息率	零
認股權證的合約年期	1.50年

本公司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持有者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同意修訂該類認股權證，即於二零零四年三月首次公開售股完成後該類認股權證將失效。

20. 購股權(續)

其他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三年，本公司與一名服務供應商訂立知識產權開發許可權協議。該服務供應商給予本公司10年許可權，可於設計若干產品時使用其相關技術。本公司將發行可按每股0.35美元認購57,143股B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作為取得上述許可權的代價。本公司將視乎達到若干測試結果、提供若干設計及電路構圖及其他指定的發展目標而發行B類可換股優先股。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完成若干目標時已授出12,343股B類可換股優先股及136,640股普通股，分別價值45,090美元及17,965美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可認購359,300股普通股的認股權證尚未行使。因此，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記錄該等認股權證的公平市值，並於服務供應商完成各項目標前將一直記錄。當完成各項目標時，與完成目標有關的各份認股權證將調整至當時的公平價值。

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32,387美元、32,387美元及129,942美元，估計時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預期波動率	**35%**	52%	60%
無風險利率	**4.4%**	4.1%	4.5%
預期按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百分比計算的股息率	**零**	零	零
認股權證的合約年期	**7.53年**	8.53年	10年

向投資者授出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與部份股東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訂立並經修訂的A類可換股優先股協議(「認購協議」)的條款，本公司向若干投資者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可按其他投資者(定義見認購協議)所認購的相同條款和條件，認購合共價值35,000,000美元的A類可換股優先股。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約為5,757,881美元，估計時所使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零三年
預期波動率	60%
無風險利率	3%
預期按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百分比計算的股息率	零
認股權證的合約年期	0.75年

二零零二年，投資者以現金代價25,000,000美元行使購股權，以認購22,500,222股A類可換股優先股。剩餘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到期。

20. 購股權(續)

應收僱員票據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僱員購股權獲提早行使而分別有應收僱員票據總額約零美元、391,375美元和36,026,073美元。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透過若干僱員償還應收票據及向一間第三方銀行出售應收票據獲得391,375美元。該等票據具全數追索權，並以相關普通股和優先股作為抵押。該等票據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的不同日期到期，應付年息由3.02%至4.28%不等。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上述票據分別賺取合共約40,238美元、641,173美元、1,223,552美元的利息。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下列可購回的股份：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普通股	**35,964,021**	203,973,224	159,288,650
優先股	**零**	零	28,890,560

21. 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收入對賬

下表列出所示年度的基本和攤薄每股收入(虧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收入	**$ (111,534,094)**	$ 70,905,406	$ (103,261,129)
基本和攤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264,791,383**	14,441,917,246	241,594,670
減:有待購回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362,128)**	(242,753,729)	(150,611,470)
計算每股基本收入(虧損)所用的加權平均股數	**18,184,429,255**	14,199,163,517	90,983,200
攤薄證券的影響:			
已發行優先股加權平均數	**–**	3,070,765,738	–
有待購回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242,753,729	–
認股權證	**–**	102,323,432	–
購股權	**–**	264,409,484	–
限制股本單位	**–**	54,977,166	–
計算每股攤薄收入(虧損)所用的加權平均股數	**18,184,429,255**	17,934,393,066	90,983,200
每股基本(虧損)收入	**$ (0.01)**	$ 0.01	$ (1.14)
每股攤薄(虧損)收入	**$ (0.01)**	$ 0.00	$ (1.14)

與認股權證及購股權相應的普通股乃用庫存股份方式計算。根據庫存股份方式,購股權與認股權證的假定轉換所得款項將用於按有關期間的平均公平價值購回已發行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306,419,133股相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日後可產生潛在攤薄每股虧損,但該收入並未計入二零零五年攤薄每股虧損的計算,因為期內錄得虧損淨額,故會產生反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75,769,953股相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日後可能產生潛在攤薄每股收入,但該收入並未計及二零零四年攤薄每股收入,因為其行使價高於上述年度之市值。

21. 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收入對賬(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分別有14,210,425,630股相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日後可產生潛在攤薄每股虧損，但該虧損並未計入二零零三年攤薄每股虧損的計算，因為上述年度錄得淨虧損令該虧損具反攤薄效應。

下表列出所示年度由該等具反攤薄效應的相應普通股組成的證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A類可換股優先股	**–**	–	9,549,773,740
A–2類可換股優先股	**–**	–	423,730,000
B類可換股優先股	**–**	–	25,636,360
C類可換股優先股	**–**	–	3,180,080,180
D類優先股	**–**	–	119,789,170
可認購B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	**–**	–	623,380
可認購C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	**–**	–	315,000,000
可認購D類可換股優先股的認股權證	**–**	–	11,978,920
可認購普通股的認股權證	**–**	9,584,403	–
可認購普通股的未行使購股權	**177,325,981**	66,185,550	480,780,480
可認購A類可換股優先股的未行使購股權	**–**	–	103,033,400
可認購普通的未行使限制股	**129,093,152**	–	–
	306,419,133	75,769,953	14,210,425,630

22. 承諾

(a) 購買承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以下購買土地使用權、機器和設備及建造承諾。機器和設備定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送達本公司的廠房。

土地使用權	$7,000,000
建造廠房	40,000,000
機器和設備	371,000,000
	$418,000,000

22. 承諾(續)

(b) 投資承諾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承諾投資42,000,000美元於若干合資經營項目。本公司預期此等合資項目的現金注資將於未來二年年內完成。

(c) 版權

自二零零二年以來，本公司與第三者已訂立數項許可權和技術協議。合約年期由3至10年不等。本公司須根據使用第三者技術或許可權銷售貨品的銷售額的若干百分比支付版權費用。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本公司的版權費支出分別為8,710,935美元、6,258,709美元和2,626,916美元，已於經營陳述中列作銷售成本之部份。

自二零零三年以來，本公司與第三者已訂立數項許可權協議，允許第三者使用本公司若干技術。本公司將根據第三者特許使用本公司的技術銷售貨品的銷售額的若干百分比收取版權費用。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分別賺取版權收入705,217美元、336,216美元和零美元，並已作為銷售的一部份計入經營報表中。

(d) 作為出租人訂立的經營租賃

本公司擁有公寓設施並按議定價格租予本公司僱員。公寓租約按年續期。本公司亦向無關連的第三者出租辦公室單位，辦公室單位租約亦按年續期。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分別錄得租金收入總額6,952,946美元、1,740,283美元、2,059,986美元。

(e) 作為承租人訂立的經營租賃

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用土地使用權，而租期於二零五三年前的不同時間屆滿。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等租約須支付的日後最低租金如下：

截止年份	
二零零六年	$6,897,813
二零零七年	59,510
二零零八年	59,510
二零零九年	59,510
二零一零年	59,510
其後	2,677,937
	$9,813,790

23. 分部和地區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腦輔助設計、製造及買賣集成電路。根據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31號「披露有關企業分部資料和相關資料」，本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人為執行長，當作出有關分配本公司資源和評估本公司表現的決策時審閱生產業務的合併業績。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僅得一個業務分部，而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31號規定的所有財務分部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銷售總額：			
美國	**$ 478,162,160**	$ 391,433,443	$ 134,080,431
歐洲	**316,576,024**	125,596,424	40,251,482
亞太區(不包括日本及台灣)	**175,846,284**	201,881,809	52,689,834
台灣	**138,153,755**	120,652,255	97,819,762
日本	**62,580,512**	135,100,765	40,981,995
	$1,171,318,735	$ 974,664,696	$ 365,823,504

收入來自總部業務所在國家。

本公司幾乎所有主要長期資產均位於中國。

24. 主要客戶

下表概列來自佔本公司應收帳款和淨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的淨銷售額和應收帳款：

	淨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應收帳款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A	**26%**	11%	8%	**32%**	15%	19%
B	**15%**	13%	11%	**17%**	8%	21%
C	**9%**	10%	12%	**6%**	6%	11%
D	**8%**	12%	12%	**6%**	7%	9%
E	**7%**	6%	5%	**7%**	15%	–
F	**5%**	13%	11%	**3%**	10%	17%
G	**3%**	5%	10%	**1%**	8%	2%
H	**2%**	4%	–	**2%**	12%	–

25. 訴訟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台積電在美國聯邦法院提起訴訟，指控本公司侵犯五項美國專利以及在進行半導體晶圓經營及製造集成電路中的方法不當挪用營業機密。在美國聯邦法院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一日駁回違反營業機密的索償後，台積電又在加州高等法院再次提出相同的索償並增加了六項侵犯專利權指控。二零零四年八月，台積電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對本公司提出相類營業機密訴訟及三項新的專利權訴訟，並同時在美國聯邦法院提出與其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提出的三項專利相同的侵犯專利權指控。

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台積電達成和解協議，台積電撤回所有台積電與中芯國際之間的法律訴訟案件，包括在美國聯邦法院的，加州州立高等法院，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的，以及在台灣地區法院的所有訴訟案件。按照此和解協議條款，台積電同意對以往的不當使用商業機密之案件不再控訴，惟台積電並不授予中芯國際使用商業機密的許可。而且，雙方訂立交互專利授權協議，根據此協議，雙方允許對方使用專利組合，期限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作為協議的組成部份，本公司亦同意支付台積電合共175,000,000美元(前五年每年支付30,000,000美元，第六年支付25,000,000美元)。

本公司已請一外部評估公司鑑定有關知識產權方面協議的公平市值(包括和解前與和解後)。根據評估研究，本公司已將23,200,000美元的和解款作為二零零四年費用進行列賬，並將與獲許可使用專利及營業機密有關的134,800,000美元無形資產列入二零零五年第一季度中，並在該項技術估計剩餘可用時間內進行攤銷。

26. 退休福利

本公司的本地中國僱員可根據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按退休時的基本薪金和服務年期享有退休福利。中國政府須負責對該等退休員工的退休福利提供保障。本公司須按相等於現有僱員的基本月薪20%至22.5%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僱員則須按相等於基本薪金的6%至8%供款。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該安排的供款額分別約為4,128,059美元、2,502,521美元和1,464,332美元。退休福利並不適用於外聘跨境僱員。

27. 溢利分派

適用於中國外資企業的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須自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淨利潤向一般儲備、企業擴張儲備及員工福利和獎金儲備等不可分配儲備作出撥款。於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則毋須向企業擴張儲備撥款,惟須向一般儲備作出撥款,數額不低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釐定稅後溢利的10%。員工福利和獎金儲備則由董事會釐定。

一般儲備用以抵銷日後的額外虧損。經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後,附屬公司可將一般儲備轉為資本。員工福利和獎金儲備乃用於附屬公司員工的集體福利。企業擴張儲備用於附屬公司的業務擴張,並可在經有關部門批准後轉化為資本。該等儲備指根據中國法例釐定的保留盈利撥款。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向一般儲備作出的撥款分別為10,432,239美元和12,655,906美元。二零零三年則並無就儲備作出撥款。

28. 經營(虧損)收益組成部份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經營(虧損)收益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 1,121,131	$ 695,990	$ 134,781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和攤銷	745,041,012	455,947,253	233,037,403
土地使用權攤銷	885,083	1,013,269	867,463
無形資產攤銷	41,251,077	14,368,025	3,461,977
匯兑(收益)虧損	(5,198,253)	1,446,113	3,418,619
出售廠房和設備的收益	(3,001,881)	(733,822)	(8,029)
壞帳撥備(撥回)	(13,825)	990,692	(122,378)
存貨減值	3,088,238	10,506,374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102,163,244	$ 88,417,658	$ 61,416,841

29. 董事酬金和五名最高薪僱員

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酬金詳情如下：

	張汝京	川西剛	王陽元	徐大麟	陳立武	蕭崇河	周延鵬	蔡來興	總計
二零零五年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0,724**	**–**	**–**	**–**	**–**	**–**	**–**	**–**	**190,724**
購股權福利	**97,664**	**49,026**	**8,608**	**8,608**	**8,608**	**8,608**	**8,608**	**–**	**189,730**
酬金合計	**288,388**	**49,026**	**8,608**	**8,608**	**8,608**	**8,608**	**8,608**	**–**	**380,454**
二零零四年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0,343	–	–	–	–	–	–	–	190,343
購股權福利	–	221,464	–	–	–	–	–	–	221,464
酬金合計	190,343	221,464	–	–	–	–	–	–	411,807
二零零三年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1,621	–	–	–	–	–	–	–	191,621
購股權福利	–	5,000	–	–	–	–	–	–	5,000
酬金合計	191,621	5,000	–	–	–	–	–	–	196,621

董事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零五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三年 董事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128,982美元)	**7**	6	11
1,000,001港元(128,982美元)至1,500,000港元(193,473美元)	**–**	1	1
1,500,001港元(193,473美元)至2,000,000港元(257,965美元)	**–**	1	–
2,000,001港元(257,965美元)至2,500,000港元(322,456美元)	**1**	–	–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分別向董事授出15,000,000份、5,100,000份和零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份購股權獲行使，500,000份購股權已註銷。

購股權福利乃產生自授予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除此以外，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並無收取任何袍金或其他酬金。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職賠償。其中一名董事拒絕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授出可認購500,000股普通股之購股權。

29. 董事酬金和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其中一名(二零零四年：一名；二零零三年：一名)為本公司，其董事的酬金已於上文披露。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其餘四名最高薪僱員酬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薪金和其他福利	$ 513,570	$430,144	$ 362,037
花紅	92,455	105,665	141,294
購股權福利	325,880	620,060	120,314
酬金總額	$ 931,905	$ 1,155,869	$ 623,645

他們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128,982美元)	–	–	–
1,000,001港元(128,982美元)至 1,500,000港元(193,473美元)	–	3	4
1,500,001港元(193,473美元)至 2,000,000港元(257,965美元)	3	–	–
2,000,001港元(257,965美元)至 2,500,000港元(322,456美元)	1	–	–
4,500,001港元(580,420美元)至 5,000,000港元(644,912美元)	–	1	–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職賠償。一名董事已拒絕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授出以認購500,000股普通股之購股權。

30. 股息

視為已派付股息指當若干可轉換權益工具實際轉換價低於發行當日根據該證券可轉換的普通股公平市值時，投資者可就該等權益工具優惠價格收取的轉換利益。因此，視為就優先股派付的股息指可轉換權益工具實際轉換價與普通股價格的差額。

除上述視為就優先股派付的股息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三年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美國會計標準編撰，而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若干重大方面並不相同。差異主要涉及向僱員及非僱員以股付款、呈列少數股權、可轉換證券和待售資產。

(i) 就購股權之會計處理方法，最近頒佈的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列明股權報酬之確認、計算及披露。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規定所有股權報酬須利用公平價值衡量基準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當使用所收取的貨品及服務時，應確認開支。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可利用下列兩個方法其中一個，處理向僱員發行的股權報酬。

(a) **內在價值計算法**

根據內在價值計算法，薪酬開支為股份於授出日期或其他衡量日期之公平價值，超過(如有)僱員必須支付以購入股份之金額。薪酬開支(如有)在適用之服務期(一般為歸屬期)內確認。

(b) **公平價值計算法**

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乃利用期權定價模式而釐訂，而有關模式將計及授出行之股價、行使價、購股權之預期年期及季度股息率。

根據上述任何一種方法，薪酬開支(如有)在適用之服務期(一般為歸屬期)內確認。

本公司採用內在價值法為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入賬，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薪酬開支25,735,849美元(二零零四年：27,011,078美元；二零零三年：11,439,514美元)。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就披露目的而呈列(見附註3(v))。

倘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編制財務報表，則本公司須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之財政年度追溯應用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而有關向僱員以股付款之薪酬開支，將利用公平價值計算。

(ii)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少數股權會在股權一節中呈列，而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少數股權不會在股權中呈列，而會在負債及股權之間呈列。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iii) 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要求可換股債券發行人將工具的負債及股本分類入帳。根據已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的IAS第32號，該等證券的發行人出現一項財務負債(須交付現金或其他財務資產的合約安排)並同時發行一項股本證券(認購期權的持有人有權轉換為發行人的優先股)。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全部證券列為負債。發行該等可換股債券目的在於交換廠房及設備。因此，就可轉換承兑票據的折讓、廠房及設備成本及股東權益作出調整。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本公司以現金贖回可轉換承兑票據。廠房設備分配成本的增加已於二零零四年全數攤銷。

(iv)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實益轉換指股本證券的實際兑換價低於可換股證券所兑換普通股於發行日期的公平市值，使投資者獲得若干可換股證券的優惠價格利益。美國會計標準規定將可換股證券的實際兑換價與與相關普通股公平市值的差額視為已付股息入帳。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毋項將上述視為已付股息入帳。

(v) 頒佈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5號前，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廠房及設備先以成本入帳。根據成本模式，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帳。即使本公司已決定在指定期限出售，機器及設備亦一直折舊。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將出售而長期的資產(出售類資產)在符合若干指定準則的期間列為待售資產。列為待售的長期資產(出售類資產)以帳面值或公平價值中較低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於列為待售資產時不再提折舊(攤銷)。重新列為持有及使用的長期資產應單獨用以下較低者計算：(a)資產(出售類資產)列為待售前根據如資產(出售類資產)一直被列為持有及使用，則可能須確認的任何折舊(攤銷)費用作出調整的面值或(b)隨後決定不出售當日的公平價值。

因此，待售資產改列為土地使用權及廠房及設備須作出調整，並且在二零零三年於營運業績報表中記錄有關折舊開支。

二零零四年，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5號「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5號，列為待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按帳面值與公平價值兩者的較低者減出售成本列帳且不予折舊。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5號具有前瞻性，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的年度期間。本公司提前採納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5號，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與美國會計標準的累計差異已於二零零四年撥回。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vi)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土地及樓宇之租賃以其他資產之租賃之同一方式分類為經營或財務租賃。然而，土地之特色為具有無限期經濟年期，及倘並未於租賃期結束前轉予承租人，而承租人一般不會獲得與擁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而在此情況下，土地之租賃將為經營租賃。訂立或購入租賃土地而支付之款項，列為經營租賃，即根據所提供利益模式而在租賃期攤銷的預付租賃款項。就資產負債表呈列方式而言，預付土地使用權應披露屬流動或非流動。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土地使用權亦列為經營租賃，即根據所提供利益模式而在租賃期攤銷的預付租賃款項。根據美國會計標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無須重新分類。

下表列出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重列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淨(虧損)利潤及股東權益所需的調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所呈報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淨利潤	**$ (111,534,094)**	$ 70,905,406	$ (103,261,129)
根據國際財報申報標準作出的調整：			
(i) 確認股權報酬為開支	**(7,261,778)**	(5,813,564)	(10,475,625)
(iii) 廠房設備分配成本增加的折舊	**–**	(124,944)	–
(iii) 攤銷可轉換承兑票據的折讓	**–**	–	102,749
(iv) 視作已支付的股息		18,839,426	37,116,625
(v) 待售資產的折舊	**–**	–	(674,117)
(v) 重新分類未出售待售資產的折舊	**–**	674,117	–
根據國際財報申報標準普通股持有人應佔的淨(虧損)利潤	**$ (118,795,872)**	$ 84,480,441	$ (77,191,497)
根據國際財報申報標準計算每股淨(虧損)利潤	**$ (0.01)**	$ 0.01	$ (8.48)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呈報的股東權益	**$3,026,098,524**	$3,109,483,921	$1,485,115,445
(ii) 呈列少數股權	**38,781,863**	–	–
(iii) 廠房設備分配成本			
增加的折舊	**–**	(124,944)	–
(iii) 承兑票據股本部份的分類	**–**	–	1,833,022
(iii) 承兑票據折讓的累計攤銷	**–**	124,944	124,944
(v) 待售資產的額外折舊	**–**	–	(674,117)
根據國際財報申報標準的股東權益	**$3,064,880,387**	$3,109,483,921	$1,486,399,294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待售資產			
呈報數額	**$ –**	$ 1,831,972	$ 32,591,363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v)重新分類為			
－土地使用權淨額	**–**	–	(6,744,622)
－廠房設備淨額	**–**	–	(25,172,624)
額外折舊	**–**	–	(674,117)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 –**	$ 1,831,972	$ –
土地使用權淨額－流動部份			
呈報數額	**$ –**	$ –	$ –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vi)土地使用權流動部份調整	**650,581**	522,114	1,013,269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650,581**	$ 522,114	$ 1,013,269
土地使用權淨額			
呈報數額	**$ 34,767,518**	$ 39,197,774	$ 41,935,460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v)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	**–**	–	6,744,622
(vi)土地使用權流動部份調整	**(650,581)**	(522,114)	(1,013,269)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 34,116,937**	$ 38,675,660	$ 47,666,813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廠房及設備淨額			
呈報數額	**$3,285,631,131**	$3,311,924,599	$1,523,564,055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ii)廠房設備分配成本增加的折舊	**–**	(124,944)	–
(iii)廠房設備分配成本增加	**–**	124,944	124,944
(v)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	**–**	–	25,172,624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3,285,631,131**	$3,311,924,599	$1,548,861,623
可贖回可換股承兑票據(流動負債)			
呈報數額	**$ –**	$ –	$ 15,000,000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ii)列為承兑票據股本部份	**–**	–	(1,833,022)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 –**	$ –	$ 13,166,978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額外已繳股本			
呈報數額	**$3,291,407,447**	$3,289,724,885	$1,835,820,085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確認股權報酬為開支	**(17,620,141)**	–	–
(i)採納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之追溯調整	**23,126,538**	(28,051,137)	(27,931,683)
(iii)列為承兑票據股本部份	**–**	–	1,833,022
(iv)視為已派發股息	**–**	(18,839,426)	(37,116,625)
(iv)結轉視為已派發股息的往年調整	**(55,956,051)**	(37,116,625)	–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3,240,957,793**	$3,205,717,697	$1,772,604,799
股權報酬			
呈報數額	**$ (24,881,919)**	$ (51,177,675)	$(40,582,596)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確認股權報酬為開支	**24,881,919**	–	–
(i)採納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之追溯調整	**–**	51,177,675	40,582,596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 –**	$ –	$ –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累計虧絀			
呈報數額	**$ (247,919,043)**	$ (136,384,949)	$ (207,290,355)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確認股份付款為開支	**(7,261,778)**	–	–
(i)採納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之追溯調整	**(23,126,538)**	(23,126,538)	(12,650,913)
(iii)承兑票據折讓累計攤銷	**–**	(124,944)	124,944
(iii)廠房設備分配成本增加的折舊	**–**	124,944	–
(iv)視作已支付股息	**–**	18,839,426	37,116,625
(iv)結轉視為已派發股息的往年調整	**55,956,051**	37,116,625	–
(v)待售資產額外折舊	**–**	–	(674,117)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222,351,308)**	$ (103,555,436)	$ (183,373,816)
銷售成本			
呈報數額	**$1,069,656,073**	$ 704,630,241	$ 354,239,521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確認股權報酬為開支	**3,366,722**	–	–
(i)採納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之追溯調整	**–**	4,496,905	2,815,061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1,073,022,795**	$ 709,127,146	$ 357,054,582
經營開支			
呈報數額	**$ 173,530,378**	$ 176,056,422	$ 78,790,949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調整			
(i)確認股權報酬為開支	**3,895,056**	–	–
(i)採納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第2號之追溯調整	**–**	5,978,720	2,998,503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	**$ 177,425,434**	$ 182,035,142	$ 81,789,452
其他收入			
呈報數額	**$ 27,305,802**	$ 7,547,974	$ 6,601,741
根據國際財報申報標準調整			
(iii)承兑票據折讓攤銷	**–**	–	102,749
(v)待售資產額外折舊	**–**	–	(674,117)
(v)重新分類未出售待售資產的折舊	**–**	674,117	–
根據國際財報申報標準	**$ 27,305,802**	$ 8,222,091	$ 6,030,373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除上文所述的差異外，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方面亦有差異。該等差異不會導致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有任何重大差異，詳情如下：

(a) 存貨價值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及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存貨均以成本入帳。然而，倘若有證據顯示在日常業務中出售貨品所得的可實現淨值會低於其成本，則不論由於實質陳舊、價格水平改變或其他原因，有關差額均確認為當期間的虧損。一般將有關貨品按稱為「市價」而通常較低的價格入帳。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將存貨按照成本或財務期結束時的市值兩者的較低者入帳屬於新的成本準則，其後不得因相關事件或情況撥回而重新提高其入帳價值。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市值是置換成本和可變現價值減一般利潤的較低者。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將存貨按照成本或財務期結束時的市值兩者的較低者入帳屬於估值折讓，其後可因相關事件或情況轉變而撥回。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市值為可變現淨值。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並無發現重大會計標準差異。

(b) 遞延所得稅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及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資產及負債的財務報表帳面值各自稅基的暫時差額，全部以估計未來稅務影響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可能以未來溢利抵銷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或承前未運用稅務虧損及未運用稅項優惠的部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列為非流動項目。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均予確認，對於部份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較可能」不會被動用，惟可能須作出估值扣減。「較可能」指可能性超過50%。

對於遞延稅項的釐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規定當稅務法例或稅率「實際生效」時確認其影響。美國會計標準規定按照在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稅務法例及稅率釐定。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按照相關資產或負債在財務申報的分類而列為流動或非流動。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並無發現重大會計標準差異。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c) 分部呈報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上市企業須基於業務及地區將業務分為主次兩種方式披露各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及若干其他指定的資料。決定主要及次要分部是基於企業的業務風險和回報的主次而定。本公司編撰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須在呈報分部業績及資產時採用。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公眾營運企業須按其可呈報營運分部呈報其財務和其他資料。在調動資源和評審工作時，主要決策人員可獲得獨立財務資料的企業組織屬於營運部門。美國會計標準容許內部會計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不一定與合併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相符。

所呈報的分部並無重大差異。

(d) 借貸成本

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及美國會計標準規定，須就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相當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借貸將借貸成本資本化。資本化的金額指假設未完成資產並無開支則可理論上避免的借貸成本。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借貸成本界定為企業就借入款項而招致之利息及任何其他成本，而根據美國會計原則，借貸成本界定為就借入款項而招致之利息。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倘資金乃特別就取得未完成資產而借入，可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款額乃釐定為期內借貸產生之實際借貸成本減該借貸之短期投資之任何投資收入。當期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不能超過當期實際發生的借貸支出。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將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金額僅按有關產生的實際開支所產生的實際利息計算。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並無發現重大會計標準差異。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e) 資產減值

國際財務申報標準規定，企業須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長期資產出現減值。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則企業須估計長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指長期資產的售價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使用價值乃按折現現值法計算。倘該等資產的帳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會就有關差額確認減值虧損。原有減值撥備的撥回可用作抵銷原先在收益表確認為開支的虧損。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當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實體的長期資產及若干可識別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帳面值不可收回時，該實體須評估所持有及使用資產的減值。倘預期日後未折現現金流量少於該等資產的帳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根據長期資產及若干可識別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公平值計算。其後不得撥回虧損。將出售的長期資產及若干可識別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按帳面值或公平值中較低者減銷售成本入帳。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或國際財務申報標準，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並無減值虧損。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f) 研究及開發成本

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有關設立無形資產的成本必須按研究及開發階段分類。研究階段的成本必須列作開支，而除實體可顯示下列各項外，開發階段的成本亦須列作開支：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報告顯示該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該實體有意完成、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實體可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該企業須顯示該無形資產或其產物存在市場，如供內部使用，則須顯示該無形資產的效用；
- 具備充裕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工作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夠衡量該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的開支。

根據美國會計標準，研究及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惟下列者除外：

- 根據合約安排代其他人士發生的研究及開發成本；
- 採掘工業企業獨有的研究及開發成本；
- 因創造電腦軟件產品以供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推銷而產生，且技術上可行(即當完成詳細程式設計或(如無)完成操作模式時)的若干成本；及
- 若干有關開發或取得電腦軟件以供內部使用的成本。

撇銷所產生研究及開發開支的一般規定適用於因業務合併而取得的研究及開發工作。

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並無發現重大差異。

31.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差別(續)

(g) 現金流量表

美國會計標準與國際財務申報標準的現金流量表並無重大差異。根據美國會計標準，已收及已付利息必須列作經營業務，而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標準，已收及已付利息則可分為經營業務、投資或融資。

助您實現芯片理想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路18號
郵政編碼：201203
中華人民共和國
電話: +86 (21) 5080 2000
傳真: +86 (21) 5080 2868
網站: www.smics.com

上海 ● 北京 ● 天津 ● 成都 ● 香港 ● 日本 ● 美國 ● 歐洲